

韶關文史資料

第四十八輯

我熟悉的五位粵北老領導 專輯

姚良宗 編撰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廣東省韶關市委員會文化和文史資料委員會編
二〇一八年八月

《韶关文史资料》编委会

顾 问：王青西 王德雄 陶学权

主 编：沈妙光

副主编：彭长伟 刘炎生 黎阳升 庞国华

编 委：陈伟清 刘 杨 佟 虎 荣笑虹 王心钢

钟雪玲 段志坚 罗 燕 宋良锋 李步德

邓 华 邓海清 潘小坤 郑鸿沛 温荣华

邱小华 郑则泉 林钟钦 钟振辉 张 海

沈利明 胡剑咏 崔宗林 罗源兴 高 忠

编 辑：陈 军

目 录

作者前言·····	(1)
张根生——尽忠尽责奉献终生·····	(2)
参加革命的志愿·····	(2)
坚持游击地道战·····	(4)
(一) 抗战攻守期·····	(4)
(二) 抗战剧烈期·····	(7)
(三) 抗战反攻期·····	(13)
(四) 做政治工作·····	(14)
四次搞土地改革·····	(18)
(一) 粤北土改·····	(18)
(二) 回顾土改·····	(22)
推进农业与办社·····	(26)
(一) 在粤北·····	(26)
(二) 在省委·····	(31)
调研献策创奇迹·····	(37)
(一) 中国农村改革的社会背景·····	(37)
(二) 华国锋走老路遭受到挫折·····	(40)
(三) 十一届三中全会拨正航向·····	(41)

(四) 廿年11个中央文件成效显著·····	(42)
(五) 全面小康与“三农”建设意见·····	(65)
律己容人树风范·····	(73)
(一) 律己容人例证多·····	(74)
(二) 落实好干部政策·····	(76)
(三) 应客观评价人物·····	(78)
(四) 约束亲属身边人·····	(84)
林名勋——一生忠党报国效民·····	(89)
坚持粤北游击战·····	(89)
(一) 党从事抗日救亡·····	(89)
(二) 参加培训成为骨干·····	(90)
(三) 派进“北挺”大显神威·····	(91)
(四) 读书工作成绩显著·····	(92)
(五) 开展英东武装斗争·····	(93)
(六) 滄江滚滚复举枪杆·····	(95)
建政剿匪搞土改·····	(99)
发展农业提升社·····	(102)
身处逆境志弥坚·····	(108)
李祥麟——洁身力创财经辉煌·····	(117)
参军抗日保家国·····	(118)
(一) 工作出色表现良好·····	(118)
(二) 北行三千战胜险艰·····	(119)
(三) 往前郭旗建立政权·····	(120)
(四) 率队支前取得成绩·····	(122)

遵纪尽力抓财经·····	(123)
(一) 改造振兴粤北经济·····	(123)
(二) 搞活省供销社工作·····	(125)
(三) 破解“文革”供应困境·····	(129)
(四) 开发广东丝绸事业·····	(131)
(五) 建经技协办获佳绩·····	(133)
(六) 六运会举行创奇迹·····	(136)
严自律诚正待人·····	(140)
(一) 笔者亲身经历体验·····	(140)
(二) 其他亲历者的感受·····	(147)
(三) 体现战友情深故事·····	(150)
(四) “善与人同尽其在我”·····	(151)
张廷槐——自律清廉公正奉献·····	(155)
长抓财经显清廉·····	(155)
长当领导敢担当·····	(158)
(一) 乐昌县工作·····	(158)
(二) 在连阳县工作·····	(164)
长管人事秉公正·····	(174)
(一) 平反“文革”的冤假错案·····	(174)
(二) 处理“文革”中其他问题·····	(175)
(三) 处理“文革”前历史案件·····	(176)
克己为民厚待人·····	(183)
张乐民——尽职效民知人善任·····	(188)
干公安斗敌安民·····	(188)

尽职效民善用人·····	(191)
调人大秉用公权·····	(197)
(一) 市人大代表结构趋于合理·····	(197)
(二) 市人大决议又好又快落实·····	(197)
(三) 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显成效·····	(199)
(四) 市人大代表视察调研活动·····	(201)
后 记·····	(203)

作者前言

笔者这本《我熟悉的五位粤北老领导》一书，记载了原粤北区党委书记张根生、原韶关地委第一书记林名勋、原韶关专员公署专员李祥麟、原韶关地委副书记张廷槐、原韶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乐民五位同志的生平事略。

上述诸同志都是我先后的老领导，又是我一贯的恩师益友。上世纪五十年代，我先后在前列四位领导身边工作；张乐民同志则时任粤北行署公安局副局长、韶关专员公署公安处副处长，与我认识，到七十年代中期，他任韶关地委常委、副专员兼连县县委书记，末期，调我到他身边工作。虽然，上述五位领导与我一起工作时间仅有数年，但是，彼此共事合作融洽，相近相知相默契，奠定了革命互信的感情基础；分开工作后，依然保持一定联系，经历了短者三十余年，长者半个多世纪。

我家庭成份是小地主，本人出身是大专学生，属于知识分子阶层，书生气较重，不知权变，待人处事不圆滑，与那时重阶级成份、轻文化知识、随人俯仰的风气相悖，因而导致我在土改、反右、文革三度挨整受屈下沉，他们都适时坚持党的原则——执行政策，实事求是，判明是非，公正合规，着手破

难解困，伸手拉我起来，被人戏称我为“三倒三起”的“不倒翁”。其实，他们解救起用的何止我一人，而是多不枚举。在那极左逆流冲击的年代，他们勇于挺身而出，坚持公道，实堪称原则性强、道德高尚的好领导，深受广大干群赞叹敬佩，更令我感恩不尽，终生难忘！

他们这种高风亮节由来有自。

他们都出生于上世纪二十年代初期，成长于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1927年8月至1937年7月）和抗日战争（1931年9月至1945年8月）期间。他们目濡耳染了当政掌权的国民党贪腐无能，导致国弱民穷，民不聊生；日本侵华军凶暴残忍，到处杀烧劫掠，无恶不作，国土沦丧，民众流离颠沛。他们先后在共产党的教育培养下，提高了爱国爱党爱民的觉悟，毅然参加革命队伍，从事抗日救国拯民于水火；挺住了枪林弹雨战火和千山万水跋涉的考验，忍受了暑热风寒雨雪饥饿的侵袭；如非有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真诚信仰马克思主义、全心全意为人民谋幸福的志愿、立意奉献一切包含自己生命在内的精神，是肯定不能做到的。非常难能可贵啊！

林名勋同志一贯坚持在粤北打游击；张根生同志在1950年12月初，从中南局带队到广东曲江负责土改；其他三位同志于东北、华北解放后，1949年5月随军南下广东韶关。五位同志的革命热情和建国积极性有增无减，经过多年坚持努力，终于做出了优异成绩，逐步锻炼成为德才兼备的党员领导干部，继承发扬了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这就是他们具有的共性。但由于他们的天资、出身、经历、学习、感悟等不同，因

此，他们也具有差异的个性和不同的业绩，丰姿多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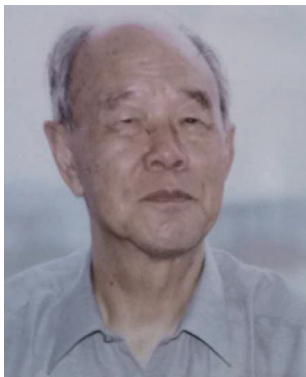
他们这种风范业绩，或多或少地反映了不同时期（包括解放前后和改革开放前后）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其贯彻执行情况，其中也有他们联系实际的创新和变通，应属于党与国家的精神财富和物质财富的组成部分，是很好很有价值的史料，值得我们研究借鉴；而且“前事不忘，后事之师”，也值得我们思考探讨，以利于加速推进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张根生老领导生前曾希望我代写回忆录初稿，提供了较多的文字和口述资料；其他老领导生前与我叙旧谈今的经历缺少全面系统，现靠他们遗留的文字资料和仍健在的夫人、子女及有关老同事的回忆资料加以充实，还可能难以达到全面具体的标准，故称之为生平事略，还敬请并期待熟悉他们情况的读者诸君给予补正。

姚良宗

2018年3月25日

张根生（1923.5～2008.1）



河北省安平县人，1938年1月参加革命，同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历任河北安平县游击大队政委兼县委军事部部长，安平县委书记；中南局研究室调研处处长；广东曲江县委书记，北江地委副书记、书记，粤北区党委副书记、书记；广东省委候补书记、书记；国家计委副主任，农林部常务副部长；吉林省委书记、常务书记、省长；国务院经济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国务院农村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七届全国人大财经委员会副主任；中共十一大、十二大、十三大代表，十二届中央候补委员。

著有《滹沱河风云》、《农村改革与开放》、《五十年耕耘集》（上下册）、《和谐与小康》；还主编有《中国农村改革决策纪实》、《中国农业专家谈“三农”与农村建设全面小康》、《中国农村全面小康标准解读》、《土地改革》、《粮食流通体制市场化》、《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乡镇企业的发展》等。

张根生——尽忠尽责奉献终生

1950年12月初，张根生同志任中南局研究室、土地改革委员会调查研究处处长，带领数百人到广东曲江县负责土改，任曲江县委书记兼县武装部政治委员（简称政委）。翌年5月，他奉调北江地委主持全区土改，至1956年2月止，先后任北江地委、粤北区党委副书记、书记和粤北行署主任。

在粤北地区或称韶关地区的干部群众都称张根生同志为张政委，很少称他张书记的。这习惯称谓的由来，既是时髦，又是可能由熟知他经历的人带头称呼而传开去的。他本人也默认不讳。不错，他不仅曾短期分别兼任过曲江县武装部、北江军分区和粤北军分区政委，而且早在1940年6月他17岁时，就开始担任河北省安平县游击大队政委兼县委军事部部长，对日伪军开展了五年的游击地道战。

参加革命的志愿

张根生，汉族，1923年5月2日，出生于河北省滹沱河边的安平县北张庄的一个知识分子家庭。父亲长期当乡村教师，1938年参加共产党，翌年2月9日安平县城沦陷后，拒绝为日寇做事，远避他乡，坚持抗日工作，不幸于1940年病逝。

母亲目不识丁，深明民族大义，坚决鼓励支持张根生投笔当兵，冒险打游击，打击东洋鬼子。为了免遭日寇杀害，她长期独身背井离乡，东躲西藏，过着流浪生活。有一次，她险遭逮捕，依然乐观如故，无私无畏无怨无悔，抱定为国牺牲精神，挺直胸膛腰骨，坚持做一个堂堂正正的中国人，不愿低头弯腰当小日本的亡国奴！

张根生出生的北张庄，是一个百多户的小村，隔安平县城仅三四里，距北平200多公里，离保定只有70公里。年仅14岁读初中的张根生，天天听到隆隆的炮声，只好辍学回家。这是在1937年七八月间，国民党的县长卷款潜逃，全县盗贼蜂起，散兵遍地，在光天化日下，到处抢劫勒索财物，弄得人心惶惶，不可终日。从东北逃难流浪到来的同胞，哭诉日寇烧杀劫掠、奸淫妇女等罪行，更使人既愤恨又惊慌，忧虑安平县沦陷！

在此国家民族危亡关头，中共中央在7月8日发布通电，15日发表宣言，号召全中国同胞和军队团结起来，建立民族统一战线，抵抗日本侵略；8月25日，又颁布了《抗日救国十大纲领》。这些文件激发了千百万人陆续走向抗日战场。其中，有一个两年前还是少年的张根生，感受过“十二九”学生运动和“西安事变”的启蒙熏陶，此刻连续阅读学习了中共中央文件后，提高了政治思想觉悟，认清了国家民族前途与个人出路，振作起精神，暗下决心，要跟着共产党指引的道路走，绝对不当亡国奴；要等待寻找机会，报效祖国，报效人民；尤其立志要当兵打仗，抗日救亡！后来，他一看到冀中军区在安平县北关开办的军政干部学校招生，就毅然报名应

考，如愿以偿被录取。

1938年农历1月8日，张根生正式入学，第一次领穿了一套新的灰色军装，戴“人民自卫军”臂章，心情十分激动！不久，改戴“八路军”的胸章和臂章，成为一名八路军战士。

学校主要教学步兵操典的基本动作，进行单兵和排连教练，又教学游击战术，还教学政治形势、抗日民族统一战线、连队政治工作。三个半月毕业。其中，半个月到附近几个县进行军事演习，白天行军60里路，晚上还要站岗放哨，非常紧张劳累。

1938年农历4月下旬，军政干校根据张根生到部队的请求，分配他去冀中军区十分区第二支队工作，当过宣传员、干事等。后因患有传染性疟疾，转回原籍安平县治疗并安排工作，当年9月加入共产党，任一区青年救国会主任；1939年底调任县青救会主任。

坚持游击地道战

（一）抗战攻守期

1940年6月，张根生调任安平县游击大队政委兼县委军事部部长。这支县游击大队，是在上年2月9日抗击日寇占领县城受挫损失的原县基干大队的基础上，县委决定重新整编组建而成的，约二三百人，每个战士都有一支枪、几枚手榴弹，但子弹不多，每人只有三四十发，都是从敌人手中缴获的。

此时，党中央派八路军在平汉、津浦、北宁、石德四条

铁路之间和平津咽喉地区，建立了冀中平原抗日根据地，敌人被孤立少数据点和交通线上。日寇在安平县城只有县城一个据点，离此仅有四五里的地方，环城挖了一条一丈多深、两丈多宽的封锁沟。沟外的路口，日夜都有民兵站岗，只要日伪军一出城，各路岗哨立即鸣枪发出信号，一村传一村，县区游击队马上冲来堵击，把敌人困守在孤城之中。

张根生从未打过仗，一上任政委职位，就虚心向有实战经验的干部战士请教学习，在王东沧大队长的传帮带下，协同乡村游击小组，对侵占安平县城的日伪军进行游击战，如抵制成立维持敌人的伪维持会，奇袭小股敌人，破毁交通通讯设施，等等。

1939年至1941年的抗日斗争壮举，可从下述两个村干部高举义旗的行动中获悉全貌。

一是距日寇占领的安平城仅有五里的一区河槽村，共480多户、近2000人，坐落县城西北部。在党支部的领导下，拒不成立伪维持会和推行保甲连坐制度。日伪军头目大发雷霆，在1940年农历2月24日，率兵进村抓走了80多人，杀了一名共产党员和四名村民。同年农历10月初三，抓走了妇救会主任、共产党员王小英，妄图获得干部、党员名单，她寻机投奔外国。1941年春的一天，日寇洗劫了河槽村，惨杀了三名村民，放火烧屋，焚烧了两天两夜，烧毁了房屋150多座，宰杀了几十头耕牛，劫尽财物。

日寇的上述罪行，更激发了河槽村人民的民族义愤，促使全村群众挖了一条东至西抵会沃村，西到北通大良村，长10

里、宽深各2丈的大封锁沟，并在村内外挖了四通八达的交通沟，给日寇布下了天罗地网；又促使游击小组从十来人扩展到七八十人，办起了小兵工厂，制造地雷、手榴弹、大抬杆（老式火炮）、独眼决枪（打单发子弹的手枪）等，还向地主征收到7支步枪，用以武装游击小组成员。他们向县游击大队学习游击战术，相机扰敌和消灭打家劫舍的日伪军散兵游勇。

1941年3月，探悉日寇要通过村附近公路，村游击小组便事先大摆地雷阵，炸死十来个日寇，逼使其余日寇狼狈逃回。同年12月，游击小组探悉日寇要袭击破坏小兵工厂，事先设伏，向来犯日寇猛烈开火，分散在战场西北东三面的民兵，也向日寇开枪射击，日寇误认被八路军和县游击大队包围了，匆匆逃离，撤回据点去了。

二是离安平县城仅三里多的南胡林村，共有140多户、600多人，坐落县城东北部。在党支部领导下，拒不建立伪政权。国民党党员、恶霸地主廉士洪主动秘密联系日伪军，阴谋成立伪维持会，提供村里党员干部名单；回村后，又明目张胆缝制日本国旗，准备迎接日寇进村。

1939年11月13日，区游击队派出几名战士配合村游击小组，夜间入屋捕获廉士洪，经审讯属实，押到苏各庄村北处决。

不久，日寇出动二三百人包围了南胡林村，把村民赶到一处集中，逮捕了共产党员、村农会主任廉清洁，逼他指供党员干部，廉不从，被日寇捆绑吊打；又诱降成立伪维持会，被

拒绝；日寇黔驴技穷，只好押廉回城入狱。经百般诱降或施酷刑，廉依然坚贞不屈，终被杀害。

1940年麦收季节，日伪军二三百人，赶着几十辆大车，乘黑夜欲向县城东北割麦。刚过南胡林村，走到王各庄村边，即遭区游击队伏兵痛击。日伪军不敢恋战，转头撤退，又被南胡林游击小组的4支步枪、2支大抬杆、3支独眼决枪，还有一个冲锋号骚扰。周围忽然响起的枪声号声，吓得日伪军误认遭到县游击大队伏击，慌忙溜回城里。

经党支部研究决定，立即组织村民疏散，到外地投亲靠友，南胡林成了无人村。日寇几次进村寻人报复均落空，最后，放火烧屋，使南胡林变成一片焦土！但大火刚熄不久，党支部在村里开了一个控诉日伪军罪行的群众大会，乘势整顿建立了村武委会、农会、青救会、妇救会等抗日组织，抗战形势焕然一新。村游击小组办起了小兵工厂，制造了一批地雷、大抬杆、独眼决枪等，发配给游击人员。他们日夜放哨护村，日伪军一出城，就鸣枪报警，使附近许多村群众免遭灾祸。他们有时还配合区游击队出没在抗日战场，深更半夜摸到敌据点、岗楼，打枪喊话，在铁桶里放鞭炮，使敌人误认配有机枪的县游击大队袭击来了，吓得整夜用机枪扫射，既消耗了子弹，又惊恐无眠。南胡林人还恢复了耕种，除供自吃外，还为支援抗战事业作出了自己的贡献！

（二）抗战剧烈期

1942年5月1日，日寇为了把冀中地区作为太平洋战争的财力物力人力的补给基地，集中了3个师团、5个混成旅团和

伪治安军共计5万多人，对冀中地区连续进行了两个月的大扫荡。安平、深县、武强、饶平等腹地，是扫荡的重点，反复进行铁壁合围、梳篦拉网，妄图消灭我主力部队。当我主力部队跳到外线，粉碎了其阴谋目的之后，日伪军就在上述腹地建据点、筑碉堡（又称岗楼）、修公路、挖封锁沟，进行强化治安，剔块清剿。仅有500平方公里面积的安平县，就建立了28个据点、岗楼和几百里公路、封锁沟。日伪军天天出动烧杀劫掠，抓捕党员干部和青壮年，强迫人民去照“良民像”，领取“良民证”，实行保甲连坐制度。“岗楼林立，公路成网”，“无村不戴孝，遍地冒烽烟”，是当时真实惨象的写照。

冀中地区是大平原，没有自然屏障用以攻守作战，从实际出发，便发动广大干群家家挖地洞，挖地道，从点到面，从少到多，从量变到质变逐步发展，从几户到几十家、甚至全村、几个村联成地下网道，逐步用以掩护、防守、奇袭。

安平县委也在1942年“五一”大扫荡前后，发动了广大干群挖地洞，挖地道。日伪军疯狂残酷的大扫荡，并没有吓倒英勇的抗日军民，县区游击队和第三十六地区队以及广大民兵、游击小组，依然活跃坚持斗争，实行区不离区，县不离县原则；大量建立革命的两面政权，称之为“白皮红心”，采取非法斗争与合法斗争相结合的形式，与日伪军周旋斗争；大力开展伪军的改邪归正工作；执行“分散隐蔽（主要住在堡垒户家里）与适当集中相结合”的方针，坚决镇压汉奸、特务和叛徒，打击小股活动的敌人。因此，县区干部和县游击大队、小

队都没有遭受大的损失，而且与日伪军周旋中取得了预期目的之胜利。

比如，凡是建立了革命的两面政权的乡村，日伪军交办的事，能不办的就不办，能拖的就拖，能软抗的就软抗，非办不可的，就造假象蒙骗过去。如征收粮食，派人夜间到村边打几枪，翌日由联络员向敌人报告，被八路军抢走了。如有时敌人不信，就设圈套，让联络员引领敌人走进游击队的埋伏圈，给予痛击，不但拿不到粮食，还要损兵折将。傅各庄伪大乡公所里，就有秘密党员陈恒太、刘毅当会计出纳，把敌人耍弄，半秘密半公开地运送粮食给游击队。角邱伪村公所，以请喝酒为名，把罪大恶极的白翻译引来，被游击队捕获处死。区游击队也用巧计逮捕处死东长堤村汉奸张拐才。县游击大队在1942年七八月间，利用连片高杆高粱玉米植物的阔叶作掩护，称之为“青纱帐”，集中了百多名队员进行军事政治整训后，经常在夜间，以班为单位，配合党政部门进行偷袭，打死打伤敌人和汉奸共计近百名，从而打击了日伪军气焰，稳定了人心，扭转了被动局面。

在日伪军1942年“五一”大扫荡的当月22日，张根生与安平县公安局局长王文一起回到故居北张庄，商量挖地洞地道的事。

翌日上午，村人告急，敌人已从胡林村窜来了。往外跑已来不及，村里又没有地洞可藏身，只好留在村里与敌周旋了。张根生急叫警卫员刘东起带王文跟随党支书、“白皮红心”的维持会会长张缵才一起去村维持会应付敌人，给他们烧

水喝。张根生则躲藏在村西北角的张锅满家里，手持上了子弹的手枪，准备与进来搜查的日寇决一死战。

这次约有三百日军进村，逐户搜查八路军和干部党员，又大肆抢劫猪鸡宰杀，准备大吃大喝。张纘才为了保护全村干群和张根生的安全，千方百计与日军周旋，借口拖时间，达到了预期目的，日寇吃饱喝醉之后，撤回城里据点去了。

1942年12月下旬，张根生、王东沧等住在张舍村堡垒户乔聚永家里。

一天上午，王东沧等人外出执行任务，只有张根生三人留家。东邻一个农民老隋忽来告急，有伪军百多人进村来了！张根生三人紧急收拾文件先后进地道。最后进入的张根生，来不及用铁锅盖洞口，伪军就冲进院内来了，听见原游击大队通讯员刘金柱的喊声，推测判定他被捕已叛变，带领子文警察所所长率伪军包围了张舍村，必派一队人直扑刘金柱知晓的地道南端出口。

于是，张根生决定离开地道，向地道北端出口爬了出来，不见先走的两位同志（后已归队），就只好独自钻进另一户乔家后院的一间小仓房隐蔽。

约过了两个小时，张根生听见伪军拷打逼问房东：“王东沧和张根生在不在你屋里藏着？”答话坚定有力：“屋里没有陌生人！我不认识王东沧、张根生！”伪军头目命令搜查小仓房。

不一会，小仓房门刚推开，一脚踏进房的伪军，就被张根生开枪打死，吓得跟进者“妈呀”大喊，急转身连滚带爬地

逃走了。

即刻有二十多名伪军就地卧倒，并分散爬上房顶，包围了小仓房。一阵射击停止后，频频喊话诱降：“王东沧，你跑不了啦！快出来投降！”“你投降了，就给大官你做，让你享受荣华富贵！”“你不出来，就放火甩手榴弹了！”

张根生急欲离开，昂头见房顶有一个人在退弹夹换子弹，迅速踏木架爬上北墙，“砰砰”两枪，那人一命呜呼了！后来获悉，那人就是伪警察所所长。

张根生连忙纵身跳出墙外，一口气跑了三百米，钻进一个秫秸垛内藏好。赶来的伪军胡乱地打了几枪，见毫无动静，就心惊胆颤地匆匆逃离了。

天黑后，周围一片死寂，张根生就从秫秸垛内爬出来，走进乔家。

乔大娘一见，又惊又喜，从头到脚打量了一番，询长问短后，急忙做饭给张根生吃。算来已有十多个小时没吃东西了！乔大娘利用此吃饭机会，自告奋勇到村里转了一圈，确认平安无事，就亲自送张根生到村北话别分手了。

翌晚，张根生带队急回张舍村，登门慰问两家堡垒户。这才获悉，路南乔聚永家的70多岁老大爷被伪军压杠子、灌凉水进行逼供而折磨致死，房子被烧毁；路北乔家的房子遭破坏，财物尽毁，人被毒打致重伤。但两家人毫无怨言，热情如故，使张根生感动得热泪盈眶，久久说不出话来……

1942年冬至1943年秋，是战斗最频繁、最剧烈、最残酷的时期。县游击大队每晚都要行军转移，有时一晚行军转移

二三次。在1943年夏季护麦期间，平均八九天打一仗，最多的一天打了三仗，部队伤亡很大。县游击大队原有400多人，减员了三分之一。其中，有几十名干部战士光荣牺牲或不幸被捕了；也有几十人动摇离队，回家不干了；还有十几个民族败类当了可耻的叛徒、特务或伪军。

但是，频繁残酷的战斗，锻炼提高了部队的军事素质和政治素质，像淘金那样，淘汰掉杂质，就可选出闪闪发光的沙金。部队从战斗中学会游击战术，逐步提高游击战术，也学会游击地道战术，经常成功地运用了如下战术：挑帘战（敌人进屋才打击）、村落防御战（打到天黑突围）、伏击战、地道战、掏心战（里应外合攻夺岗楼）、单打一战（多在据点集市时打击）、化装袭击战，等等。战斗规模越打越大，战斗取胜越来越多，缴获敌人装备越来越好，部队战斗力显著提高。

1943年3月，安平游击大队攻克角邱岗楼，缴获歪把机枪1挺，六〇炮1门，改善了部队装备。6月10日，县游击大队三战三捷：先在刘兴庄伏击了抢麦的伪独立中队，又在王岗全歼日寇一个班，然后在孟岗重创追踪的敌人，打死打伤二三十人。6月15日，在南里战斗中，打死崔令据点日军中队长；16日，又转移到蠡县，打了三岗战斗，激战一天，打死打伤敌人七八十人。在一个多月护麦斗争中，连续作战近20次，打死打伤日伪军200多人。不仅保护了麦收，而且打开了全县的局面。

此后，安平县游击大队配合兄弟部队接连打了小章、孟岗村落防御战，饶阳县王岗遭遇进攻战，滑岗、秦王庄狙击战，韩村铺伏击战，双方参战的人数都达五六百甚至上千的规

模。这样一来，就把安平附近几个县连成一片，恢复巩固了1942年“五一”大扫荡前的根据地，安平县游击大队从此增加到500多人，创造了历史最高纪录。

（三）抗战反攻期

1944年二三月份，安平县游击大队转入对日伪军的全面进攻，是以攻夺岗楼据点为主的战斗。采用化装袭击和里应外合的战术，接连攻克了王六市、南寨、宅后寺、黄城、傅各庄等8个据点和岗楼，其他据点也被逼退了，而且两次攻入敌占安平县城，活捉了伪县长马文亨。这一年多来，共计打死打伤日伪军五六百人。县游击大队有近百人伤亡，大队长王东沧不幸牺牲。县游击大队全歼安平伪独立中队的显赫战绩特别振奋人心！

1944年10月26日，安平县游击大队和五个区的游击队一起，协同第三十六地区队，共同攻进安平县城。安平游击大队攻陷伪警备团大院，消灭了负隅顽抗的伪中队长李树芬及其所属的一些反动分子，其余70多人举手投降，成为俘虏。从此，全县人民痛恨的作恶多端的伪独立中队销声匿迹了！

1945年5月8日至24日，在七分区司令部指挥下，安平县游击大队参加了解放安平、饶阳县城的安饶战役，与分区部队协同作战，历时17天，毙伤俘及投诚日伪军1700多人，缴获了大批武器弹药，一举解放了安平、饶阳两座县城。这是全国大反攻前夕，晋察冀边区攻克最早的两座县城，并使两县全境彻底解放！

此时，安平县游击大队已统率2个中队6个小队，共300

多人，各区游击队发展到7个小队，达200多人，总计500多人（不计算近几年来每年升编到主力部队的部分人员），配有小炮1门、机枪2挺、步枪人手1支，弹药充足。部队的军事训练时间增加了，可在一个地方安然驻半月二十天。部队的政治工作更活跃，可坚持天天上课，还组建了一个业余剧团，排演了配合抗日斗争的大型河北梆子《血泪仇》，到各乡村演出，深受群众欢迎。

根据上级指示，把安平县游击大队、区小队合编为一个营，升级到主力部队三纵11旅33团。七分区司令员告诉张根生，调任该团政委。但过了不久，七地委征得分区同意，张根生担任安平县委书记，从此转到地方工作去了。

综上所述，从1940年6月至1945年5月的五年中，安平县游击大队从二三百人发展到500多人，参加大小战斗100多次，单独消灭了日伪军400多人，缴获六〇炮1门、歪把机枪1挺、枪械400余支；又与区村游击队伍一起，镇压了汉奸、特务、叛徒共计261名；与兄弟部队联合作战中，共毙伤日伪军1500多人，缴获小炮13门、炮弹150多发，步枪460多支、子弹5000多发，手榴弹1750多枚，还有战马30多匹，大车300多辆，其他军用物资一大批。总之，在上级党委和军分区的领导下，同时在当地干群的支持帮助下，张根生为抗日救亡作出了贡献。最后，安平县游击大队以解放安平全县并被编入主力部队而圆满胜利告终。

（四）做政治工作

这段1938年初至1945年8月在安平县的抗日战斗生活，长

留在张根生脑中，刻骨铭心。他根据当年写的306篇日记，整编成回忆录《滹沱河风云》。其中，有《政治工作和军事整训》及日记多篇，就是他作为安平县游击大队政委，先后配合并参与大队长王东沧、赵占魁指挥打仗，并结合做好干部战士的思想政治工作，为军事打胜仗服务的实录。以上（一）至（三）部分，主要叙述了张根生配合并参与指挥战斗的情况，下面简述在那种紧张战斗和艰苦环境中，张根生怎样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的情况和实践经验的。

一是坚持党领导部队的原则

在当年以武装斗争为中心的历史时期，党管军事的组织形式，是从上而下党的书记分别兼任县区武装队伍的政委、指导员、政治战士，县区长兼任武装队伍首长。县大队专职政委兼任县委军事部部长。在党的一元化领导下，实行党政结合，军政结合，军民结合。县区武装部队既是战斗队，又是群众工作队，支持地方工作顺利开展，给地方工作撑腰；地方对部队工作，也大力支持配合，源源不断给部队输送新兵、军装、军鞋、运送并看护伤员，等等。因此，党政、军政、军民亲如一家，实现了党政、军政、军民的高度统一，共同扭成一股长而结实的绞索，套在日伪军的颈上，他们最终只能是死路一条，一败涂地。

二是坚持形势前途教育

形势前途教育，主要是结合斗争形势发展和作战实际需要，不断针对部队官兵和群众的现实思想状况进行，才能收到良好效果。

在当年官兵、群众不能经常听广播、看报纸的前提下，部队政委、首长等领导，坚持每月或半月对所在地官兵、群众做一次国内外形势前途教育的报告，并组织学习讨论，借以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如日伪军1942年“五一”大扫荡时，就针对性地大讲世界反法西斯战争已出现了转折，国际与全国的形势转好，眼前的严重困难不过是黎明前的黑暗，曙光很快到来，从而树立并坚定了官兵群众抗日必胜的信心。干部战士和群众都说：“别看眼下小日本张牙舞爪，其实是兔子尾巴没多长，秋后的蚂蚱蹦不了几天啦！”

三是建立健全政治工作的组织建立严格的政治工作制度

首先，建立完善大队、中队、小队各级党组织，定时开展各项思想政治工作制度。其次，在大队设了政治处，中小队设了指导员，大班设了政治战士，委任优秀人员担责，实行专人专职，层层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如在1943年春到1944年春的一年中，布置总结政治工作会议，进行党员鉴定等活动，就有40多次。这是不断提高部队战斗力，取得作战胜利的保证。这些政治工作人员都能以身作则，吃苦冲锋在前，享受退却在后，故伤亡较大。如工作出色的中队指导员辛志斌，牺牲时仅22岁。

四是发挥党员干部的模范带头作用

在加强自身思想建设、群众工作、行军打仗等一切活动中，都重视做到这一点。党员干部无论打仗、行军、宿营，都比战士辛苦，如查看地形、地图，查岗察哨，安排食宿，关心战士冷暖，找战士谈心教育，等等。通过类似行动，密切上下

左右关系，做到像兄弟那样亲密无间，调动发挥了干部战士积极性。全大队共二三百名干部战士，张根生都大体能叫出名字，熟悉每人的身世、性格、爱好，能做到经常交流思想，有时互相开点玩笑，从而加强了部队的团结，提高了战斗力。

五是引导部队在实战中经受锻炼提高了政治素质和军事素质

在战斗间隙，组织政治整训和军事整训，是坚持战斗，夺取胜利的重要保证。

由于当时经常分散活动，不能集中上政治、军事课和出操演练，而对不断增加的新战士又不能不加以政治学习、军事训练，张根生和王东沧大队长便采取了灵活的方式方法上课练兵。

在1942年下半年到1943年上半年这段分散活动期间，就采取以班为单位，在地道、屋内和院里谈心，针对活思想做好政治工作和教习军事科目，并运用以老兵带新兵的方法进行。这主要是练习射击动作，掌握射击要领，联系本部队的战例，学习讨论游击战术，给战士提出各种作战难题，让他们回答，加以评点，从而提高了战士们的战略战术思想。有时，利用晚上集中活动或战斗前的机会，抓紧时间，在一个大院里，先针对干部战士的活思想，进行讲解，以释疑解惑；然后，出操、上军事课一个小时左右。

1943年下半年，形势好转一些，就抓紧时机，连续进行三期政治整训和军事整训。1943年9月22日到12月24日为第一期；11月2日到12月22日为第二期；1944年9月到11月，用一个

月时间，把整个部队集中起来，又进行了第三期整训。这三期整训都是以军事为主，军事科目占课时的70%左右，主要学习军事基本知识，掌握作战的基本动作，练习射击、打靶、投弹、刺杀等，学习简单战术知识；其余30%左右时间，进行政治学习，以提高战士政治觉悟，加强组织性、纪律性，使之成为有组织纪律、有战斗能力、有政治觉悟的战士。前两期整训时，仍是天天行军、经常作战，但是坚持以整训为中心，一打完仗，就立即上课。虽然由于伤亡减员，不断地补充新战士，但由于及时抓了军事和政治整训，保证了部队具有较好的军事素质和政治素质，从而保证了作战任务的胜利完成。

四次搞土地改革

（一）粤北土改

1951年5月，曲江县土改基本结束，张根生调任北江地委副书记，主管全区土改工作。

经地委研究决定，第一批基本搞完曲江、英德两县土改试点，即进行第二批清远、从化、佛冈、新丰、翁源、乳源、乐昌、连县、阳山、南雄、始兴11个县土改；第三批铺开仁化、连南、连山3个县及韶关市郊土改。

1951年七八月间，我在英德县第三区土改，任区土改委员会调研组组长，奉命跟随北江地委秘书长兼北江区农协委员会主任林名勋，调去北江地委办公室工作，原在英德县土委会工作的佟玉文同志也同行。我从此认识了张根生同志。不久，他带

队到清远县第四区（源潭）台前乡蹲点，作为第二批土改县的重点，先行一步，取得经验，加以总结，刊登在北江地委内部刊物——《北江土改通讯》，用以指导全面工作。

此时，我随林秘书长住吃在北江区农协会内，与佟玉文、邝桂英、韦英杰等一起讨论并执笔起草了土改入手做法、划分阶级成份、区乡村农协组织法三个文件，经林秘书长修改后，用北江土委会办公室署名，发表在《北江土改通讯》上。

当年10月下旬，我与佟玉文奉调清远县源潭区土改，我被任为新龙乡工作组组长，不久，升任5个乡的源潭单元组副组长，分工管新龙、秀溪两个乡土改工作。佟被安排到台前重点乡工作。所谓“重点”，是指各级领导蹲点的乡村，土改工作先行一二步，以指导带动附近几个乡，称为“附点”，共组成一个单元，设正副组长。下属乡村，也分别设乡、村组长。如果是区委书记蹲点的乡村称为重点，则所属的附点，不仅狭义指一个单元内的附近几个乡，而且广义指全区内各单元和乡，也泛称为“面”。余可类推。不久，张根生离开源潭，到始兴县罗所乡、石下外乡蹲点土改，并负责指导第二批县的土改工作。北江地委副书记兼清远县委书记周明到台前乡蹲点，并指导源潭区和全县土改工作。

此后，我经常看到《北江土改通讯》发表始兴县罗所乡、石下外乡的一系列土改工作经验介绍文章，如土改入手做法——查阴谋、报上当，发动群众的新鲜经验，其他如划分阶级成份、进行征收没收和分配土地、物资等介绍做法与经验的

文章，也结合新情况具有新内容，并非完全老一套，对于我们开展工作，既及时又有很大帮助，至今记忆犹新。

张根生这种“以点带面，点面结合”的领导方法，实践证明，是很成功，很见效的。他坚持长期蹲点，亲自动手动脚动口做工作和指导所在乡村工作，取得经验，写成文章，刊登在《北江土改通讯》，指导推广全面；同时，他亲自或派巡视组到面上重点检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帮助解决并予通报；发现有成功经验，也及时总结表扬推广。各县、区、单元（管几个乡）和乡的领导，也采用实践这种领导方法，从而成为搞好土改工作的关键之一。

那时，第二批县全面铺开土改后，张根生写了《领导掌握较大规模运动的方法》一文，在《北江土改通讯》上发表，把上述方法列为第一条加以强调，还有：二、不断召开短促的战地会议，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三、加强电话交通，办好土改通讯，使之成为指导运动的有力武器；四、通过县区农代会，组织运动高潮，推动运动的前进；此外，关于点面关系问题，因为点比面皆走前二步，所以在领导方法上，要加强单元工作组统一领导；动员附点积极分子到重点学习，使用重点积极分子到附点帮助解决问题；还要运用开单元农代会的方法，组织运动高潮，推进土改工作。

1952年4月中旬，我参加了北江地委召开全专区乡组长以上的扩干会议。张根生作《北江专区土改试点总结及今后土改运动部署》的报告。广东省土委秘书长赵紫阳也在会上作了《整顿队伍，放手工作》的报告，开展土改整队。

这次整顿土改队伍，是以解决人民内部矛盾为主，端正土改立场、观点和工作作风为主，也可自觉自动交代放下家庭和个人历史包袱，着重以县委、区委书记为整顿对象，带头自我检查批评错误（简称“下水”），接受其下属干部揭批和决定是否通过检讨（简称“上水”）；然后，按此方法，与会人员分组逐级展开检讨，人人接受批评通过，从而着重克服了不求有功，但求无过的错误思想，并明确依靠团结大军的观念，大胆放手工作。对于一些犯严重错误，未能通过“上水”的人，按组织管理干部的制度酌情处理。

这次北江地委扩干会结束后，各县立即以县或以区为单位，召开全体土改干部和直属机关干部的扩大会议，贯彻地委扩干会精神和整队方法，从上而下整顿乡组长以上干部，并组织力量铺开第二批县全面土改，第三批县则开展土改试点工作。

经过各县约半年多的积极努力，据1952年11月2日统计，粤北地区已有曲江、英德两县完成复查；始兴、南雄、乐昌、连县、佛冈、从化六个县全部完成土改；清远、翁源、花县三个县完成了大部分地区，到12月底，可完成土改工作；连山、仁化、阳山、新丰等县各搞了四分之一地区的土改；和平、连平两县搞了几个乡土改试点。

粤北区党委决定，抽调干部支援下列几个县土改，其他县则靠自力更生解决。从连县、英德、清远抽调干部支援阳山；从地区直属机关抽调干部支援新丰；粤东给200名干部支援和平、连平，此两县到翁源参加土改的干部，可在11月底前

回本县，家庭出身地主成份者，可留翁源分配工作。另从南雄、乐昌、始兴、从化、翁源等县抽调几十名乡组长干部到各县参加土改。和平、连平、新丰、连山、佛冈本地干部中，家为地主成份者，一律调去外县参加土改。全区土改和复查工作，争取1953年秋前完成。

我印象特别深刻的是：1953年3月5日，粤北区党委、行署联合召开了全区农业生产会议，伍晋南书记在讲话中，强调工作重点由土改转到农业生产上来，组织农民开展生产互助运动；并说：粤北区土改的胜利完成，要归功于并感谢于张根生同志。但时任区党委秘书长的张根生在讲话中，对此却谦虚地说：粤北区胜利完成土改工作，应该归功于党中央、华南分局和原北江地委、粤北区党委的正确领导，以及县（市）区委、全体土改干部与广大群众的齐心合力，个人的能力是微不足道的。

（二）回顾土改

1997年10月和翌年8月，张根生回顾土地改革工作时说，他从冀中平原到粤北山区，搞过四次土改，都是遵照中央政策和指示进行的：一是1946年贯彻《五四指示》；二是1947年贯彻《土地法大纲》；三是1949年参加平津解放后新区土改；四是1950年贯彻《土地改革法》，完成了1950年12月至1953年3月粤北地区的土改及其复查。

他认为，土改改变了广大农民的命运，满足了他们世代对土地的梦想和渴望。但这场伟大的社会变革，在贯彻执行中央指示中也发生了一些缺点和偏差。如贯彻《五四指示》初

期，曾一度发生不敢放手发动群众的右倾思想；实行《土地法大纲》初期，也曾出现过违反政策的“左”倾错误。但总的来说，感到一次比一次有进步。在深入发动群众，正确执行党的政策，取得组织成果，建立和巩固人民民主专政方面，曲江、英德以及整个粤北地区土改，是搞得比较好的。

我们从下述曲江县1951年5月10日的几个统计数字和简况中，就可看出他言之有据有理，是符合实际的。

在曲江县管辖62个乡中，据完成了土改的56个乡统计，没收征收土地共204954亩，占统计土地总面积51%。贫农平均每人分到土地2.3亩，雇农分到人均2.5亩，年产粮食可供留种子、交公粮和全家自食有余，生活不成问题；没收多余房屋12649间，耕牛6693头，农具33455件，多余粮食8477846斤，基本上解决了春耕贫雇农的牛力、农具、种子及渡荒口粮的困难；而且农民在政治上翻了身，已经当家作主，建立了乡政权和各种群众组织。农协会会员共有66526人，占统计总人口38.6%，青年团员由271人增至872人，民兵由1538人增至6903人。正如峰山乡农民说的那样：“过去地主像黄蜂，现在地主像条虫；过去农民见了地主，好像大家见豺狼；现在地主见了农民，就像老鼠见猫公。”这是人民民主专政和今昔变化的真实写照。

我们从下述清远县源潭区通过土改，各阶级占有土地发生变化的情况中，可以清晰地感知，推翻沿袭了近二千年的封建土地所有制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并实现了广大农民的“耕者有其田”的梦想，对于发展农业生产，改善广大农民的生

活，推进社会变革，是具有非常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该区辖17个乡和1个源潭镇，除镇人口外，共有9895户，35402人，土地53756亩。土改前后各阶级占有土地比例如下：贫雇农土改前占总户数60.9%，占总人数53%，占有土地占总总数12.3%，人均3分田，土改后占有土地升为47.8%，人均升为1.34亩、产量约650斤；中农土改前占总户数18.7%，占总人数28%，占有土地占总总数20.5%，土改后升为31.4%，人均1.35亩、产量约700斤；其他成份土改前占总户数7.3%，占总人数7.6%，占有土地占总总数3%，土改后升为8%，人均1亩多些；富农土改前占总户数1.6%，占总人数3.2%，占有土地占总总数5%，土改后降为4.1%，人均1.9亩、产量约900斤；地主土改前占总户数5.3%，占总人数8.2%，占有土地占总总数33.4%，加公尝土地占总总数57.9%，人均6亩，土改后占有土地降为8%，人均降为1.6亩、产量约500斤。

顺便说明一下：以上各阶级土改后人均土地、产量的情况，是由当时土地分配政策与原则所决定的。最主要的有：一是先满足贫雇农，后照顾中农；二是在原耕地基础上分配，不是打乱平均分配土地；三是以人口产量为主，结合土地的水利、肥瘦、远近等情况为标准。贫雇农最先选要土地，中农次之，其他成份又次之，最后分配土地给地主。因地主多分边远劣质旱田，故人均亩数多，人均产量少；富农只是被征收了出租土地，基本不动其自耕土地，故人均亩数和产量俱多。余可类推。

我们从上述各阶级占有土地变化的情况中，可以清晰地

感知，各阶级土地占有从不合理趋于合理，特别感知得益最大的是贫雇农，中农次之，其他成份又次之；土地占有锐降的是地主，富农稍减，都是合法合理的。

广大翻身农民获得土地后，进一步提高了爱党爱国爱乡的思想觉悟，对于党和毛泽东主席感恩戴德，对于现在和未来的愿景欢欣鼓舞，从而建立了党群鱼水亲情，具有荣辱与共、利害相连的共识互信，党易于带领组织农民群众完成预定任务。

历史已证明，在解放前，党带领组织翻身农民，用小米加步枪，终于战胜了武装到牙齿的国民党反动派，从而建立了新中国。正如陈毅元帅说的大意那样，中国解放战争的胜利，是千百万农民用独轮手扶车，满载支前物资推出来的。张根生在1948年底至1949年初的平津战役期间，担任冀中十分区支前司令部副政委，带领大批民兵、民工急运粮草支援前线，并从前线抢运伤员救治，对于陈毅之名言深有同感。

历史也证明，在解放后，上世纪五十年代末到六十年代初，党带领组织翻身农民群众急速实现了公社化、大跃进而造成三年经济困难，国家主席刘少奇称之为“三分天灾，七分人祸”。张根生后来则称之为“那是违反了生产关系要适应生产力发展的规律和实事求是原则的后果”，导致广东粮食大减，人均只有400斤，还包括种子、饲料，真的吃不饱啊！尤其1960年发生了几十万水肿病人，出现了大量非正常死亡。他归咎于自己执行了错误路线，感到十分内疚！而这三年经济困难之所以能艰难渡过，其中主要原因之一，就是上述建立的

党群鱼水亲情发挥了作用，广大农村干部群众原谅了所犯错误，在1961年至1962年切实贯彻执行中央《农业六十条》，收到良好效果，从而恢复发展了农业生产的新局面。

古今中外的历史经验教训告诉我们：民为国本，民众是国家主人翁，得民心者得天下，失民心者失天下；民如江水，既能载舟，又能覆舟。对此，我们千万要警钟长鸣，时时处处认真做好群众工作，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使之心满意，无怨无怒，决不容有丝毫疏忽啊！

推进农业与办社

（一）在粤北

1952年11月1日，粤北区党委成立，伍晋南任第一书记，云广英任第二书记，张根生任区党委秘书长，继续主管农村土改、农业生产和互助合作运动。

1953年3月5日，粤北区党委、行署联合召开了全区农业生产会议，强调工作重点由土改转到农业生产上来，组织农民开展互助合作运动。此前2月，中共中央把1951年9月发出《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草案）》，改为正式决议公布，要求全国各地普遍试办初级农业合作社。毛泽东主席一贯把农业合作化作为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必由之路，并视为防止两极分化，共同富裕的关键，常抓不懈。

因此，张根生抓紧1953年春耕生产的大好时机，大力推进互助合作运动。经过一年努力，据1954年3月统计，在原来

全区17881个农业互助组、入组89925户，占总农户17%的基础上，发展到80294个互助组，参组户占总农户45%。

我是在1953年4月，从主持花县土改委员会办公室全面工作的岗位上，奉调至粤北区党委内部刊物——《粤北通讯》当编辑。半年后，升为编辑组组长，常随张根生下乡调研。1954年11月中旬后，云广英任粤北区党委第一书记，主管行署工作；张根生任第二书记（1955年1月后任第一书记），主管农村生产与农业合作化，要我兼做他的秘书工作，在他办公室外间上班，负责上承下达，转告来电请示，接理来访来信，处理下属书面报告，定时综合全区农村工作汇报，承办起草通知指示批示，跟随他下乡工作，定时到警卫排上政治课，等等。

1954年1月上旬，在上年底举行全区试办初级农业社干部训练班的基础上，粤北区党委决定以曲江县一区阳岗、龙岗两乡为全区农业合作化与农业生产的重点，要求各县也要选择一二个乡作全县重点，作出示范，推广全面；并决定由区党委农村工作部牵头，从农林水工青妇等单位抽调了几十人组成工作队，由区党委副书记郑星燕带队，分赴曲江县阳岗、龙岗两个重点乡，试办了全区先行的三个初级农业社——阳岗上何社、龙岗上厂社与红星社，曲江县共试办了15个社，各县则试办了1至2个社，全区春耕前共建立了第一批50个初级农业社。

粤北区党委为了加强《粤北通讯》对全区建社办社和农村生产的指导，派我到粤北区党委的重点——曲江县龙岗乡蹲点，任工作组组长，探索总结搞好经营管理，调整生产结构，推行农业生产技术改革等经验。我在龙岗重点工作了约半

年，即1954年3月至8月，又被调回粤北区党委原岗位工作。

1954年9月中旬，粤北区已建立193个初级农业社，分布在106个区和163个乡，占总区数82%，计划年底前新办1700个社。全区已建立农业互助组约10万个，基本实现了互助组化。

粤北区党委根据毛泽东主席《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精神，于1955年3月上旬，召开了第一次党代表会议，通过总结去年农业合作化与农业生产运动经验，决定今年合作化与农业生产计划等。在实施中，特别加快了合作化的步伐，计划再三加码。到9月初旬，全区已发展2777个初级农业社，共入社78573户，占总农户9.3%。其中，只有164户，占千分之二退社。计划秋前发展至3603个初级农业社。同时，老社扩大规模，全区入社农户将达到25万户，占全区总户数50%或更多一些。

1955年12月中旬，张根生书记拟了一个通知，要求全区入社户达到总农户70%。另全区试办高级农业社30个。其中，曲江6个，清远4个，英德3个，仁化、始兴、南雄各2个，其余10个县和韶关市各1个。他命我组织电话员立即发至各县。这天晚上12时，我又被警卫员黄佳叫醒，来到他住所厅里。他正在收听中央广播，示意我坐在他身边。我听到广播说，哪里（忘了地名）办社达到100%，哪里也是100%合作化……他关了广播，递给我二页纸的通知，说：“你听到中央广播了。我们今上午发的通知思想右倾了，要求太低了，我再写了一个通知，看你有什么意见？”该通知要求全区入社农户达到100%，全面实现初级农业合作社化。我一向很敬佩他，心口

如一地说：“没有意见。”“好，你马上去叫醒电话员，做好她们的思想工作，漏夜发去各县。”我遵命照办了。到翌年元旦后不久，果然，全区实现了初级农业合作社化，并按计划建成了30个高级农业社。

张根生推进上述粤北区农业合作化的同时，也积极领导发展全区农业生产。以合作化建立互助组与初级农业社为支撑，经常召集农业专家开座谈会，倾听交流意见和下乡深入群众调研总结经验，并从地方志中了解自然、地理、历史生产情况，从而制订计划，作出决定或指示，随着季节的推移，一步步推进全区农业生产运动。

在1953年3月5日开完粤北区农业生产会议之后，粤北区党委立即在《粤北通讯》和《粤北农民报》印发推广乐昌县第一区翻身乡邓茂隆互助组的经验，遵照自愿互利原则，宣传入组自愿，退组自由，进行串连组合，采用记工评分的办法，结算交工换工后的劳动报酬；并提出提早季节、优化良种、多犁耙、多耘田、多施肥、适当小株密植等技改措施，从而推动掀起了全区建立互助组、开展春耕生产运动，并一直持续到夏收夏种，成效非凡。

1954年3月，以全区闻名的李才模范互助组为骨干而组建的曲江县群星农业社带头，向全区农业社发起爱国生产竞赛挑战，挑战书包涵改善经营管理、制订生产计划和技术改革等内容，分别在《粤北通讯》和《粤北农民报》刊登，并发表评论加以赞扬鼓励，又持续报导各地农业社的应战书，从而掀起了爱国生产竞赛高潮，大大促进了春耕生产运动和后来的夏收夏

种运动，取得很好效果。

这年夏收夏种后，9月中旬，粤北区党委制定了1953年至1957年全区农业建设计划纲要，成为各县区乡制订农业计划纲要的奋斗目标，并逐步付于实行。

总之，粤北区党委领导全区农业生产，主要抓三大项目：一是改善生产条件，通过兴修水利，力争旱涝保收。1953年开建连南县南岗和庙坑水利工程，曲江县兴建江湾水库等。同时，大力推广稻秆回田、割青沤制肥料，建厕所、畜舍，养牛猪堆积家肥，以改良土质。二是推行耕作制度改革，单造改双造或改三造（冬种绿肥和油菜、大小麦等）。据单造田较多的连县、连山、乐昌、南雄统计，1955年单改双共82475亩，估算全区单改双共约17万亩，占全区单造田总面积13%，大都获得了成功。如1955年，据乐昌、南雄、始兴、连山的不完全统计，水稻田单改双共1863.88亩，全年总产9263.5担，亩产497斤，比上年增产50%，比原单造增产21.7%。三是推行生产技术改革，提高单位面积产量。主要有：普遍选用良种，把原用迟熟种改为以中熟良种为主，做好早、中、迟熟种搭配，错开时间，便于安排劳力，及时完成生产任务。普遍提早一个节气，把原来“桐树开花好播种”，提早至惊蛰前浸播种，随之育好壮秧。尤其大力普遍推行小株密植，把原来科距1尺×1尺，改为5×7寸、6×8寸，一般不超过8×8寸。与此同时，推行科学排灌，普遍从长水深灌，改为视秧苗长势，实行浅水排灌与适时晒田。又实行精耕细作，把原来犁耙田一或二次，普遍增多一二次。此外，还推广使用改进了的农具，如推

广五一步犁、双轮双铧犁、中耕器、单车式抽水机、脚踏打禾机，等等。特别做到及时除虫、抗旱、排涝，保证了水稻正常生长。

由于推行了上述以提早季节和小株密植为中心的生产技术改革，加之多施肥料，因此，连平县官陂乡在1955年插下882亩双季稻，亩均年产量达1013斤，红星初级农业社则高达1113斤，成为粤北区第一个亩产千斤乡社。

据统计，粤北区1955年粮食总产量71.08万吨，比上年增长4.8%，比1949年增长80.6%；其中，水稻产量61.88万吨，比上年增长3.6%，比1949年增长55.6%；粮食亩产量105.5公斤，比上年增加1.5公斤，比1949年增加25公斤；水稻亩产量126.5公斤，比上年增加6.5公斤，比1949年增加36.5公斤。

1955年3月下旬，粤北区已完成造林面积32万4400多亩，主要种的是松、杉、油茶、油桐、竹等，完成年任务72.4%。

（二）在省委

张根生在1956年2月至1966年文化大革命初期，先后任广东省委秘书长、省委常委、候补书记，协助省委抓农业生产和农村工作。“文革”期间的1967年1月至1971年8月，靠边站，受监护审查，下放煤矿劳动、工作。1971年9月以后，任广州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市委常委、副书记。1973年初至1977年8月，任广东省革命委员会副主任、省委书记，分管农村、财贸和省革委会日常工作。这样计算起来，他协助广东省委抓农业生产和农村工作，实际长达15年多。其工作效果怎样呢？

张根生在1999年2月回顾说，1953年全省粮食生产（不含

海南岛)已由1949年137亿斤增至174亿斤,达到了历史最高水平,1956年全面建成高级农业社之后,创造了历史最高的新水平,粮食总产达到202亿斤。

1958年五六月间,开展大跃进运动,不久,实现了全面公社化和掀起全民大炼钢铁高潮,以高指标、瞎指挥、共产风、浮夸风为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泛滥开来,把原来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耕牛、大农具都剥夺了;加大办公食堂,吃三顿干饭不要钱,破坏了按劳分配原则,破坏了农业生产力,农田减少了几百万亩,耕牛死了五分之一,大农具损坏了一半;又加之水稻高度密植,大放卫星产量,出现了水稻亩产6万斤的典型事例,导致全省粮食总产量降至1952年水平,给人们生活造成极大困难。

1959年5月,省委常委扩大会议在汕头进行民主谈心,揭露了去年下半年和本年上半年所犯“左”倾的严重错误,并认识了“左”倾错误的危害严重性,进行了纠偏,但仍有局限性,未触及人民公社、吃公共食堂等所有制问题。特别是过了二个多月,中央庐山会议又一次全面反右,受“左”的束缚仍不能解决问题。1960年全省出现了几十万水肿病人和大量的非正常死亡,情况十分严重。当年11月,中央发出了《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简称〈十二条〉)》,坚决纠正共产风等严重错误。省委痛下决心,开放自由市场,口粮到户,退回社员自留地,彻底退赔刮共产风造成生产队和社员个人的财物损失,全省形势才得到基本缓和。

1961年3月，中央颁布《农业六十条（草案）》，加强了农村经营管理，建立了生产责任制，克服了部分平均主义；接着，1962年2月，贯彻执行中央“七千人大会”精神，落实“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实行了“公社三级所有，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的制度，农民生产积极性有了很大提高，1963年全省粮食总产量恢复到1956年的最高历史水平。但仍未从根本上纠正一平二调和平均主义、吃大锅饭的偏差，特别是形势刚好转不久，中央颁布《关于目前农村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简称《前十条》，开展小“四清”（清账目、清仓库、清财务、清工分）运动；不久，中央又发布《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一些具体政策的规定（草案）》，简称《后十条》，并于翌年一月，中央又颁布了《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简称〈二十三条〉）》，开展大“四清”（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运动，提出“这次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对犯有工作方法、思想作风缺点和立场观点模糊、多吃多占的错误行为，都上纲上线为严重阶级斗争，甚至错认为被敌人拉出去、打进来的两面政权，导致错误处理了一些长期积极工作、有些缺点的社队干部。第二期大“四清”开始时，由于省委当时比较注意依靠县委和公社、大队基层干部，强调运动要紧紧密结合生产和发展生产的目的，从而减少了一些损失。1965年全省粮食总产量达到了245亿斤，创造了新的历史最高水平。但公社大队两级仍有一定的平调权，生产队内的平均主义未得到解决。

因此，省委与张根生早在1962年支持清远县洲心公社等7个县部分大队、生产队试行水稻联系产量责任制，试图向全省甚至全国推广。因批判包产到户而受挫后，又支持推行“固定地段，包工到组到人，评比奖励”的田间管理责任制（简称“评比奖励”责任制），效果很好。但不久，又被批为“资本主义物质刺激”而终止。

1966年开始的“文革”十年，更是一场浩劫，导致省市县各级领导陷于瘫痪，两派群众组织武斗频繁，工农业生产遭受严重损失。

张根生对上述1956年至1977年长达20多年的曲折历程，深切地感受到“左”倾和极左的折磨，吃尽了“左”的苦头。他虽然一向工作十分积极，很少休节假日，常开夜工，甚至有时苦战通宵，不知开了多少会议，发了多少文件，但结果不只是事倍功半，甚至是无功有害，损害了群众集体的或个人的切身利益，深感内疚！究其根本原因，就是路线方针不对，超越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违背了生产关系要适应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基本规律。

此前，1961年3月，毛泽东主席在广州珠岛2号楼会议室，与广东省委领导陶铸、陈郁、赵紫阳、区梦觉、林李明、文敏生、安平生、张根生等座谈农村工作情况。毛泽东首先逐个问了陌生人的姓名和哪里人。当张根生回答后，马上回应说：“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这是曹植有名的《七步诗》啊！”充分体现出毛主席的博学强记和幽默风趣的性格。

其实，这是张根生第二次会见毛主席了。他俩初次会面是在1956年5月。那时，毛泽东住广州珠岛宾馆，主要听取南方各省汇报贯彻执行《全国农业发展纲要四十条（草案）》的情况，会议是在广州东湖上搭建的一间竹屋里进行的。那一天，先后由广西、湖南、湖北、江西汇报了一个多小时后休会，毛主席立即脱了衣服跳下湖里游泳，大家都愣住了！谁也没有想到毛主席那么随便，不拘小节。因广东省委主要领导陶铸、赵紫阳不在家，只通知贺希明副省长和省委秘书长张根生出席会议。贺希明立即脱衣服下水奉陪。约过了40分钟又上岸继续开会。

这次1961年3月的座谈会结束后，毛主席留在广州起草《农业六十条（草案）》，吸收陶铸、赵紫阳、安平生、张根生参加了讨论提意见。1962年7月，中央派毛主席秘书、中央办公厅副主任田家英，在北京饭店主持各大区代表讨论修改《农业六十条（草案）》，张根生与会，又介绍了清远县洲心公社实行联系产量责任制的情况和经验。会后，当年9月下旬，毛泽东主席主持召开党的八届十中全会，陶铸、赵紫阳也写了联产责任的草稿。没想到毛主席坚决反对包产到户，并针对性地提出以阶级斗争为纲，要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给予批评。

但张根生一直坚持认为，联系产量责任制是农业增产的法宝。

1979年11月，张根生调任吉林省委书记，面对省委原规定“三不搞”（不搞包产到户、不搞分小队、不搞口粮

田），感到很尴尬，却依然下决心设法突破。

1980年9月底，省委召开了县委书记会议，讨论贯彻中央75号文件精神。张根生强调文件规定：“实行包产到户，是联系群众、发展生产、解决温饱问题的一种必要的措施”，“在生产队领导下实行包产到户，是依存于社会主义经济，而不会脱离社会主义轨道的，没有什么复辟资本主义的危险，因而并不可怕。”张根生强调文件又规定，除深山孤门独户、特别贫困地区允许包产到户外，一般地区“已经实行包产到户的，如果群众不要求改变，就应允许继续实行”。从而解除了部分县委书记的顾虑。

散会后，张根生等省委领导深入农村调查，发现了长春郊区小洼子生产队在1980年5月，自发实行了包产到劳力，秋收时粮食产量由12万斤增加到26万斤，增产一倍多，人均分配由14元增加到180元，增长10倍多。这个队显著增产增收的事迹一登报，各地农民纷纷自发去参观。

省委经过讨论，立即召开各县委主管农业书记会议，公开推广小洼子生产队包产到劳力的经验，并为过去错误批判包产到户的干部平了反。因此，从1980年到1982年实行包干、包产的生产队由30%增至92%；粮食产量也由1982年增产20亿斤、1983年增产95亿斤、1984年增产40亿斤，总产达到324亿斤，比1980年增长了80%，交售商品粮150亿斤，登上了全国商品粮第一大省的宝座。

张根生推行联系产量责任制的夙愿终于实现了，成功了，心里感到十分欣慰！

调研献策创奇迹

张根生于1977年10月至1979年10月，先后任国家计委副主任、农林部和农业部常务副部长、党组副书记；1979年11月至1985年2月，任吉林省委书记、常务书记、省长；1985年3月至1989年12月，先后任国务院经济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国务院农村发展中心副主任、七届全国人大财经委员会副主任。

张根生在上述十几年中，主要参加经济特区、沿海地区对外开放和农村改革发展的调研工作；积极支持各个特区建设和沿海14个城市与3个三角洲地区的开放；参加了部分财经和农业法规的研究讨论与实施监督、检查工作。

此外，张根生曾当选为中共十一大、十二大、十三大代表，十二届中共中央候补委员，全国人大五届、七届代表。张根生在1993年离休，定居广州生活。但实际上是离职而不休，经常参加各省市农村工作调研与农业研讨等社会活动，并写报告供领导参考。

1998年11月、1999年2月，张根生先后主编出版了《中国农村改革决策纪实》一书，杜润生作《序言》并当顾问，还有两个顾问：刘堪、段应碧；参与写作的除张根生外，还有余国耀、陈锡文、章含之、吴熔、姬业成。他们都亲自参加了中共中央农村改革文件的调研、起草和决策，并与全国广大干部群众一起，贯彻执行了历次中央农村改革的文件，从而促使中国农村逐步创造出人间奇迹。

（一）中国农村改革的社会背景

在中国共产党毛泽东主席的正确领导下，逐步推翻了“三座大山”（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帝国主义），终于在1949年10月1日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

此后三年，全国完成了土地革命，消灭了封建土地制度，实现了耕者有其田，解放了农业生产力，全国粮食总产量由1949年的2264亿斤，增加到1953年3337亿斤，创造了历史最高水平。1953年开始进行农业互助合作运动，进一步发展了生产力。到1956年粮食总产达到3855亿斤，人均占有620斤，比1949年的418斤提高202斤。

1955年7月31日，毛主席在省、市、区党委书记会议上，作了《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批评“小脚女人”的右倾思想，标志着他在农村问题上的指导思想向“左”转。1955年冬到1956年底，中国完成了高级形式的农业合作化。这一年多，同时完成了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实际是消灭了私有制。

到了1958年，毛主席又发动了“大跃进”、全民大炼钢铁和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将全国农民组织到政社合一的、“一大二公”的52781个人民公社里，编在集体劳动“大呼隆”、共“吃大锅饭”的504万个生产队中，剥夺了农民的土地、耕牛等生产资料和大部分生活资料，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共产风”等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泛滥，造成新中国农业发展中最严重的挫折。1959年4月，国家统计局正式对外发布，1958年粮食总产量达3.75亿吨，比上年增长了一番。据后来核实，该年粮食总产量2亿吨，比上年增长

2.5%。

1958年11月初第一次郑州会议，毛主席开始认识到错误，着手纠正。1959年7月庐山会议，本拟继续纠“左”，但彭德怀在会上批判“左”倾错误后，毛泽东却突然发起从上而下的反右倾斗争。他从此在党内以至全国推行“左”的路线。

1959年至1961年出现了三年经济困难，全国非正常死亡几千万人。毛主席在1960年接连发出紧急指示，坚决纠正和赔退“共产风”；1961年又亲自领导制定“农村人民公社六十条”，实行公社、大队、生产队三级所有，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基本上退到了农业初级社的规模。1963年全国渡过了最困难的时期，形势有了好转。但农村存在的问题，如公社、大队间的平调，生产队内“吃大锅饭”、“劳动大呼隆”等未根本解决，广大农民的积极性仍然不高。毛主席拒绝接受当时中央主要领导人刘少奇、陈云、邓小平等支持田家英（毛的秘书、中共中央办公厅副主任）向他反映湖南毛的故乡韶山农民要求包产到户的意见，也多次拒绝时任国务院副总理、中共中央农村工作部部长邓子恢陈述农民包产到户的愿望。

在1962年9月中央北戴河会议上，包产到户问题被作为“农村的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两条道路斗争”提了出来，毛主席告诫全党“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要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因此，他在1963年决定在农村开展“小四清”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批判资本主义；1965年开展“大四清”，提出斗争重点是“整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锋芒指

向广大基层干部和县、社领导干部。

经过十年“文革”的1976年，全国经济到了全面崩溃的边缘，全国人均占有粮食只有400斤左右原粮，人均收入只有60多元。从1958年以来，每人每年只增加1元多收入。市场供应十分紧张，粮、油、肉、蛋、奶、鱼、菜、果以及布、衣、锅等日常用品都要凭证购买。各地供应有差异，大体是：每人一天粮食不足1斤，一人一月食油4两，半斤肉，2两糖，半斤豆腐，1块豆腐乳，4两饼干。发不完的票，排不完的队伍，全国人民这样过了许多年。直到1977年，全国大约有2亿多农民得不到温饱。这一年，全国农村人民公社平均劳动日值是0.11元钱。

1976年10月粉碎了“四人帮”，拨乱反正，清算了“左”的错误，广大农民要求挣脱“一大二公”人民公社的桎梏，就成为历史发展的必然了。这就是农村人民公社制度失败的基本原因，也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农村改革取得大成功的基本动因。挣脱了人民公社制度桎梏的农民，蕴藏着的积极性和生产潜力，就像火山爆发那样喷薄而出了！

（二）华国锋走老路遭受到挫折

但是，毛主席钦定的接班人华国锋却没有因势利导，突破“左”的框框，而是继续沿着毛主席设计的老路——普及大寨县、实现农业机械化和修订推行“农村人民公社六十条”走下去。他当时奉行“两个凡是”（即“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定都必须维护，凡是损害毛主席形象的言行都必须制止”）和“抓纲治国”（即“以阶级斗争为纲”治国），不敢越雷池半步。

时任国务院副总理、主管农业的陈永贵，在1976年12月10日召开的全国第二次农业学大寨会议上提出：1980年要把全国三分之一的县建成大寨县，大打农田基本建设的人民战争，保证完成毛主席提出的1980年基本实现农业机械化的伟大任务，还要充分发扬人民公社“一大二公”、大队两级经济，为逐步过渡创造条件。

同年12月25日，华国锋以国务院名义作出了1980年基本实现农业机械化决心不变的决定。1977年1月19日，又以中共中央名义将此决定批转全党全军。并于1978年1月召开了第三次全国农业机械化会议，会议整整开了22天，以制订出一系列高指标和提出了一些空洞的政治口号而结束。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1977年学大寨实践的结果，全国农业总产值几乎没有增加，粮食反比上年减产354万吨，全国农民人均才124元，比上年减少了1元。由此证明，普及大寨县是行不通了。

（三）十一届三中全会拨正航向

在全党上下发出呼声要求下，邓小平终于在1977年7月党的十届三中全会上恢复职务工作了；当年8月19日，党的十一届一中全会选举邓小平为党中央副主席；翌年2月24日至3月8日，全国五届政协一次会议选举邓小平为全国政协主席；后来，邓小平又被选为中央军委主席。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于1978年12月18日至22日在北京举行。此前，11月20日至12月15日开了36天中央工作会议做充分准备。

全会坚决批判了“两个凡是”的错误方针，充分肯定了必须完整地、准确地掌握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高度评价了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确定了“解放思想，开动脑筋，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指导方针；果断地停止使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口号，开始全面地纠正“文化大革命”中和以前的“左”倾错误，从而结束了1976年10月以来党的工作在徘徊中前进的局面。全会作出了从1979年起，把全党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战略决策。全会提出了要解决好国民经济重大比例严重失调的要求，原则通过了关于加快农业发展的两个文件。全会审查纠正了过去对彭德怀、陶铸、薄一波、杨尚昆等同志所作的错误结论，肯定了他们对党对人民的贡献；着重提出了健全党规党纪和民主集中制，加强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的任务。全会增选陈云为党中央副主席，邓颖超、胡耀邦、王震为中央政治局委员；选举产生了以陈云为首的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所有这些都标志着党在思想上、政治上和组织上全面恢复和确立了马克思主义的正确路线。因此，十一届三中全会是建国以来我党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伟大转折。

（四）廿年11个中央文件成效显著

从1978年至1998年的20年间，中共中央先后颁发了11个关于农村改革的重要文件（中央共发12个文件，其中一个“农村人民公社六十条试行草案”，未获各地执行），每一条政策、每一个规定的背后，都蕴含着全国人民的大量实践，隐藏着许多感人至深的故事。下面，谨从张根生主编的《中国农村

改革决策纪实》一书中，进行综合、整理和摘要加以说明。

1. 中央75号文件、第一个

一号文件与“双包增产”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结束后，随着时间的推移，全国上下普遍掀起了是否包产到户争论的浪潮，即后来喻为“阳关道”与“独木桥”之争。在这种情况下，安徽省凤阳县小岗村等不少地方生产队冒险签合约，秘密搞包产、包干到户，这两者合并简称为“双包”。其实这两者各有主要区别，前者搞统一分配，后者不搞统一分配。因包产到组已有中央文件肯定，得到较大发展。

但实践证明，“双包”获大增产，包产到组获小增产。有人统计过：前者增产30%~50%，后者大体增产20%。

全国搞“双包”和包产到组较早的是安徽省和四川省。当时流传民谣说：“要吃米，找万里”；“要吃粮，找紫阳”。万里、赵紫阳分别时任安徽、四川省委书记。还有一个周惠，时任内蒙古自治区党委书记，凭多年老同事的亲密关系，面劝时任中共中央主席华国锋不要再搞学大寨那一套，又跑到时任中央宣传部部长王任重家里去宣传包产到户的成效，都碰了钉子，而与赵紫阳谈得很投机。周惠与时任中央组织部部长胡耀邦谈话时，耀邦说：我对农村问题还没有来得及调查研究，但我支持农村改革；并且风趣地说：“包产到户，万里第一，赵紫阳第二，周惠是第三。”

1980年4月2日，邓小平同胡耀邦、万里等人谈话时说：“农村地广人稀，经济落后，生活贫困的地区，像贵州、云

南、西北甘肃等省份中这类地区，我赞成政策要放宽，使他们真正做到因地制宜，发展自己的特点。有的可以包产到组，有的可以包给个人，这个不用怕，这不会影响我们制度的社会主义性质。”5月31日，他又说：“农村政策放宽以后，一些适宜搞包产到户的地方搞了包产到户，效果很好，变化很快。安徽肥西县绝大多数生产队搞了包产到户，增产幅度很大。‘凤阳花鼓’中唱的那个凤阳县，绝大多数搞了大包干，也是一年翻身，改变面貌，有的同志担心，这样搞会不会影响集体经济。我看这种担心是不必要的。”

邓小平公开发表讲话后19天，即6月19日，赵紫阳写信给万里。中共中央向全党转发了这封信。对包产到户问题，赵紫阳在信中说：“在这个问题上，我的看法是，第一，在那些困难、落后的地方，可以包产到户；第二，在那些生产比较正常、集体经济搞得比较好的地方，原则上不搞包产到户（至于社队的副业生产和多种经营，可以包给专业组、专业户、专业工）；第三，现在有些集体经济搞得比较好的地方也搞了包产到户的，可先行试验，经过一段试验看结果如何。”

按照邓小平、胡耀邦等的意见，万里（已任国家农委主任）组织了一大批人，包括领导干部、农村经济理论专家和农村工作者，在六七月间，分十几个组深入到各省的农村调查。调查的结论是：普遍认为农村必须走改革之路，不要搞人民公社、学大寨那一套，农村问题的根子在极左，当前的阻力在“两个凡是”，关键是打破大锅饭、反对平均主义、大呼隆、一拉平、绑在一起穷。包产到户，是治穷的好办法，是前

进，不是倒退，群众容易接受。

经过三个月的准备，中共中央在1980年9月14日至22日召开了各省市自治区党委第一书记座谈会，讨论农村改革问题。

会议形成的核心观点是：凡有利于鼓励生产者最大限度关心集体生产，有利于增加生产、增加收入、增加商品的责任制形式，都是好的和可行的，都应加以支持，而不拘泥于一种模式，搞一刀切。会议充分肯定了专业承包联产计酬责任制，即根据每个劳动力的专长分包各业，可以到组、到劳、到户。包产部分统一分配，超产或减产分别奖罚，以合同形式确定一年或几年不变。

会议对包产到户问题是有了新的突破。首先，认为它依存于社会主义经济，没有复辟资本主义的危险；其次，认为除深山独户和特困地区可实行外，一般地区已经搞包产到户的，如果群众不要求改变，允许继续实行。

中共中央以75号文件形式、用题为《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几个问题》，于1980年9月27日签发至全国，从而打开了农村改革的新局面。

就在中央75号文件发出的第26天，中共山西省委向中央写出了《全省农业学大寨经验教训的检查报告》，承认学大寨在全省造成了阶级斗争扩大化、破坏了生产力发展、阻碍了发展多种经营门路、搞平均主义挫伤了社员劳动积极性等危害。

贵州省在1978年3月，约有10%的生产队搞了包产到户，

省委就害怕了，急忙部署纠偏。1980年9月，中央下发75号文件后，省委积极加以推行。全省实行包产到户的生产队达到生产队总数18.6%，实行包干到户的达到60.4%，“双包”合计接近80%。农民最受欢迎包干到户，认为包产到组是“二锅饭”，不感兴趣。

云南省委鉴于干部与群众发生顶牛现象，在1980年5月，召开了地、州委书记会议，总结经验教训，提出要按实践结果，“勇于抛弃或改正”。全省到年底，包产到户的占生产队总数的91.7%。

广东省湛江地区有些社队开始将旱田、鸡口田或冬种作物包给户种，后来就连水田也包到户了。1979年全区有2万户包田，到1980年就发展到6万多户了。

浙江省一直对包产到户持保留态度，在中央75号文件下发后，省委第一书记铁瑛经过18天的调查，证明包产到户好，表示要积极推行。

实行“双包”后，贵州全省粮食比上年增产5.7亿斤，成为建国后第二个高产年。山东省菏泽地区连年吃统销粮，1980年不但不吃统销粮了，还卖给国家粮食3.5亿斤。1980年全国粮食总产达到3.2亿吨，油料、棉花都比上年增加许多，“双包”生产责任制的优越性一下子显示出来了。

接着，1982年1月1日，中共中央批转《全国农村工作会议纪要》，即第1个一号文件应运而生。《文件》的核心，是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土地公有及社员的承包经营权长期不变；同时，坚持国家、集体与个人利益三兼顾，不能只顾一

头。这个文件和前发的文件，主要解决了农民自主权问题，即让农民成为独立或半独立的商品生产者。

因此，1982年是全国包干到户年。这年9月，全国实行“双包”的生产队已占生产队总数的74%，其中有94.5%是包干到户。到年底，全国506万个生产队中，实行包干到户的达到4953400个，占97.89%。这一年又是农业丰收年，全国粮食、棉花、油菜籽总产量分别比上年增加2948万吨、63万吨、161.2万吨。这足以证明，包干到户为主要形式的生产责任制，是起到了很大作用。

2.第2、3个中央一号文件

与发展农村商品生产

1982年11月，在中共中央、国务院领导和农业有关部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党中央就把各省市自治区主管农业的书记和宣传部部长召集到北京，举行农村工作会议，研究1983年农村工作的指导方针和加强农村思想政治工作问题。会议从北京开到天津，一共开了20多天。

经过会内外结合、上下结合、主管与有关部门结合的反复修改，最后形成了中央文件《当前农村经济政策的若干问题》，经中央政治局讨论通过后，作为1983年的中央一号文件，即中央第2个一号文件发出。

《文件》的核心是促进“两个转化”，做到“三个一点”。即：促进农业从自给半自给经济向着较大规模的商品生产转化；从传统农业向着现代化农业转化。党和政府的各个部门、各级领导干部，都应力求做到：思想更解放一点，改革更

大胆一点，工作更扎实一点。

围绕促进“两个转化”，文件确定，我国农村要走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农工商综合经营的道路，改革农业经济结构，实行集约经营。合理利用自然资源和人力资源，积极发展商品生产。允许农民完成交售任务后剩余的农产品和非统派购产品进行加工、销售及多渠道经营。允许资金、技术、劳力一定程度的流动和多种方式的结合。允许农民个人或合伙买拖拉机、汽车，进行长途贩运。鼓励技术人员与农村经济组织合营分红和服务。鼓励农民个人或合伙兴办仓库、公路、小水电。国营商业和供销社要根据农村需要进行改革等。

《文件》再一次指明：分户承包的家庭经营是合作经济中的一个经营层次，是一种新型的家庭经济。它和过去小私有的个体经济有着本质的区别，不应混同。因此，凡是群众要求实行这种办法的地方，都应当积极支持。

1983年中国农村改革的重点仍然是推行和完善联产承包责任制。包干到户已成为最主要的形式，向更广领域发展，不仅在富裕地区、大城市郊区、黑龙江等机械化程度高的地区推开，而且进入了国营农场、林业、牧业、渔业单位。

黑龙江省将机械化与“双包”责任制结合起来的办法具体有三种：（1）将农机服务社会化。把原社队的集体农机实行企业化经营，与承包土地的农民签订合同，按时进行犁耙播种，由农户付给报酬。（2）农民自营或承包农业机械。可实行农机综合经营，农忙务农，农闲搞运输、加工，效果很好。（3）由农机队（组）为主承包土地，队内实行小承包。

这样做的结果，1983年上半年全省农机总作业量达到19700万标准亩，比上年同期多305万标准亩。同年同期全省农民筹款购买大中型拖拉机3310台、小型拖拉机16980台，出现了一批家庭经营的机械化或是半机械化农场，也有农民联营农机或联营土地的新型联合雏形，初步走出了一条符合中国国情的农业机械化道路。

1983年11月，黑龙江全省实行家庭承包制的队已达到87.1%，促使全省粮食总产量首次实现300亿斤，比上年增产70亿斤；全省农业总产值达到116亿元，比历史最高年份高21.7%；全省农民人均收入313元，创历史最高水平。这提供了“独木桥”优于“阳关道”的佐证。

国营农场也开始改革实行家庭承包，是从新疆带头搞起来的：农场与职工签订合同，土地国有性质不变，职工利用承包土地办家庭农场，形成大农场套小农场的新格局，大农场为小农场提供产前、产中、产后服务，小农场向大农场上交利润。这是经国务院总理赵紫阳、中共中央总书记胡耀邦肯定后在全国推开的。

接着，这种家庭承包责任制，逐步波及到林、牧、渔业和其它相关产业。山西首先搞起小流域承包治理，即将几百亩、几千亩甚至上万亩的荒山荒坡分包给农户，由他们兴修水保工程，造林种草养畜。到1983年全省已有53.3万户包了山坡。云南省将“三山”（自留山、责任山、荒山）分包到户，全省已包出山地1.6亿万亩。福建将600万亩山地包给农户造林，又将36万亩滩涂都包了，人称立体承包、立体开发。还

有畜牧业比重较大的新疆、青海、内蒙、西藏，则普遍实行了牲畜分户包养，牲畜繁殖率、成活率、出肉（毛）率均有明显提高。北京、武汉、广州等市郊区首先搞了蔬菜承包经营，允许菜农直接上市，效果也很明显。江苏无锡县堰桥乡还将承包制引入乡镇企业，实行“一包三改”，即改干部任命制为聘用制、工人为合同制、工资为浮动制，叫做“干部能上能下，工人能进能出，工资能高能低”。承包经营，解决了乡镇企业存在的吃大锅饭现象，很快得到中央重视。

1983年全国有98%的生产队实行了大包干责任制，促使全国农业总产值达到2753亿元，比1978年增加1294亿元，增长了88.7%。农民的货币收入达到1970亿元，相当于1978年的221%，翻了一番多。其中出售农副产品的收入为1083亿元，比1978年增长94.1%。农副产品的综合商品率由51.5%提高到59.4%，其中粮食商品率由18%提高到27%，平均每个农民出售农副产品的货币收入达到142元。农民个人在银行信用社存款总额达到388亿元，人均46.4元，1978年人均存款还不到10元。

农民有了钱，第一个用项是增加生产投入。1983年全国农民购买农业生产资料用款总额为428亿元，平均每人53元（1979年为9.4元，1981年为29元，1982年为45元）。

尽管当时统购统销还没有取消，农村商业改革刚刚起步，但买卖兴旺的现象已经在农村出现，农村集市达到45000多个，比1982年增加了7000多个，交易额达到370多亿元。309万个个体商户活跃于城乡之间，“倒蛋部队”将大批鸡蛋从

分散农村运到城市，“卖鱼大军”使水产品上了许多家庭餐桌。光辽宁省新民县就有10789户农民参与农副产品运销，蔚为大观。全国农村大约出现了1000多万个专业户（专业户产品商品率达到80%以上，且具有一定规模），约有近1亿农民兼营种植业又投入商业、运输、建筑、服务和工业生产。大约有2%~3%的专业户、工商户使用了学徒、帮工、雇工，为别人干活的人占劳动力总数的4%左右。

中国粮食一直紧缺。但从1978年到1983年，国家用于收购农副产品的资金每年增长10%以上。国家从农民手里收购了1600亿斤商品粮，农民手中还约有1000亿斤要求卖出，而国家粮库已满，储备粮达到1200亿斤，全国人均100斤。国家不得不同农民商量，适当减少粮食面积，扩种经济作物，并将粮食用于发展饲养业，这在中国是从来没有过的事。

1984年的中央一号文件，即第三个中央一号文件，题为《中共中央关于1984年农村工作的通知》，是在1983年上半年进行调查研究的基础上，下半年着手酝酿的，经过多次讨论修改，最后由中央审定而成为今后一个时期的基本文件。其重点是：在稳定和完善生产责任制的基础上，提高生产力水平，疏理流通渠道，发展商品生产。发展商品生产，要实行国家、集体、个人一齐上的方针。

《文件》决定土地承包期延长到15年，由按劳力承包改为按人口承包，允许有条件转让。还允许资金自由流动，鼓励农民投资入股，支持专业户，鼓励建立新经济联合体。要求各经济部门各行各业都要大力支持农业，发展商品生产。并要求

加强农村思想政治工作，两个文明一齐抓，要认真抓好。

至于人民公社体制的改革问题，中共中央、国务院已于1983年10月先后发出了关于实行政社分开，建立乡（民族乡）政府的通知，当年已有12702个人民公社摘掉了牌子。一般先后在成立工农商三大公司的基础上，又成立工农商联合公司，用来取代原公社职能；通过召开人民代表大会，民主选出正副乡长，成立乡人民政府，用来代替公社管理委员会的牌子和职能。

1984年中央一号文件发出后两个月，又于3月1日发出了四号文件，即《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农牧渔业部和部党组关于开创社队企业新局面的报告通知》，对社队企业作了高度评价。社队企业于1978年前后发展速度较快，1983年全国社队企业总产值预计已达到851亿元，比1978年的431亿元增加了近一倍。社队企业中的工业产值已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11.7%。今后要加强领导，大力发展乡镇企业（公社取消后改称乡镇企业）。

3.第4、5个中央一号文件

与活跃农村经济

如果说，实行“双包”主要是调整农民与集体的关系，是一项重要工作的话，那么，发展商品生产、活跃农村经济，则是要调整农民与国家、与市场、与国内经济各部门、与调整社会的关系，是一个更重要的历史性的任务，比实行“双包”要复杂得多和艰巨得多。

中央派往各省调查的工作组发现，实行“双包”后碰到

的许多问题，大都不是单靠提高农民积极性可以解决的，而是涉及到方方面面、上下左右。有许多问题是需要从农业外部找原因、想办法才能解决的。如粮多卖粮难，存粮保管难，多养猪又发生价格和出售问题；如发展奶牛，国营牛场卖牛奶不但补钱，还给平价饲料，而集体、个人却不补，怎么能一齐上？如农产品统派购制度不改，就做不到因地制宜，就无法调整农业的种植结构和农村的产业结构，怎么能发展商品生产、活跃农村经济？等等。

1984年10月20日，中央召开十二届三中全会，讨论通过了关于城市改革的文件。城市改革既向农村改革和农村经济提出了新的要求，也为农村改革特别是涉及城市的问题创造了新的机遇，一个城乡改革互相配合、互相促进的局面即将出现。

秋末，中央农村政策研究室召集部分省市农村政策研究室主任开会，座谈农村形势，征询对制定政策的意见。

在调查研究、与有关部门交换意见的基础上，1984年冬初，文件草稿送到中央书记处。经书记处及时研究，认为基本不错，但还要突出三点：一要充分体现因地制宜；二要充分依靠干群并尊重群众首创精神；三要把农民利益放到第一位，部门利益服从人民利益。据此精神，再研究，再修改，一直改到全国农村工作会议召开。

1984年12月6日，全国农村工作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期间，胡耀邦总书记多次打电话询问情况，提出两点意见：一是思想不停滞，带头解放思想；二是实行群众路线，不搞一言

堂。其他领导人也要求扩大改革成果，在增强农村经济活力方面多想办法。

经过半个月的切磋，最后定出了进一步活跃农村经济的10项政策，作为中共中央、国务院1985年一号文件，即第4个中央一号文件发出。

这10项政策是：（1）改革农产品统派购制度。（2）大力帮助农村调整产业结构。（3）进一步放宽山区、林区政策。（4）积极兴办交通事业。（5）对乡镇企业实行信贷税收优惠，鼓励农民发展采矿和其他开发性的事业。（6）鼓励技术转移和人才流动。（7）放活农村金融政策，提高资金的融通效益。（8）按照自愿互利原则和商品经济要求，积极发展和完善农村合作制。（9）进一步扩大城乡经济交往，加强对小城镇建设的指导。（10）发展对外经济、技术交流。

引人瞩目的是，取消粮食、棉花统购，改为合同定购，定购以外的粮食、棉花可以上市。生猪、水产品和大中城市、工矿区的蔬菜，逐步取消派购，自由上市交易；其它统派购产品也要分品种、分地区逐步放开。农产品经营、加工、消费单位都可以直接与农民签订收购合同；农民也可以通过合作组织或建立生产者协会，主动与有关单位协商签订销售合同。任何单位都不得再向农民下达指令性生产计划。这样一来，农村经济就活跃起来了。

其它九项政策内容，也类似有针对性的具体规定，这里就不一一赘述了。

第4个中央一号文件通过各省实践，虽反映较平淡，不像

前几个一号文件那样热烈，但经中央农村政策研究室的同志分赴各地调查表明，全国农村产业结构调整的风潮是好的，所有的增减变化也都在正常值以内。

1985年全国粮食总产由上年的8140亿斤降到7600亿斤；棉花总产由上年的1.1万担降至8500万担，仍能保证全国棉纺需要，其他各项均有明显增长。其中，油料增30%，糖料增19%，烤烟增29%，麻类增114.4%，水果增6.4%，肉类增6.7%，水产品增4.6%。乡镇企业总产值增长35%，达到2300亿元。全国农业总产值增长9%，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12.7%。

通过调查摸底，粮食减产的主要原因是：（1）若干产粮大省有计划减了一部分粮田，减少了播种面积；（2）1984年的卖粮难，影响了一部分农民的种粮积极性；（3）农业生产资料涨价后，农民减少了对粮食生产的投入；（4）自然灾害，南旱北涝，东北早霜。

大量事实说明，农村改革已远非农业战线一家的事，涉及到国民经济的各条战线，特别是触动了原有的利益格局。长期的二元结构将农业置于从属地位，常常得不到保护，现在要改过来，需要有一个过程。

各地调查表明，农村产业结构调整刚起步，并非过头了。从整体上看，农村经济还是一头沉，并未发生根本变化。1985年统计表明：全国农村经济中农业仍占63%，农业经济中种植业仍占69%，种植业中粮食仍占66%。专家认为，把农村经济结构调整到比较适当的水平，至少要15到20年，而且这是一个与整个国民经济乃至全球经济相关的动态平衡，要不

断调整。至于对43亿亩草原、2.5亿亩淡水水面和上千万亩近海滩涂的开发利用，更是长期的任务，需要几代人去努力。

国务院领导同志对合同制的态度是：合同制是把农民的自主经营同国家计划有机结合起来的最好形式，是经济法人之间的契约，不管怎样，都决不能动摇，要用几年的功夫，学会使用这种办法。

农村的实践告诉决策部门，制定政策一定要做到既有利于保护农民粮食生产积极性，又有利于促进农村产业结构调整，促进农村劳力向非农业转移；既有利于鼓励一部分人先富起来，又要促进农民素质的提高。转型时期有好多事情还未理顺，要警惕老观念老办法复生重现，特别牵扯到一些群体利益的敏感问题，切不可掉以轻心；也不能就农业说农业，就农村说农村，一定要把农业、农村、农民的问题纳入国民经济全局中来研究，要与城市改革相衔接。不仅要研究生产，而且更重要的是研究流通、消费。制约生产的是需求，调节需求的是价格。

实践还告诉决策者们，农村改革属于“放”的改革项目已经不多，更重要的任务是“立”是“控”，立新观念、新秩序，建立调控机制。第一步改革的重点是搞活，将每个经济细胞的活力释放出来，但活并不是最终目的，最终目的是协调发展、有序运行、持续增长。

1985年12月5日，中央照例召开了全国农村工作会议，通过逐级讨论，最后经中央政治局讨论，通过了历时三个月、修改无数次、集中了全党上下智慧的第5个中共一号文件——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1986年农村工作的部署》，选择1月1日发出。

《文件》充分肯定了中国农村在普遍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之后，又在改革农产品统派购制度、调整产业结构方面取得了十分显著的成效。同时指出农业现有的物质技术基础还十分脆弱，一部分地区农民种粮兴趣有下降的迹象，在农村经济新旧体制交替过程中出现了许多不协调现象，城乡改革汇合后各方面利益关系的调节更为复杂，难题很多。

《文件》对1986年农村工作的总要求是：落实政策，深入改革，改善农业生产条件，组织产前产后服务，推动农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文件》的重点是发展农业生产力。为了保证我国工业化过程中不出现农业停滞，国家将增加对农业的投入，地方和集体也要增加对农业的投入。在增加资金、物质投入的同时，还特别强调科技投入，实施“星火计划”，建立示范点。

在深入改革方面，针对前几年改革的遗留问题和新出现的问题，作了许多补充性规定。同时，针对有些人的糊涂认识，强调农村经济改革远未达到既定目标，还有大量工作要做，后退是没有出路的。

对于取消统派购制度的改革，又作了更进一步的阐述和新的更具体的规定。再一次提出供销社改革问题。重申支持一部分人先富起来，并批评了平均主义，决不能使均贫富的主张合法化。

《文件》将帮助贫困地区逐步改变面貌的工作成为一个专题提出来，并规定一些政策。要求各地对贫困地区给以特别关注。规定国务院和有关省、自治区都要建立贫困地区领导小组，切实加强对扶贫工作的领导。

针对有些部门从部门利益出发，不执行中央政策和执行不力的情况，必须加以克服。在重大政策问题上不得各行其是。需要变通执行的，也必须请示报告，经过批准。

通过各省这一年的生产实践，1986年全国农业总产值预计为5038亿元，比上年增长4.3%。各地普遍重视了粮食生产，粮食产量可达3.9亿吨，增长3.6%；肉类2021万吨，增长4.9%；水产品800万吨，增长11.9%。全国乡镇企业人数达到7470万人，增长7.2%；总产值3300多亿元（超过种养业产值），增长21%。农民纯收入人均约21元，增长5%。农村商品零售额预计2856亿元，增长13.5%以上。各地普遍重视了贫困地区的扶贫与开发，取得一定成绩。农村出现了成千上万的专业市场，开始冲破过去封闭状态。资金、劳力、技术等生产要素开始横向流动，自由借贷、集资入股、债券股票、合作基金会、信托投资公司等到处涌现，大量闲置资金被有效地动员起来。劳力、技术的流动，如东部能工巧匠向西流，西部大量粗工向东流，像甘肃省有50万农民在外地劳动。城市技术人员到农村承包或创业的越来越多，如四川、辽宁、吉林各有千余人。在商品经济推动下，农民不论经营农业，还是经营第二、第三产业，均将逐步地走上专业化、社会化，形成企业，形成规模经营，这是规律性的发展趋势。因此，对家庭承

包制有必要再次强调稳定，强调长期不变方针。我们看到：群众自发形成的各类经济联合，共同遵守的原则，正是搞联合不搞财产合并，在承认原有财产占有关系并承认各自独立的利益基础上进行的。农村从最初承包土地开始，引出一个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原则，引出一种双层经营的原则，随后又兴起股份经济。西方人士谈论我国改革，曾说“要坚持公有制就不可能发挥经营者积极性，除非退到私有制”。与这些资产阶级学者观点相反，我们已经探索出一条新路子来了！

在中央1986年一号文件，即第5个一号文件制订前后，国家还先后颁布了《森林法》、《草原法》、《渔业法》及若干通过立法程序制定的法规，将需要长期实行的政策法律化，用法律形式巩固改革成果，使中国农业和农村管理逐渐走向法律化。这也是中国改革的方向。

4.1987年中央五号文件

与深化中国农村改革

中共中央连续5年对农村改革发出5个一号文件之后，1986年的全国农村工作会议比往年开得早，在10月底开始，开了17天。中共中央政治局在1987年1月20日讨论通过了题为《把农村改革引向深入》的五号文件发出，不再叫一号文件了。因为，今后不一定年年开全国农村工作会议，也不限定时间发文件，要视全国实际情况而定，以便加强农业立法，走向法制化。

《文件》明确指出：现在正处于新旧体制交替时期，改革将是较长期的渐进过程，必须坚持下去，并通过艰苦努

力，做好充实、巩固、配套、提高工作，促进农村经济新体制框架的充实完善。并要采取重大措施，促进生产力的持续发展，为农民增加收入开辟来源。

五号文件对继续改革统派购制度，建立农产品市场体系作出了规定，强调凡已宣布放开的品种，应坚决实行自由经营。当时还有34种农副土特产品实行统派购，要逐步放开。

在促进生产要素流动中，五号文件选择金融作为改革重点，规定了一系列开扩资金市场的规定，允许自由借贷、集资入股、试办发行股票、债券等。对另一生产要素——劳动力，也规定允许流动，允许请帮手、带学徒、雇一定数量的工人。

五号文件对进一步完善双层经营责任制，发展多种形式的经济联合都作出了一些规定。

对调整产业结构，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问题，也提出了针对性的指导意见。

五号文件将建立改革试验区作为专门一条。各地可开辟试验区，进行综合改革试验或某一方面的专题试验，允许突破现行政策和体制。

当时，分别调查总结了几个不同类型的典型，被称为“模式”的：（1）以乡镇集体办企业，城市工业向乡村扩散为主要特点的苏南模式；（2）以面向国际市场，两头在外，三来一补为特点的珠江三角洲模式；（3）以发展个体经营，开发小商品为主要特点的温州模式；（4）以四个轮子（国家、集体、个体、新联合体）一齐转的耿车模式；（5）以

为城市服务为目标、集体经营、机械化操作为特点的窦店模式；（6）以集体经营，统一分配，共同富裕为特点的刘庄模式。这些典型都是一定条件下的产物，各具特色，可供各地参考，没有像过去学大寨那样强行推广哪一种模式。

与此同时，中共中央还责成中央书记处农村政策研究室、农牧渔业部、林业部、水利电力部、国务院农村发展研究中心等5个单位，共同提出了今后10年增强农业后劲的八项建议。其主要内容是：（1）调整价格政策，缩小工农产品剪刀差，保证生产者有利可得，设农产品干预、储备基金。（2）加速推广农业技术，主要是新品种、模式栽培技术、地膜、化学材料利用、施肥方法、节水灌溉、动植物防疫治病、饲料配方、林木速生、水产品精养、保鲜、加工、贮运新技术，建立技术推广基金，提取技术推广费，早抓生物工程。（3）整治土地1亿亩，包括开荒、改造低产田，控制非农用地，积极利用草山、水面。（4）鼓励扩大耕地经营规模。（5）调整产业结构，从种植业转出劳动力1亿。（6）五年内增派20万技术人员到农村。（7）加强农用工业建设，10年内建成10个大化肥厂，发展农村电力，10年内建成800个初步电气化县，发展适用农机。（8）五年内解决4000万最贫困人口温饱问题，10年内使一般贫困地区通路、通电、通商，环境得到改善。

这八项建议立即得到中央领导同志的肯定。邓小平表示同意。赵紫阳批示：“思路对头，是可行的。”让田纪云具体批办。田纪云批示：“同意紫阳同志批示，可以按此意见组织进行。”

这八项建议在后来推动农村改革和生产力发展中是起了重要作用的。

综上所述，从75号文件、5个一号文件到1987年五号文件，在中国农村改革中的作用到底怎么样呢？从1978年到1988年的10年间，下面一组农村经济发展的数字，就是最有力的证明。

全国农牧渔业总产值由1397亿元，增长到5865.27亿元，增长了189.5%。

全国粮食总产量由6095.4亿斤，增长到7881.6亿斤，增长了29.3%。

全国猪牛羊肉总产量由856.3万吨，增长到2326.2万吨，增长了171%，人均肉品占有量由18斤增长到41.6斤。

全国牛奶总产量由88.3万吨，增长到366万吨，增长了314%，人均奶品占有量由1.8斤增长到6.2斤。

全国禽蛋总产量达到695.5万吨，增长了将近4倍。

全国乡镇企业总产值由493.1亿元，增长到6496亿元，增长了12倍。

全国农业机械和农产品加工机械总动力由11749.9万千瓦，增长到26575万千瓦，增长了126%。

全国农村用电量由253.1亿千瓦小时，增长到712亿千瓦小时，增长了181%。

全国农民人均年收入由133.6元，提高到544.94元，提高了210.7%。

全国农户储蓄额由55.7亿元，增加到1142.3亿元，增长了近20倍。

5. 中国农村深化改革

“要警惕右，主要是防止‘左’”

1987年以后，中国农村深化改革尽管有干扰，也有波动，但始终是继续沿着原轨道前进。

1989年春夏之交，国内那场政治风波主要发生于城市，但不可避免地波及农村。

1989年7月27日《北京日报》刊登题为《农业规模经营是具有长远意义带方向性的大事——农业规模经营理论研讨会综述》的长文，是由北京市几个部门发起，中央有关单位及北京、上海、辽宁、山西、山东、江苏、浙江、贵州等9省市的专家学者、实际工作者和领导干部共110人参加的大型研讨会的情况报道。会议指出：“当前农业的主要矛盾是小块平分、垄断经营的土地制度与商品经济发展的矛盾。农业规模经营正是从农业内部抓住了矛盾”。“会议对社会上出现的拼命否定和攻击规模经营的现象进行了分析，认为其实质是主张在农村彻底私有化。”“会议综述”又把坚持执行长期稳定完善家庭承包责任制政策的意见加以歪曲，指责“这种新的僵化观念的背后常常隐藏着反对农业中的生产合作、反对土地集体所有制这样的内核，在一定程度上已经成了深化农村改革的羁绊。”

类似这样观点的文章，直接或间接地引发了或加重了农民“怕政策变”的思想混乱波澜，从而影响了农村经济的发展。如湖南省衡阳、湘潭、常德等地反映，农民怕政策变，庭院经济不愿搞；农村个体工商户比去年减少40%以上。桃源县

城关镇北门坪村有个运输专业大户，已卖掉3部汽车，还有2部也打算卖掉。

还有一个中共陕西省顾问委员会主任章泽，早在1989年9月24日，上书给中共中央总书记江泽民，认为“农村改革方向问题至今没有解决”和“包产到户一刀切”的错误；又在10月29日，即党的十三届五中全会的前夕，针对国务院研究室组织写的《稳定完善农村家庭联产承包制》在10月20日《经济日报》发表的这篇文章，再一次“补充”具体材料，对原“建议”作“补充和修改”后，由中共陕西省委转报江总书记；并直接写信给《经济日报》编辑部，批评指责那篇文章：“强调发展家庭农场，实际是搞资本主义农场”，“实际上想搞农业私有化”。

上述那些举动及其影响后果，集中到一点，就是把中国农村推到何去何从的十字路口去了！

1989年11月24日，一份反映安徽凤阳小岗村农民害怕穿“一大二公”旧鞋走老路的农村调查报告，送到了江泽民总书记面前；12月1日，江总书记在怀仁堂听取“全国农业综合开发经验交流会议”的汇报会上宣布：“我主张8亿农民要稳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在农村的基本政策不会变，农村承包制政策不能变。”这连同十三届五中全会《决定》一起，使一度恐慌的全国农民吃了“定心丸”，使一时动荡的农村恢复了稳定。

此外，1989年“六四风波”后，在发展乡镇企业、温州模式、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思想教育问题、甚至党的十三届八中

全会提出“农村改革的重点”等问题上，也波澜起伏地相继在理论界、领导层和各级实际工作中，发生过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属性及农村改革的存废之争，争论时间竟然长达数月以上，或多或少地影响了农村深化改革和农村经济的发展，其尖锐激烈的程度不难想见。

令人庆幸的是，党中央坚定不移地克服了“左”倾思想观点，坚持贯彻执行了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改革开放路线，从而维护、巩固、发展了农村改革成果。特别令人欣慰的是，1998年10月14日十五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农业和农村工作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高度评价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广大农村干部和群众在改革中的伟大创造精神，对过去20年农村改革的历史意义和辉煌成就进行了全面的科学的总结；同时，提出了深化农村改革的方针和具体政策要求，为我国农村进一步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指明了方向。只要我们牢记“要警惕右，主要是防止‘左’”的教导及其历史经验教训，坚持排除干扰，农村深化改革必定会取得更大胜利！

（五）全面小康与“三农”建设意见

张根生迈入2000年以后几年，以耄耋高龄与体弱腿瘦的身体，其调研的足迹遍布于新疆、内蒙古、陕西、两河、东北三省、两湖、苏、浙、皖、粤等14个省，与主管农业的领导及一些长期从事农村工作的老同志进行了多次座谈，听了不少意见；又于2004年5月24日至26日，在北京岭南饭店，主持召开了中国农村如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座谈会。与会的既有资深的农村老工作者和领导干部，又有中青年学者和有关方面的负

责人，如杜润生、王郁昭、吴象、王先进、岳歧峰、陈锡文、杜鹰、张广友、温铁军，以及新闻界同志如《经济日报》记者等30多人。散会后，张根生主编出版了《中国农业专家谈“三农”与农村建设全面小康》和《中国农村全面小康标准解读》两书，吴熔、蒋中一任副主编，还有编辑李美清、吴昭仁、袁崇法、李双设。现归纳、整理和摘要如下，以供参考。

1.农村全面小康的

内涵和指标体系

2002年11月，党的十六大提出要在本世纪头20年基本建成全面的小康社会。这个全面的小康社会，不同于总体的小康。前者是讲总量，就是GDP的总量要比1980年翻两番，是一个惠及十几亿人口的小康，即每一个人都应该达到实际的小康水平；后者是讲平均数，人均GDP达到800美元。

农村建设全面小康社会，就是要基本上实现工业化、城镇化、农业产业化；换一句话来说，也就是初步实现农业的基本现代化。

农村全面小康指标体系是包括6个方面、18个指标。即：一是经济发展方面，包括3个指标：人均可支配收入 ≥ 6000 元/人，折算为800美元/人；第一产业劳动力比重 $\leq 30\%$ ；农村小城镇人口比重 $\geq 35\%$ 。二是社会发展方面，包括4个指标：农村合作医疗覆盖率 $\geq 90\%$ ；农村养老保险覆盖率 $\geq 60\%$ ；万人农业科技人员数 ≥ 4 人；农村居民基尼系数 $\textcircled{1}$ ——0.3-0.4；三是人口素质方面，包括2个指标：农村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 9 年；农村人口预期寿命 ≥ 75 年；四是生活质量方面，包括4

个指标：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② $\leq 40\%$ ，农民居住质量指标 $\geq 75\%$ ，农民文化娱乐消费支出比重 $\geq 7\%$ ，农民生活信息化程度 $\geq 60\%$ ；五是民主法制方面，包括2个指标：农民对村务公开满意度 $\geq 85\%$ ，农民对安全满意度 $\geq 85\%$ ；六是资源环境方面，包括3个指标：常用耕地面积变动幅度 $\geq 0\%$ ，森林覆盖率 $\geq 23\%$ ，万元农业GDP用水量 ≤ 1500 立方米。

附注：①基尼系数，是意大利经济学家基尼于1912年提出来的，是国际上衡量收入分配不均等程度的重要指标，系数过大表明收入悬殊，收入两极分化；系数较小表明收入差距不大，容易导致平均主义。

附注：②恩格尔系数，是德国统计学家恩格尔（1821~1896）首先发现，经过美国学者赖特（1840~1909）对家庭的食品消费行为进行统计分析后，概括为恩格尔定律。通俗地说，就是家庭成员吃东西花的钱，占家里总花费支出的比例是多少。过去穷人能吃饱就不错了，那时恩格尔系数就很高；现在奔小康了，生活好了，食品消费开支就相对降低，而穿、行、住和教育、医疗等开支相应增加，因此，恩格尔系数降低，表明生活质量提高。根据联合国粮农组织对居民生活水平和质量高低所确定的标准：恩格尔系数0.6以上为贫穷；0.5~0.6为温饱；0.4~0.5为小康；0.3~0.4为富裕；0.3以下为最富裕。

2.我国“三农”工作急需

解决的几个重要问题

做好“三农”（农业、农民、农村）工作，是实现我

国全面小康的重中之重，也是成败的关键所在，务必长抓不懈，保证持续长足进步。

一是转移富余劳力 提高可支配收入

据2003年国家统计局年报，我国现有总劳力7.4亿，其中农业劳动力4.9亿，占总劳力65.5%。在4.9亿农业劳力中，有1.7亿从事农业生产就足够了。就是说，农村有3.2亿富余劳力需要转移出去。

农村劳力转移的途径，一是打工，二是创业，更重要的是以创业推动就业，带动农民转移。就是说，打工、创业共同推动劳力转移。

我国在改革开放的历史中，出现两次最大规模的农村劳动力转移的高潮。一是1982~1994年间，我国乡镇企业“异军突起”，吸纳了1亿农民工“离乡不离土”，转移到第二、三产业就业。一般月收入300~500元，有文化技术者600~800元左右，已达到当前农村全面小康社会的标准了。二是1992年邓小平“南巡谈话”后，东南沿海地区吸引了大量外资前来投资办厂，叫“三来一补”加工企业或称“三资企业”（即外资、台资、民资企业），吸纳了一亿农村劳动力，其中也有部分农民工流向大中小城市的建筑、运输、家政、服务等行业里就业。一般月收入500~600元，年收入也达到了当前农村全面小康的标准。

因此，农民说：“出去一人，脱贫一户。”人们也常说：“要富裕农民，就要减少农民。”

究其原因，除上述进城劳动收入高于务农外，还有一

条：在上述转移农村劳力2亿的基础上，如果在2020年前再转移1.5亿劳力到第二、三产业就业的话，那么，留农村务农的每个劳力就将会拥有10亩土地的经营规模，按2003年每个劳力耕地3.6亩、人均收入2622元计算，则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就将增收3倍，即达到人均6000元以上，实现农村全面小康的标准了。

与此转移农村劳力的同时，也可望达到第一产业劳力 $\leq 30\%$ ，农村小城镇人口比重 $\geq 35\%$ 的指标。

也许有鉴于此，2003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出了《关于做好农民进城务工就业管理和服务工作的通知》，出台了取消对进城农民工的行政审批、工种限制、收容遣送，以及解决农民工子女教育等问题的政策。今后急需解决的问题，主要是通过培训，提高文化技术等素质，为农民进城镇提供方便与服务、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三件大事了。就是说，对于培训、管理、就业、劳动保障等，应尽早确定由哪个部门来统一负起责任，认真切实办好，并以此减少农业劳动力为突破口，走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产业化的道路，以保证农村全面小康社会的伟大目标的实现。

二是加快城镇化 发展特色工业

县是我国的基本行政区域，小城镇应以县城为重点，根据本地区的产业特点集聚发展，逐步建成一批一二十万和三四十万人口的城镇。如广东的阳江小刀业、云浮的石头业，都带动了中小城镇的发展。广州市几个县区共建立了15个20万人口的中心镇。珠江三角洲地区现有2300万人口，城镇化

率已达72%；该地区现已吸收本省山区农民600多万人，外省农民工1300多万人，合计2000万人。如进一步放宽政策，相信还可接受更多农民工。现该区“三资”企业里，车间工人的九成是初中毕业的农民工，城市服务业中的农民工也达五成以上。据国家统计局2003年统计，全国农民工1.14亿人中，有60%到外省市打工；其中有组织招收的只占4%多，投靠亲友的占40%，自己外出打工的达50%以上，潜力很大。今后小城镇要担负40~50%农民工转移就业的任务。建议全国要把它当作一项重点工作来抓，除少数大中城市以发展高科技和重点专项专业之外，内地市县仍应以劳动密集型为主，特别要大力发展服务业，先解决就业问题。要适当扩大县级的权力，大力发展县域经济。较小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可以直接领导县，扶持县将经济做大做强。建议改革户籍制度，县以下似可全部放开，中等城市随产业发展基本放开，大城市实行有条件的准入制度，如规定工龄5年以上，文化程度初中以上，有较稳定的职业等。这与下岗职工再就业没有太大矛盾，他们干的多是重苦脏活，是下岗职工不愿干的。

三是改革土地制度 保护持续资源

现行承包土地的农民只有使用权，原集体经济的土地所有权，大都变成了村委会和村民小组干部行使，可随意把机动田或收回的承包田出卖谋利，甚至贪污受贿。

国家法律规定，可以根据建设需要征用农民的承包地，给予适当补偿（最高30年的农业收入）。执行结果，往往是地方政府大量低价征用农民的土地，转手高价出卖赢利，作为

财政预算外的筹款。因征地补偿过少，又没有安排失地农民就业，至今全国约有三四千万失地农民“无地可种，无业可就，无底可保”，纷纷上访，成为老大难问题解决不了，并招致一批高中低级干部因贪污而受到法办。

实践证明，仅靠加强土地管理无济于事，1997年以来，全国耕地减少了1亿亩，其中建立开发区就规划占地5300万亩，要从土地所有权上进行改革才能根本解决问题。产权清晰是改革之本，产权主体不能缺位。现在主张纷纭，难以统一。有的主张土地国有制，有的主张恢复土改时的私有制，有的主张土地永佃制，有的主张土地股份制，广东有些地区实行土地出租制（每平方米月租一二元到七八元，每亩月租上千元，可保证农民生活）。建议中央及早研究并开展试点，然后作出决策。建议国家及早修改“土地管理法”和“土地承包法”，在修改前暂停征地。今后国家征用土地应主要按市场价格补偿给承包农民。

1955年农业高级合作化时，党的七届六中全会决定农村宅基地归集体所有，此后国家宪法也沿袭下来至今。因农民房屋没有地产权，银行不准以房屋抵押贷款。但有些基层干部却私收宅地费，乘机贪污乱花。建议国务院明令禁止，并责成当地有关部门依法处理。根据2003年修改的宪法，规定了保护人民私有财产权的精神，建议农民住房和宅基地立法归私有，加以保护，任何人不得侵犯。

今后，我国农村随着劳动力的转移，可能会出现适度规模经营的情况，如经营几十亩至上百亩左右，其形式或是家庭

农场，或是股份合作式小型农场等。广东2003年早稻已出现25亩以上的种植大户，共计9.7万户种了245万亩，比上年增加了2.3倍。这实质上又是一次农村的大变革，应及早进行探讨研究，采取相应政策。

四是统筹城乡发展 协调均衡进步

我国2003年城乡人民的收入差距已达到3.23 : 1。专家计算，扣除农民的生产成本后，城乡人民的收入差距达到了5 : 1。近几年在工业上仅债转股就达1.4万亿，发行了9000多亿的国债，也主要用于城市工业上，用于农业的比例很少，今后要研究城乡统筹发展。

近十年各省市县（区）地方政府实行引进外资，办合资、独资企业，特别是发展民营企业，基本上没有太多使用国家的资金，尤其粤、苏、浙、沪、闽等省是如此，成为全国经济实力最强的几个省。现在中西部地区的许多县、乡、镇财政收入枯竭，多数不能按时发放工资给机关干部职工，不得不乱收费、乱摊派。建议中央、国务院考虑，可否在现有的转移支付基础上，对中西部地区给予更宽松的财政政策。这是地区发展的重要举措。

五是健全民主法制 保护农民权益

总的来说，我国县以下农村基层的党员干部大都是好的，得到农民群众的拥护。但干部职责基本上沿袭了人民公社那一套的影响，是工农兵学商什么都管的体制，使部分基层干部误认自己高人一等，而不是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现在农民处于最弱势地位，有的乡镇干部和派出所人员，为了完成某项

工作任务，随意去不配合工作的农民家里，搜查没收粮食、家畜、财产，以抵偿所谓罚款，而且打骂拘押不服从的农民，甚至伤害农民，必须严肃查处这些欺压农民的非法行为。要遵照胡锦涛总书记多次强调的“以人为本”、“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精神，加强农村的民主法制建设。

因此，建议党中央考虑，加强县、乡镇、村的民主法制建设，实行民主选举。镇、乡党委书记、乡镇长一级，分别由党员、公民直接选举；县委书记、县长也分别由党员、公民直接选举，并建立起严格的监督制度。近几年各省、市都已经进行了一些试点，效果是好的。当然，在步骤上还应先试点，再稳步铺开。同时，适当扩大乡镇的规模，减少人员，明确职责，减少不必要的工作量，解决他们的工资待遇。

还有一个建议，祈盼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定一项农民保护法，保护农民的政治参与权、受教育权、就业权、安全权、上访权、私人财产权等。如受侵犯，依法处理。

律己容人树风范

“正人必先正己，己歪正人不灵！”“上梁不正，下梁必歪，房子必垮！一间房如此，一个单位甚至一个国家也如此！领导带好头很重要！”

这是张根生同志经常喜欢说的话，借以自勉励人；也是他严于律己，宽于待人，亦即律己容人的核心信念所在。这不但出自他口上，而且体现在行动中。这事例很多，俯首可

拾。

（一）律己容人例证多

1952年4月，北江地委扩干会进行土改整队，原南雄县委书记蔡雄因犯地方主义错误被撤销职务，下放清远县任土改单元组组长。翌年7月，参加清远县土改的几百名大军拟调往海南岛安排工作，指定蔡雄带队。在举办学习班期间，有数十名大军闹事，要寻打华云县长，蔡雄没有出面制止。此事反映到粤北区党委常委会上。张根生书记询问如何处理？几乎一致认为，蔡又犯地方主义错误，必须严惩。张力排众议，认为蔡是被前次反地方主义反怕了所致，应免于处分，另考虑安排工作。此建议最终获得了全体通过。

还有一个原连南县委书记成崇正，1952年4月北江土改整队时被撤销职务，后又揭发参加乌军反动组织而获徒刑三年。粤北区党委巡视组于1954年9月检查工作回来汇报说，连南县公安局清洗牢房时，发现有一块床板头刻有“成崇正”使用过的印模，不知是怎么一回事？张根生书记听后，叫我打电话给粤北行署公安局局长汤光礼，立即派人去调查，看此印与案卷检举的印是否相符？如相符，取得县委同意后，立即令成来区党委组织部报到。结果，成任工商处副处长。

1955年约9月，粤北区党委直属机关开展内部肃反运动，共约揪斗六七人。后因查无实据，全部平反回原单位工作，不留尾巴。

1957~1958年广东第二次反地方主义期间，韶关地委第一书记林名勋被当作地方主义头子批斗。时任广东省委秘书长

的张根生，曾向省委提出不同意见，不予采纳。在韶关地委扩干会批斗林时，他与省委组织部部长区梦觉与会，在如何处分的问题上，又与韶关地委常委谈了一个下午和一个晚上，仍免不了按从严处分上报省委。这是1998年7月底，我应约在花都编辑校对《五十年耕耘集》时，张根生亲口告诉我的。2003年6月28日，他写了一篇题为《深切怀念在粤北地区作出贡献的老同志》一文，刊登在《铁骨丹心》这本书上。书中写道：“林名勋同志为人正派，思想开朗，工作积极，与外来、本地干部团结搞得很好。但是，1958年反地方主义时，遭到错误批判，我虽不在韶关，也曾向省委提过不同意见，但仍然对他进行了完全错误的严重处分，我心中始终感到内疚。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省委对他和与之相同受到错误处分的同志，进行了平反，是完全正确的。”

还有一个南下干部张战，曾任广东新丰县县长、广东省农展会副主任兼学习指导处处长、广东省委工作队队长，江苏省涟水县人，因向广东省委主要领导提出意见，古大存副省长没有地方主义错误，建议不要整他，从而发生争论，互相指责为“右派”，受到了开除出党出队后，又于1959年被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处劳改，1962年由省委组织部安排到省良种场当工人，“文革”被送回原籍，原籍给证明回广东安排而几经挫折后，找到已靠边站的张根生帮忙，张毅然给予路费和粮票，支持他到北京上访中共中央、国务院办公厅和中央文革领导小组。终于1967年10月，由广东省军管会出面送回省良种场复工。又经一波三折，1978年五六月间，中央最高法院判

决，撤销1959年广东省高级法院判决，宣告张战无罪；接着，中共广东省纪委发文恢复张战党籍和工资级别，以及原来政治待遇，由省委组织部安排到省农委农业区划办公室搞基建工作，直至1985年底离休。

还有笔者本人，因1955年秋揭发了清远割青禾事件，使时任清远县委书记胡明刻意夺取秋收冠军的愿望落空，愤恨难忘；又因1965年夏拒绝换房给胡明的保姆住，使时任连县县委书记胡明贪舒适的愿望不能实现，恼怒难消；如此旧恨新恼合并迸发，他便滥用职权，先以“思想不清”、“政治不清”为借口，贬我去县示范场劳动一年余；后又乘“文革”初期揪斗“黑帮分子”之机，抓住“摘帽右派”的辫子不放，把我清洗出革命队伍，遣回原籍平远县务农8年。几经曲折，吃尽苦辛，在广东省委副书记张根生的批示和韶关地委副书记郑群的支持帮助下，终于1974年11月，经连县县委核实、讨论，作出决定，“收回姚良宗当干部”，安排到清江公社办公室工作；后又在韶关地委副书记张廷槐的支持帮助下，补发了1966年10月至1974年10月共97个月的工资。1978年12月27日，连县县委发文并召开直属机关干部大会，给我以平反“文革”所谓“三反分子”及一切诬蔑之词。之后，经韶关地委批准，任县委农村部副部长，主持部务工作。

（二）落实好干部政策

1978年1月，张根生任农林部副部长、党组副书记，分工负责落实干部政策，阻力很大。有一次，他在人民大会堂碰见中共中央组织部胡耀邦部长，胡对他说：“有人告你的状

了。但不要怕，要坚持搞下去，一定要克服派性的干扰，把工作做好。”经过20余名干部半年多的努力工作，完成了复查落实政策825人，占总数97%。如原定叛徒30人中，属错案25人，其中3名是部级干部；原定反革命、特务33人中，27人是错案。属于人民内部矛盾的792人中，完全没有问题的200人，要修改结论的550人，被错误开除党籍的30多人，被撤职降级、停发工资的50多人，被迫害致死、致残、重病的老副部长2名和26名局长，一律平反纠正。还有300人被打成“5·16”嫌疑分子，一律平反。此外，没有分配工作的480人中，已有350人安排了工作，其中，副部级15名，司局级51名，还有99人确因年老体弱也作了安置。另有225名干部两年未发工资，全部给予补发。出于各种原因，只剩下28人尚未安排工作。

农林部落实干部政策收到很好的效果：落实一人，喜庆全家，带欢一片（亲戚、朋友等），大得人心，进一步提高了党的威信和密切了党群关系，促进了工作的发展。

张根生一向认为，“对人的处理，只要不是敌我矛盾，我赞成宽厚一点”。不管时间长短，只要确认搞错了，过了几十年也要改正。他在1945年任原籍安平县委书记期间，有个炮兵旅驻在那里。他应旅长所求，派教育科一个刚入党的科员，带了80多位小学教师集体参军，是到该旅当文化教员。不久，安平县开始土改，因那个科员是地主家庭出身，被开除了党籍和军籍，遣送回家。后来，他又参加革命，在保定工作。1947年至1978年一直没有得到落实政策。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他找到时任农林部副部长的张根生，如实给他写了书

面证明；他又找到在军委当炮兵副司令的那个当年炮兵旅的旅长，就很快帮他解决了恢复党籍等问题。

1954年11月下旬，张根生任粤北区党委书记，我在他外间办公。一天，有个姓邝的原区党委干部，因任三青团分队长的历史问题，于上年7月被开除回原籍从化县务农，来到我办公室，要求见“张政委”。我请示获准后，引他进去。约过了半小时，邝高兴地拿张写的请供销社金主任“考虑安排邝工作”的条子给我看。可见，张的宽厚胸怀。

（三）应客观评价人物

张根生认为，历史是人类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活动的客观真实的记载。整理和编写历史，应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真实地反映历史事件的全过程。在评价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时，应本着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分析其是非功过。只有这样，才能给后人留下真实的历史资料，并接受有益的经验教训。

1. 对华国锋的评价

张、华的互相交往

张根生1950年在中南局政策研究室任处长，奉命到湖南湘中地区调查情况，曾去华国锋任县委书记的湘阴县，彼此相识。之后，张在广东工作期间，两人到中南局开会也有见面。彼此交流熟悉是在1963年10月间，时任湖南省委书记的华国锋与李瑞山，带领农业部门和地委书记33人，由时任广东省委候补书记张根生与佛山地委副书记杨德元陪同，参观了珠江三角洲的电动排灌工程和花县的水利灌溉工程，又看了6个人

民公社的农业发展情况。此后，通过两省互访交流，加深了彼此友谊。尤其在1977年秋之后，华调任国务院副总理、总理，张调任国家计委副主任、农林部副部长，彼此接触更多更熟了。

华下台后，仍与张有一定联系交谈，尤其在1999年3月9日上午，华向张谈了当年粉碎“四人帮”的全过程。以后见面，还谈过一些有关情况。

对华国锋是非功过的看法

2001年10月至2005年1月，张根生起草补充、修订了《我所认识的华国锋》一文，先后在《中国农村改革六十年回顾》《炎黄春秋》《和谐与小康》等书刊上三次发表，对华国锋的是非功过提出了看法。现摘要如下，以供参考。

张根生认为，“在粉碎‘四人帮’反党集团这场斗争中，叶帅的确是起了极重要的作用，他和许多中央老同志作了大量酝酿准备工作（详见范硕著《叶剑英在1976年》），可以说，华国锋与叶剑英一同起了决定作用。由于华国锋当时所处的地位，是担任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主持中央日常工作，他主动与叶帅取得联系进行这场斗争，其决定作用是不容置疑的。否则，叶帅当时提议华国锋为党中央主席等职务，并经政治局一致通过，就会是不妥当和不应该的了。”

张根生也认为，“华国锋提出的‘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都要维护，凡是损害毛主席形象的言行都必须制止’。这就阻碍了一些受迫害的老干部及早出来工作，特别是不能早日

纠正‘左’的和极左的错误路线。可以谅解他的是，按其资历、经验、能力、政治水平，当全党的第一把手，身兼三要职是有一定困难的，但这种情况是在一个极其特殊的情况下出现的，‘四人帮’把党的老一代领导人都打倒和靠边站了，而他确实在粉碎‘四人帮’的斗争中起到了极为重要的作用。回想当时我们许多人对毛泽东都是有很大迷信的，华国锋也是一样。他不可能马上正确识别毛泽东晚期‘左’的错误，他当时搞‘两个凡是’，是想靠高举毛泽东旗帜来稳定大局的，如只靠他本人的能力、威望是有困难的。”

张根生又认为，“华国锋主持召开了十一届三中全会和中央工作会议，并充分发扬民主，作了自我批评，接受大家的意见，为‘四五事件’和许多中央领导人平反昭雪，并调整了中央领导核心，都是具有重要历史意义的。党中央在近五届党代会中都选举和保留了华国锋的中央委员，也可以说是对他的肯定和评价吧！”

张根生又认为，“但后来有一个时期，社会上有些书籍、报刊和个人讲话，根本不提华国锋的作用，这是违背历史事实的。”

张根生还说：“近几年我从几位中央原领导人处了解到，当时的中央主要领导人包括胡耀邦、赵紫阳、叶剑英、万里，对华国锋曾作出过三点评价与看法：一是他在粉碎‘四人帮’反党集团的斗争中，对党有极大的功劳；二是他保持传统的思想，反对包产到户；三是他不会成为我们工作中的障碍，主张保留他的适当职务，以利团结。”

2.对杜润生的评价

对杜润生的评价是怎样呢？

张根生主编的《中国农村改革决策纪实》写道：“在写完1980年75号文件、1982年至1986年连续5个一号文件和1987年五号文件的制定之后，我们认为，有必要提及杜润生在农村改革决策和这些文件制定中的作用。

杜润生长期从事农村工作，解放初期曾任中共中央中南局副局长兼中南土改委员会副主任，后任中共中央农村工作部秘书长，是邓子恢的主要助手。1956年以后长期受到不公正批判。粉碎‘四人帮’后，任国家农委副主任，1982年任中共中央农村政策研究室主任兼国务院农村发展研究中心主任。他积极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确定的路线，坚决贯彻邓小平等中央领导人的指示，深入调查研究，潜心研究中国农村问题，注意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说明问题，寻找答案。既有坚忍不拔的改革精神，善于选择突破口，抓住机会，推进改革；又善于听取各种意见，注意同各方面协商，等待时机，创造条件，逐步推进。在确定上述文件主体思想和起草过程中起了不可缺少的作用，可以说，每一个文件中都浸润着他的心血。”

但人非圣贤，孰能无过？杜润生“对1989年‘政治风波’事件有过不当的看法，农研室也有一些人犯了错误，他都作了自我批评。”“他现已82岁，仍坚持天天去办公室学习中央指示，找人谈话，阅看材料，还经常下各地农村了解情况。”为此，张根生在1995年12月7日，写了一封信寄呈中央领导同志，反映“许多人希望党中央对杜润生同志有个全面的

评价，还希望管农村工作的领导同志多听听他的意见，兼听则明，是有好处的。这也是历史的衔接。”

1998年七八月间，我在花都编辑并校对张根生所著《五十年耕耘集》之时，时任副总理温家宝致电张根生赴京。张回来后告诉我，温副总理受江总书记之托，谈及中央会客观全面地评价杜润生同志的功过，并征询张对发展农业的意见。附这一点史料，以供参考。

3.对王恩茂的评价

王恩茂是长征老干部。1973年初到广州参观出口交易会，由张根生陪同，并同去肇庆参观了几天，两人从此认识。粉碎“四人帮”后，王调任吉林省委第一书记。张于1978年1月调任农林部副部长，经过长春视察日本专家搞的机械化种植的水稻试验田，王到招待所与张坐谈，恳请张到吉林工作。

张应邀于1979年11月调任吉林省委书记，分管农村农业工作。岂料与王恩茂在是否实行包产到户的问题上发生了分歧。1981年5月26日，胡耀邦总书记接见了张根生。张在汇报工作中，未提及与王恩茂的分歧，只是说：“对农业责任制认识仍未一致”，并赞扬说：“恩茂同志对人诚恳、厚道，有长者之风。”胡耀邦听后说：“对责任制要花最大精力，这是现在成功的办法，不要老抱着过去一套办法不变。这是战略决策，并不会损害社会主义性质。老同志不能一次又一次想不通，过程太长了也不行。有人对你有些意见，有些事情要多商量，你思想比较活跃，工作积极是对的，但要和大家多商

量。”

对此，张根生不作任何解释，而是反求诸己。其实，此前，他在1980年4月8日召开的吉林省委常委民主生活会上，肯定了贫困地区实行包产到户，即“搞好联系产量责任制，可以大幅度增产，是真正解决我国农业问题的关键”。又进一步解释说：“我们省委的团结是好的，工作上有点不同意见是正常的。在恩茂同志和省委集体领导下，我愿努力工作。我自己深感读书少，水平低，思想上有片面性。来吉林后，正赶上研究落实今年农业生产任务，心里总想吉林一年只有一季，错过了时机，全年就过去了。既然省委分工叫我管农业，应该尽自己的努力，尽可能搞好一些。因此，要求急些，有时比较急躁，比较粗。我是个心直口快的人，有啥讲啥，难免会讲的不够妥当，请同志们谅解和多给我批评。”

后来，在1981年11月12日召开的吉林省委常委民主生活会上，又说：“恩茂同志政治思想上很老练，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是积极的，揭批查、落实干部政策是坚决的，省委工作着重点已基本转上抓经济工作，他对农业抓得特别紧。在组织路线上，注意团结大多数，对干部很宽厚，自己组织纪律性很强，作风平易近人。对党的事业忠心耿耿，对工作细致认真，每年都下乡两三次，每次半月以上。这几个方面是很值得我学习的。”“同恩茂同志在工作上有一点分歧，主要是农业生产责任制问题。1980年初提出‘三不搞’（不搞包产到户、不搞分小队、不搞口粮田），我表示过同意。春季到下边看后，感到对干部群众有束缚，建议

不要再搞了。和恩茂同志谈过，也给省委写了报告，没有接受。”“我可以积极努力工作，是想把工作搞好。但要求比较急，缺点毛病多，方法简单、粗糙，不会处事，有啥讲啥，不会拐弯抹角，希望同志们批评谅解。”

也许张根生胸怀坦荡，严于律己，宽于待人的缘故，王恩茂调离吉林，到新疆任党委书记；二十多年来，始终与张根生保持着深厚的友谊，一直到去世。

（四）约束亲属身边人

张根生不但严于律己，而且约束亲属和在身边工作的人员。

1953年12月，时任粤北区党委副书记的张根生，命我先到英德调研县委常委之间的意见分歧，影响团结和工作的问题。一天深夜，我回到招待所，警卫员黄佳转告我，张书记患了感冒，已服药休息，叮嘱明天才汇报。我想起前几夜连续打冷枪的敌情，便去找到县委书记兼武装部政委陈遐瓚，议定调来一个班轮流放哨到天亮。这在黎明前被张书记发现，向我查问情况，我如实汇报。他以闹特殊化、脱离干群、未必安全为由，命我下去撤走警卫，并要今后引以为诫。

他召集开会和个别谈话，初步解决了县委常委之间的分歧与团结问题之后，带领我与黄佳迈开双腿，用几天的时间，跑了几个区乡，调研了统购统销的工作情况，就乘火车回到韶城区党委，叫我当夜写好《粤北区党委关于粮食统购统销工作的指示》交卷。我一直伏案写到近黎明才完成文稿带回卧室就寝。我一觉醒来，不见了文稿。邻床的何欣林说：“是张

政委拿走了，吩咐不要吵醒你，让多睡一会儿。”这使我感到很温暖！

上午下班前，黄佳叫我去见张书记。他抖着文稿说：“你写的稿子还算观点分明，条理清晰，缺点是带有片面性，没有面面俱到。你要认真看哲学书，学好辩证法。我初次起草的指示，也被首长改得一塌糊涂。你千万不要泄气，多写几回，就好了。你抄好后，再送给我看。”他这种认真细致的工作精神和循循善诱的开导鼓励，确实使我胜读十年书啊！

我在他身边工作约有三年。他下乡工作，不论在机关单位，或在乡村干部及农民家里，从不接受宴请，坚持吃饭交粮票和餐费，亲自检查监督。他下乡工作，很少用专车，大多乘火车和坐交通班车，经常步行，更不会用公车办私事。

1956年1月的一天傍晚，我与警卫员黄佳遵嘱乘小车开到他住宅旁边的路上，接他去北江电影院看《列宁在1918》。他最小的年仅三岁的女儿月芬，哭闹着要跟随爸爸去看电影，她妈妈杜清岩用尽哄骗、恐吓等方法也不奏效，无可奈何地向坐在车上的丈夫求情说：“老张，你就这一次带她去看电影吧？”“不行！有了这一次，就会有无数次，变成顽皮任性了！曾文，开车吧！”车缓慢地移动着。“曾文，开快点。”他又向坐在身边的我说：“对小孩千万不能惯娇了，惯成特殊化，对成长不利。报纸不是报导了吗？在幼儿与小学生的中，互相较劲好胜争强，说‘我爸爸比你爸爸官大！’值得警惕啊！”

那时，张根生的大儿子西甫寄养亲姐家，在天津南开小

学读书；二儿子西杰托亲属抚养到3岁，才从河北省原籍来韶关后，与西凯小弟放到幼儿园学习。他调广东省委工作后，兄弟俩先后入北江小学读书，后上北江中学；1968年到乐昌县长来公社参加劳动，这也许是张根生出于锻炼儿子独立生活能力，免于在父母身边养成特殊化高人一等思想的考虑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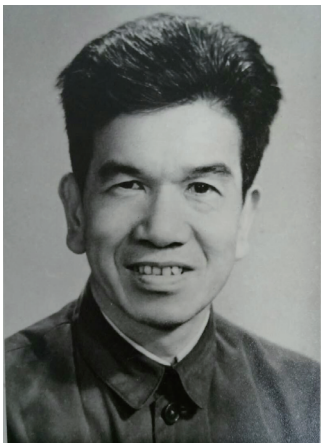
1983年12月，张根生任吉林省委书记、省长。根据党中央整党决定和党章“关于党员的八项义务”及“党的干部六项基本条件”来对照检查，获得了省委常委讨论通过。认为，张根生没有走后门安排子女的工作，也没有为亲戚朋友的子女介绍参加工作。在长春的住房标准不超过省委规定。他原在北京住的小四合院较宽敞，调吉林工作后，已动员家属搬出交公安排。他一向没有拖欠公款。前几年有时下乡接受超标准招待，喝酒吃火锅，近两年不喝酒了，但有时仍发生超标现象。1980年夏天，他去广东从化温泉休养，治疗风湿腰疼，应广东省委医务科要求，用收购价买了一些人参给老同志，自己也买了一点送礼，但本人没有买来自用。1982年有人提出批评，他已作出检讨，已报中纪委，并已通知参茸公司不得再按低价供应领导干部。省委常委和他自己都认为，他是基本合格的党员和称职的领导干部。他今后下定决心，改进缺点，尽力做得更好。

张根生同志不幸于2008年1月17日11时30分在广州逝世，享年85岁。25日下午举行遗体告别仪式。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广东省委书记汪洋和广东省省长黄华华等参加，胡锦涛总书记等中央领导送了花圈。《南方日报》、《羊城晚报》刊登

《张根生同志生平》，称他为“中国共产党的优秀党员，久经考验的忠诚的共产主义战士”。“张根生同志的一生是革命的一生，战斗的一生，是坚持真理，为共产主义事业无私奉献的一生。斯人已逝，风范长存。他的革命精神、崇高品德、优良作风、光荣业绩，将永远铭记在我们心中。”

2017年6月9日完稿

林名勋（1922.7～1982.6）



广东省英德县人，1938年10月参加革命，加入中国共产党。

历任英东县工委书记，粤赣先遣支队政治部主任，粤赣湘边纵队北江第一支队政治部主任；英德县委书记兼县长，北江地区农民协会主任，英德县委第一书记；北江地委秘书长，粤北区党委组织部副部长兼党校校长，粤北区党委秘书长、副书记，韶关地委第一书记；华南师范学院副院长、党委副书记。1970年11月3日，广东省革命委员会决定，华南师范学院易名为广东师范学院。两年后，林名勋任该学院革委会副主任、代主任、主任，党委副书记、代书记、书记。1977年11月，恢复华南师范学院名称，林名勋继续任学院党委书记。1980年九十月，林名勋奉调广东省人大常委会任副秘书长。

著有《名勋诗词选》。其中，有部分诗词被选入《粤北当代诗词选》。

林名勋——一生忠党报国效民

林名勋同志在解放前，先后任英东县工委书记、粤赣先遣支队政治部主任、粤赣湘边纵队北江第一支队政治部主任；解放后，1958年4月前，先后任英德县委书记兼县长、北江区农民协会主任、英德县委第一书记；北江地委秘书长、粤北区党委组织部副部长兼党校校长，粤北区党委秘书长、副书记，韶关地委第一书记。他长于诗文，善于言辞，素有“粤北才子”的称誉。

坚持粤北游击战

（一）党从事抗日救亡

1922年7月2日，林名勋出生于广东省英德县横石水镇江古山村一个地主家庭。

1937年“七七”卢沟桥事变爆发后，广州白花冈庚戌中学被迫停学，在此就读的林名勋愤作诗表决心：“硝烟弥漫敌猖狂，滥炸频频毁学堂。我亦无心向课本，宣传抗日走家乡。”毅然返抵故里，边教书，边宣传组织小学生与村里青少年参加抗日救亡活动，“齐唱救亡歌一曲，争当抗日小英雄”！

1938年下半年，林名勋转读翁源中学初中三年级。为避免日机轰炸，翁中已迁至周陂。10月间，经英语老师廖琼（又名翠贞、冰清，时任地下党支书）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走上终身忠党报国效民的革命道路，无论顺境还是逆境，始终紧跟党走，终生不变。

当时，林名勋感赋七绝一首：“少年同学喜相逢，共有红心似火红；万里征途从此起，雁鹰石上越高峰！”翁源中学后面的山峰，称雁鹰石，他在此处宣誓入党。原小学同学朱泽民、吴镜明、郭联鹏等地下党员参加，党支书廖琼主持仪式并开会讨论，大家都提高了政治觉悟，革命意志和斗争情绪，超越了雁鹰石高峰！

林名勋入党一个月后，目睹翁城被日寇飞机疯狂滥炸，愤作一首七绝抒怀：“寇盗侵袭滥炸凶，飞来浩劫竟城空！倭奴未灭难平恨，故地残垣血染红！”因他曾在此读小学三年，故称翁城为故地。他在翁源中学与故乡——英德江古山村等地组织歌咏队、“救亡室”，推销《新华日报》《救亡日报》《解放》《抗战大学》等进步书刊和革命理论书籍，进行抗日救亡的宣传鼓动工作。

（二）参加培训成为骨干

1939年暑假期间，党组织派林名勋、何俊才、许足成、郭联鹏等同学，在党支书廖琼老师的带领下，到曲江县马坝参加中共广东省委举办的党员干部学习班。学了一个多月，林名勋进一步提高了思想觉悟，成为党员骨干，回故乡开展抗日救亡活动，开办农民夜校，发展农村党组织。先后建起江古山村

第一个党小组，溪板乡发展了第二批党员，建起第一个党支部，林名勋兼任支部书记。党支部以“打猎队”名义，组建了一支30余人配有枪支的抗日武装。这为日后开展英东革命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三）派进“北挺”大显神威

1940年初，日寇攻陷翁城，大肆烧杀劫掠，几成灰烬。敌退约三四小时后，林名勋等地下党员数人到此，写诗怒斥国民党掩饰其不战而退的罪行，称之为“背进”。诗云：“曾遭狂炸已堪哀，又见残城付劫灰！失地厚颜称‘背进’，溃逃千里引狼来！”

中共北江特委（下简称“北特”）为了改造爱国人士莫雄任司令的北江挺进纵队（下简称“北挺”），通过时任北特统战部部长古大存与莫雄协商，同意一批地下党员到北挺工作。林名勋是被先后派到北挺政治大队和政训室工作的一员。1940年3月，在英城广场召开了各界人士纪念黄花岗烈士的群众大会，大力宣传中共三大政策（统一战线、武装斗争、党的建设）；5月，又在英德中学召开英城各界人士纪念“五四”青年节大会，宣传并高呼“坚持抗日，反对投降”“坚持团结，反对分裂”“坚持进步，反对倒退”的革命口号，都收到很好效果。这与林名勋做好了宣传组织工作分不开。

此后，党组织针对国民党反动派在英德各地成立军民合作站的情况，又派林名勋任英德黎洞站副站长，通过开办农民夜校等形式，宣传党的抗日主张，并联系组织广大群众，建立了黎溪青年抗日后援会、抗日儿童团、水上抗日运输队，掌

握了100多条船，只要挂起黎洞抗日军民合作站的旗号，就能通行无阻，从而做好了反击日寇进攻北江地区的各项准备工作。

1940年9月，北特针对国民党反动派为了削弱莫雄兵权，把北挺改为北挺干部训练所（下简称“北挺干训所”）的新情况，调走已暴露政治面目的邝达，另调何俊才接任特派员兼地下党支书、林名勋为支委并到政训组工作。

林名勋根据正副组长杨璞如、黄桐华均属第三党人士，杨偏右、黄偏左的情况，采取联系团结杨、帮扶提高黄的策略。对于其他人也分别偏右偏左的情况，类似分别对待。

1941年上半年，在北挺干训所发展了一批地下新党员。林名勋根据党支部决定，在英城“联茂泰”商店内，秘密举办了新党员训练班，主要学习党的建设、游击战术、统一战线工作等。后来，这些党员都成了北江抗日武装斗争的骨干。

同年10月，林名勋与朱小仲共同帮助、教育和介绍黄桐华加入中国共产党，起到很大作用。因为，不久，北挺干训所宣布结束，改为北江挺进第二纵队（下简称“挺二”），北特通过黄桐华出面，向莫雄和政训室主任，推荐20多位中共地下党员到司令部、政训室以及各大队、中队担任军政职务。如陈仁畿组建并任第四大队队长，第三、九大队由何俊才、赖德林组建，特务二中队由李学林、唐凌鹰组建，第五中队有10多位党员和进步青年担任中队和小队的军政职务。

（四）读书工作成绩显著

与上同时，国民党反动派发动了第二、三次反共高潮，

政训组长杨璞如在一次会上，攻击林名勋，责令离开挺二。于是，北特调林名勋到韶关师范学校读书，并开展学生运动。当时，韶师已迁仁化办学。仁化城口犹存红军长征经过的遗迹。林名勋感赋两首诗述怀：“长征人去迹长留，镰斧双双刻石头；更有红星光闪闪，永同日月照千秋！”“威震寰球二万程，铁流播种已根深。回师五岭南征日，迎接亲人粤海滨。”洋溢着对中国革命前途必胜的坚定信念！

他在韶师边读书边工作，尽力揭露反动校长黄焕福吸鸦片烟，住校外骑马上班的丑态；采用两面阴谋手法，镇压学生的罪行；为了办商店、食堂发财，竟规定不准学生到校外商店买零食，否则记过甚至开除学籍；等等，以激发学生怒火，从而开展学生运动，取得许多成绩。

1944年春，林名勋在英城至马口的英浚公路上，听取了原北特书记黄松坚关于党中央1943年整风、生产运动及国内外形势与任务的指示，在“喜若狂”之余，觉得“世上沧桑凭决策，心潮澎湃似春江”，对中国革命前景充满着必胜的信心！

（五）开展英东武装斗争

1944年下半年，原北特根据广东省临委指示针对日寇将进犯粤北的紧张形势，通知韶师党组织派林名勋带领地下党员和进步学生30余人，以挺二战时工作队的名义，开赴英东各中小学校，以教书为掩护，开展抗日武装斗争的各项准备工作。林名勋动员家人拿出二万斤稻谷，作为党的活动经费。黄桐华、朱小仲也参与研究筹集经费。

其间，林名勋赴清远参加原北特书记黄松坚在船上午夜召开的会议，布置开展粤北武装斗争。是年冬，黄松坚派林名勋化装到已沦陷的广州，找到广东省委委员梁广汇报和请示工作。省委审时度势，同意全面恢复因1942年5月“粤北省委事件”停止的粤北地下党的组织活动。原北特决定林名勋为英东县工委书记，负责英东、翁西地区党的领导工作。林名勋陪同黄松坚和路东工委书记谢永宽，检查落实英东、翁源各地组织武装队伍的情况，以迎接配合东江纵队两个支队北上抗日。

1945年1月下旬，日军图谋打通粤汉铁路线，采用从乐昌南下、英德北上的战术，夹攻韶关。27日，韶关沦陷。广东省委委员梁广统率东江纵队北江支队和西北支队到达英东鱼湾，召开地方党和部队领导联席会议，部署抗日活动和建立抗日根据地计划。北江支队在英东召开各界人士商谈北江东岸抗日活动事宜，成立北江东岸抗日动员委员会，积极组织广大群众参军参战。林名勋努力领导开展抗日统一战线和支援北江支队的工作，卓有成效，受到部队和群众的赞扬。

同年4月上旬，北江支队主力大队吴晃中队配合蓝田大队，在英东湖洋村拔除了顽军留守处，俘少校廖润清以下20多人。中旬，主力大队在英东中洞与国民党别动大队遭遇，俘大队长以下60余人，缴枪60余支。不久，北江支队主力大队在大镇民兵自卫队的配合下，在金山迳一带，击退了日伪军的报复性扫荡进攻，毙伤敌人30余人，缴获战马两匹，使河头至大坑口铁路段陷于瘫痪。

同年4月底，国民党英佛新游击队指挥官曾肇基，率1个

团和地方反动武装1000多人，向英东解放区进攻。北江支队主力大队与蓝田大队一部以及陈仁畿大队，于佛冈三江圩、烟岭前所村、鱼湾坝子、白沙和回龙等地，采用迂回侧击、前后夹攻的战术，经两昼夜战斗，歼敌近200人，俘获敌指挥官廖毓清，逼敌向新丰逃遁，从而巩固扩大了英东解放区。

与此同时，国民党反动派——英东邓日池、胡杰夫，翁源何祖华，曲江杨永亮等，先后率部队向英东解放区进攻。他们所到之处，杀人掳掠，无恶不作，均被林名勋动员组织群众和武装民兵，密切配合北江支队，把这些所有来犯的匪帮打败击退了，群众拍手称快！

同年7月，郭强率北江支队向翁西挺进，与林名勋商谈取得共识，先扫除通道障碍——何祖华联防大队与翁源大队，采取智取的办法，由林名勋派人通知联防大队内地下党组成的独立分队作内应，从而一举消灭了敌军。击毙翁源伪四区区长何祖华，俘敌100多人，缴获枪械100余支及弹药物资一批；解放了新江和翁城，并在翁西成立了抗日动员委员会，打开了抗日新局面。

同年8月15日，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并于9月2日在投降书签字。全国军民经过14年艰苦卓绝的抗战，终于打败了日本帝国主义，取得了最后胜利。

（六）渝江滚滚复举枪杆

1946年6月26日，国民党和国民政府主席蒋介石，悍然撕毁停战协定和政协决议，大举围攻中原解放区我军部队，从此发动了向解放区全面进攻。

同年冬，中共广东区党委遵照中央指示，决定全面恢复革命武装斗争。原东纵北撤后留在翁源坚持斗争的何俊才部队立即举起红旗，发动群众反“三征”（征兵、征粮、征税），坚持自卫战争。

此时，林名勋的行踪如何？他《到广州》七绝末两句：“小巷大街踪迹在，当年战斗岂忘情？”自注：“1945年秋至1947年春，曾在广州市地下党工作。”

真是无巧不成书。1947年3月，正在香港参加游击大队训练班学习的林名勋，经申请批准，从香港出发，乘火车从石滩下车，然后步行10多天，经过增城、从化、新丰、佛冈、英德、翁源等地游击区，到达游击队领导机关所在地——翁源黄洞，共计行程800余里。多夜行日宿，到达黄洞已是4月了。

根据上级指示，即成立湓江地区党的工作委员会，何俊才为工委书记，林名勋为委员，参加领导工作，统一领导翁源、佛冈西北部、英德东部、曲江南部、清远潞江、连平西北部的党组织和武装队伍。林名勋感赋七绝一首：“一别山区已九年，今朝风物胜从前。湓江滚滚滔天涌，奋举枪杆热血腾！”他是在1938年带领抗日宣传队首次到黄洞的，屈指算来已有9年，风物焕然一新，使他心潮澎湃！

不久，成立粤赣先遣支队，广东区党委决定，何俊才为支队长，林名勋为支队政治部主任。为了适应武装大发展的新形势，林名勋兼任干训团团长，集训青年干部，亲自起草文件和小册子，亲自讲课，亲自做思想政治工作。在反“三征”、破仓分粮、停租废债等斗争中，亲自带头深入发动群

众，总结经验推广，工作卓有成效。

1948年初，在翁源县新江大坪山区召开了庆祝1947年伟大胜利的群众大会。会场两边悬挂一副对联，引人注目，深入人心，流传颂扬：“太不合理，割落禾头无米煮；平均土地，扫除蒋贼有田耕！”这就是时称“粤北才子”林名勋的佳作。由此吹响了“扫除蒋贼，分地主田”的号角，鼓舞了广大群众奋起参军参队进行革命工作的热潮。

不久，“遭殃军”（中央军的谐音，下同）长途奔袭，突然包围了支队司令部大坪驻地。林名勋正在干训团向学员讲课，闻讯淡定沉着，立即指挥学员向后山撤退成功。

大坪战斗后，为了粉碎敌人围剿计划，滄江地工委决定，支队司令部和政治部撤离大坪，地工委领导分头到各县工作。何俊才率支队主力团开赴新丰；以林名勋为北江第一支队英东指挥部主任，率保卫大队保护支队司令部和政治部全体人员，转移到英东溪头山。他和黄桐华领导英东、佛冈的反“围剿”斗争。

林名勋到溪头山后，迅速发出《告英东同胞书》，揭露“遭殃军”勾结地方反动派进攻游击区实行“三光”（杀光、烧光、抢光）政策的滔天罪行，号召军民团结起来，彻底粉碎其罪恶的“围剿”计划，并进行战斗部署。从而发生了突击大队在粤汉铁路上炸毁敌人运输军务的车辆；游击队和民兵在大镇金山设伏击伪保安团；第三大队与飞虎队在平原区同支队肃反团一起，镇压了当地反动头子杨成光、郭先基、张桂畚、华岳山等事件，使英东各地农会、民兵及群众欢欣鼓

舞，纷纷拿起武器，投入战斗。

“遭殃军”探悉北一支领导机关转移到溪头山后，用三个团的兵力，分四路合围，并多次对溪头山、九郎洞、滑水山等游击根据地进行“扫荡”。如九郎洞游击区100多户农民，在3月份内，就遭到“扫荡”18次。司令部和政治部的全体人员及保卫大队战士，经常断粮挨饿，林名勋也在金竹嶂与大家一起，连续三日以泉水野菜充饥。但他处之泰然，怡然自得地吟唱出诗句：“断炊三日难不倒，海阔天空任鸟飞！”鼓励大家沉着应战，战胜困难。先从九郎洞突围，后在主力部队的支援下，终于粉碎了敌人妄图消灭我领导机关的计划，在石坑召开军民联欢庆祝胜利大会。林名勋喜赋七绝一首，末两句云：“凯歌响彻云霄里，祝捷欢呼子弟兵！”时为1948年夏天了。直至是年冬，敌人所谓围剿滙江地区的恶毒计划，最后被彻底粉碎了！

在此期间，反动头子张国悦率领一个大队人马，突然围攻并纵火焚烧林名勋故居九龙楼。适逢林名勋率队住在头栋山，离村子不远，获悉情报后不久，即望见火舌吞噬林名勋家的南阁，游击队官兵纷纷请战歼敌。林名勋冷静地解释说：“自家房屋事小，村民生命财产事大，不能因小失大，招致日后顽敌烧村杀人！”毅然放弃了出战歼敌的行动。

1949年1月，广东人民解放军北江支队改名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粤赣湘边纵队北江第一支队（下简称“北一支”），何俊才任司令员兼政治委员（简称“政委”），林名勋任政治部主任，全面进入反攻，三战三捷。主力团在佛冈县取得挂牌

伏击战的胜利。英东飞虎大队消灭了英德县桥头联防队。9月14日，主力团和新丰部队解放了新丰县，活擒伪县长。9月16日，翁源县解放。滄江地委决定，支队司令部和政治部机关转移到新丰县遥田和佛冈县迳头等地。当时，南下大军已到达赣南，即将进军广东。9月下旬，北一支与南下大军在翁源县周陂首次会师。10月1日夜，在周陂河畔举行军民联欢大会。刚结束，电台即播放新中国成立的特大喜讯，军民欢声雷动，不断高呼：毛主席万岁！中国共产党万岁！中华人民共和国万岁！

建政剿匪搞土改

1949年10月9日，英德县城解放，林名勋出任英德县委书记兼县长。11月，他在英城庆祝解放的万人大会上发表了讲话，并作五绝一首，感慨于“江山红万代”，决心要“牢记血凝成”，誓把工作做好！

他当时面临建政剿匪两项中心工作。国民党装备精良的交警部队，勾结“反共救国军”总司令梁猛熊、副总司令曾镜、杨策雄匪帮约共一千多人，垂死挣扎，猖狂袭击，杀人放火抢劫，无恶不作。林名勋亲自部署县区武装和武装民兵进剿匪帮，并大力发展民兵组织，保卫新生红色政权和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日以继夜地积极工作。

1950年5月，林名勋奉调北江地委，协助地委书记伍晋南筹备成立北江区农民协会工作，勉励自己要“缅怀先烈加鞭

策，愿把身躯化作桥”！

同年11月，北江地委委员、北江区农民协会主任林名勋，奉命到英德当县委第一书记，带领县委班子和党政各级组织，于12月开始，分期分批开展土地改革工作。中南局和省直属机关、南方大学共派一千余人参加土改，华南分局派两个师解放军进驻英德剿匪，保证土改顺利进行。

英德县的土改工作，一般是依据《土地改革法》，贯彻执行中共中央“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有步骤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的总路线精神，分四步走：一是通过同住同吃同劳动，进行扎根、串连、诉苦，组织阶级队伍，建立新基层，整顿武装民兵，开展“清匪、反霸、退租、退押”八字运动。在这一步工作中，发动广大群众配合大军、县区乡武装力量和土改工作队进行包围搜山剿匪。除上述匪首梁猛熊侥幸只身逃走外，已全歼曾杨等所有匪帮及散匪。二是划分阶级成份，斗争不法地主。三是征收没收分配土地，分配耕牛、农具和其它斗争果实。四是民主建政，有条件的乡进行建党。一般需要三个月左右完成土改任务。

在英德县土改期间，我与林名勋认识了。那是在1950年12月下旬，我到英德县土委会参加全县6个区调研组组长工作汇报会，林书记兼任县土委调研组组长，主持开会并听汇报。散会后，县土委办干部李杰退还快慢制驳壳枪给我时，真诚地对我说：“林书记表扬你呢！说你很勇敢，工作很细致。”我高兴地说：“谢谢！请代为致意！”“好，一定转达。”过了20多天，林书记主持开完各区调研组组长汇报会

后，在一个武装班的护送下，约我先乘船，后行路，抵达三区（英东）检查指导工作。我俩一路交谈，互相熟悉了。

1951年8月，林名勋在英德县委扩大干部会议上，作《关于英德县土改初步总结报告》。当晚，他派警卫员找我去谈话。说调我去北江地委办公室工作，要我马上收拾行装，同乘吉普车上韶关。在渡船横渡北江时，我忽听林书记意味深长地说：“今晚月色真好！”我举目望明月，忽有久违的感觉。“许久未观明月夜，尽心追剿逐山游！”此时此月，长印心间，从未消失！同渡同车上韶关的，还有原英德土委办公室干部佟玉文同志，后来成为林夫人。

林名勋此行是上任北江地委秘书长，仍兼任北江农民协会会长。正如他感赋《西江月·英德土改》说的那样：“大小北江东去，万家贫雇欢呼。清匪反霸乐分田，共庆天翻地覆！八载英州三度，千年封建今除。河山壮丽战旗红，又向征途迈步！”他此前8年，先后三次在英德工作。

我们七人（林书记与警卫员、佟玉文、我、邝桂英、韦英杰，还有一个忘了姓名）住吃在农协会内，约住了两个多月，讨论总结了土改入手做法、划分阶级成份、乡村农协组织法三个文件，由我执笔起草，林秘书长修改签发，用北江土委办名义刊登在《北江土改通讯》。

除林秘书长与警卫员外，我们五人又奉命用自报讨论通过的方式方法，进行了内部审查历史的工作。林秘书长从始至终参与指导。

时值抗美援朝战争在朝鲜前线激烈地进行着。北江地委

为了防范美蒋军在广东沿海登陆入侵，我随伍晋南书记和林名勋秘书长及两个警卫员，多日分乘两辆吉普车，先后直达帽子峰、莲花山、芙蓉山、皇岗等山脚，接着步行登山，勘察山形地貌，做到成竹在胸，以备随时应付打仗。我还随从伍林两位首长及两名警卫员，先后两次驱车会见南华寺虚云大师，是奉周恩来总理指示，动员他上京主持佛教工作。

10月下旬，我与佟玉文一起到地委副书记张根生、周明先后蹲点的清远县四区（源潭）参加土改。我先后在四区和十四区土改近一年，又奉调花县土委办工作，直至1953年4月下旬，完成花县土改并复查后，又奉调粤北区党委内部刊物——《粤北通讯》任编辑，约半年后，任编辑组组长，直至1956年2月，撤销粤北区党委，成立韶关地委，改刊名为《北江通讯》，到1958年5月止，我一直任编辑组组长，并先后兼任张根生、林名勋两位书记的秘书工作，对他俩的为人处世比较熟悉。

发展农业提升社

林名勋于1952年10月至1955年6月，先后任粤北区党委组织部副部长兼党校校长、粤北区党委秘书长；1955年6月至1956年3月，任粤北区党委副书记；1956年3月至1958年2月，任韶关地委第一书记。他除任党校校长一年余之外，都是主要参与领导或直接领导粤北区实现农业合作化和发展农业生产两项中心工作。

1956年3月，林名勋上任韶关地委第一书记后，首先在农业初级社的基础上，大办农业高级社。其主要特点，是取消土地分红，完全按劳动工分分配。同时，进行并社，扩大社的规模。到1956年底止，全区已建起农业高级社3929个，初级社仍有82个，共计4011个，基本实现了农业高级合作化，参社569949户，占全区总户数95.76%。常驻马坝的炮兵师领导邀请林名勋书记介绍地区农业合作化情况，他取得炮师领导同意，派我去代劳。

1956年底，韶关地区实现了手工业合作化，办起高级社864个，21127人入社，占其总人数88%。同时，完成了农村私商的社会主义改造，即：纳入改造的小商贩8842户、12295人，分别占其总户数89.2%、占其总人口数87.02%。全区私营工商业也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全区145户私营工商业全部参加公私合营；私营商业1737户参加公私合营，占总户数80%多，纳入公私合营的工商业总资产共117万多元；小商贩、手工业者、船工、船民等，基本走上了合作化的道路。

据1957年12月26日统计，全区4885个农业生产高级社中，仍有206个初级社。地委要求明年春耕前转为高级社，同时进行并社，扩大规模，使全区实现农业高级社化。

此前，1957年2月上旬，韶关地委鉴于后期农业合作化的步伐过急过快，工作较粗糙，各地都出现程度不同的闹退社现象，经营管理较混乱，农业生产未完全走上正轨，批准地委农村部的意见，发文至各县区乡贯彻执行。其主要内容是：全区农业社各项生产（包括粮食、经济作物、畜牧业、渔业、副

业、林业等)实行包工、包产、包成本,超产奖励,减产处罚的办法;对部分生产较稳定,“三包”较好的农业社,可试行包工包产,按产计酬的办法,从而大大提高了经营管理水平与社员生产积极性,推动了各项生产的发展。

1957年1月上旬,林名勋书记带领地委办公室、地委农村部十余人,到曲江县樟市群星农业高级社蹲点调查,总结了该社去年在遭受严重旱灾的情况下,仍然获得全面增产增收的经验,如水稻增产了31.9%,花生等经济作物增产106.6%,其他粮食作物增产181.5%,副业收入增加3.45倍,该社由缺粮变成余粮,有98.1%的社员增加了收入。我写出题为《群星社的一年》,经林名勋书记修改后署名,先后在《北江通讯》和《南方日报》发表,对全区各业生产与经营管理起到很大推进作用。

在林名勋书记部署了上述大办农业高级社工作后不久,即1956年4月,他通过地委常委讨论决定,指定有关常委带队,组织力量进行山区、半山区和平原区有代表性乡村的经济调查研究工作。地委办公室研究科则全力以赴。山区和半山区选择不同类型情况,如以用材林为主、以经济林为主、以两林并重、农林并重,以及石山多的贫瘠山区等乡村进行经济情况的调查研究;平原区也选择以粮为主、以粮食和经济作物并重等不同类型的乡村进行调研;调研年限,以解放后尤其办社后为主,以解放前一年为辅,进行历年前后对比。调研足迹涉及多数县。林名勋书记和肖少麟副秘书长亲自抓调研工作,几乎次次汇报都参加倾听并作具体指示。各调研组汇报后都写出书面调查报告,并打印发各县,或选登《北江通

讯》，阅读面更广，而且一律存档备查。

此项调研工作持续进行了八九个月，从下而上地经过反复研究争论：在中央和省委制定农业生产“以粮为主”方针下，要不要从粤北实际出发，再分类细化制定生产方针？在保证粮食增产的同时，要不要力争农民增收？保证粮食增产，以扩大种植面积、提高复种指数的同时，要不要再进行技术改革，提高单位面积产量？这三大问题的争论结果，以每个问题的后者意见为多数，占了上风。终于写出《关于韶关地区发展山区生产的几个问题（初稿）》的地委文件下发；过了一段时间，召开全区县委书记、县长及有关部门领导参加的会议贯彻讨论，取得了共识，经修改形成地委正式文件，刊登在1956年12月3日《北江通讯》第124期。此前，已打印呈报广东省委，但未获批复表态。同年12月中旬，《南方日报》全文登载。几天后，省委书记陶铸从北京拍来电报，指令该文件停止执行。

该文件之所以夭折，是因为与当时全国全省实行“以粮为主”的生产方针不合。不合在于：该文在论述山区不同于平原与半山区的自然、生产等条件特点的基础上，对于发展山区生产的方针指出：“基本上可以分为三种地区：一种是现有林木多的林业区，应以林业为主，结合发展农业和农林业的多种经营。一种是现有林木少，农业比重大的地区，应以农业为主，结合发展林业、畜牧业和农林业多种经营。一种是农林牧副均占有同等重要位置的地区，则应分别以农林并重，农副并重或农牧并重。”同时，强调：“粮食是开发山区生产的重要物质基础。”“山区粮食生产总的要求是：大部分地区达到自

给，少部分地区应争取少销。”

其实，上述地委文件发出9个月后，即是1957年9月1日，省委书记陶铸到乐昌县九峰林区先后访问了小坪石和歧乐农业社、国营森林采伐场和沿溪山青年垦荒队，同干部、农民、伐木工人进行交谈，研究山区生产建设上的问题。他说：“山区农民既要搞好农业和林业，也要开辟更多的生产门路，发展多种经营，以建设繁荣富裕的社会主义山区。”（摘自《韶关大事记》第159页）。可见，陶铸的讲话精神，与上述地委关于山区生产方针的精神，特别与现有林木多的林业区的方针精神，不是不谋而合吗？看不出有多少差异。

其实，又经过5年实践的1962年，全国全省实行农业生产方针已改为“以粮为纲，全面发展”，给各地因地制宜发展全面生产留有较大的余地了。

韶关地委在发展农业生产的主要措施方面，继续抓好兴修水利，搞好种、积、制肥工作，以改善生产条件；继续推进耕作制度改革，单造改双造，力争一年三熟；进一步搞好以小株密植为中心的生产技术改革，适时浸播种、选用中熟良种为主、适当搭配早熟迟熟良种，推广改良农具、精耕细作，多施有机肥和适当使用化肥，推行科学排灌，及时抗旱、排涝、除虫，等等。

1956年，全区单改双共58万多亩，占原单造面积44%。其中，双季稻382324亩，占改制面积65%；种一稻一杂20万亩，占改制面积35%。在“百年大旱”的袭击下，仍然获得增产。据曲江、乐昌、始兴、连山、连县、连南统计，共单改双

208454亩，增产28万担，亩产比单造田增加133斤。仁化单改双36000多亩，增产的占95%；翁源单改双共18000亩，有七八成增了产。

但是，1956年在全区单改双中，仍约有20%比单造田减了产。究其原因主要有三：一是约有8000亩没有从实际出发，把不适宜改的也改了；二是约有4000亩错过了季节，加之下肥少，或种子混杂等；三是约有2000亩遭受旱虫灾害。

1956年，全区已基本实现小科密植化，插植规格以6×6、6×7、6×8寸的居多，每科插10~15苗，较好地解决了个体与群体发育的矛盾，提高了单位面积产量和总产量。

据全区水稻生产统计，1955年播种面积489.78万亩，亩产126公斤，总产61.88万吨；因1956年遭遇百年大旱，如南雄全县共有43条河流，只剩下浈江、凌江有水，其他全部枯竭，其他县也类似这样，所以，全区1956年播种面积495.52万亩，亩产122公斤，总产60.42万吨，对比上年，亩产减了4公斤，总产减了1.46万吨。1957年播种面积483.43万亩，亩产171公斤，总产60.92万吨，对比上年，亩产增了49公斤，总产增了50万吨。1957年与1951年比较，则播种面积比459.57万亩，增长了5.2%；亩产比98.85公斤，增长了27.5%；总产比45.43万吨，增长了34.1%。

全区在其他生产方面，因受上述地委关于山区生产几个问题的文件影响，有了初步发展。1956年全区养“梅花猪”19117头，比上年增加59%。1956年间，乐昌县九峰沿溪山的清代贡品——白毛茶恢复种植了800亩。该县九峰、坪石等

区，发现了24000株栓皮栎树（其剥皮经加工，具有防水、隔热、隔音、不传电等特性软木），已做好保护与管理工作，进行采种大量种植。清远县种桑养蚕，已种下桑苗6000亩，育桑苗1200亩，可供5万亩桑田种植。1957年间，阳山县开始大量推广种植“洞冠梨”，县农艺场已接枝4000多棵。佛冈、阳山、从化等县也紧步清远、英德后尘，将在北江沿岸容易受浸受旱的河滩坝地改种桑树，以发展养蚕事业。

此外，林名勋书记还重视抓好消灭蚊、蝇、老鼠、麻雀“四害”的工作，先后两次带队到乐昌县歧乐乡调查总结经验，在全地区积极推广。因此，1957年9月20日至10月9日召开党的八届三中全会结束前，他应邀出席会议并在会上作了发言。他说：“消灭‘四害’，歧乐乡是韶关第一。”周总理插话：“是广东第一，又是全国第一。”毛主席插话：“是世界第一。”并说：歧乐乡可以做到，各地也应该做到，各省都要搞典型。在林名勋发言中，毛主席先后作了8次插话。林名勋作了一首七绝抒怀，高兴极了，与歧乐干群一样：“伟大关怀传到后，欢欣鼓舞笑开颜！”

身处逆境志弥坚

1957年12月24日至1958年3月，韶关地委召开全体会议，传达省委第一次扩大会议精神，检查揭发韶关地区的“地方主义”错误，重点批斗地委第一书记林名勋。2月26日至3月9日，韶关地委召开全体（扩大）会议，贯彻党代会和省委第八

次扩大会议决议，进一步开展本地区反地方主义斗争。对原地委书记林名勋和其他6位地委委员犯严重地方主义错误，分别给予严重处分，并将下放农村劳动。

4月下旬，地办青妇临时党支部继反地方主义后，又进一步批斗我右派言论。一天午休时间，地委农村部一位老友，躲闪地快速进房，随手关门，神秘地告我一件趣事：他们到清远县芋头岗村工作，听到村里干群都夸赞新调来当高级社副主任的方烈怎样怎样好，心想认识一下，忽见林名勋慢步走来，腰缠绑带，双脚沾满泥水，右手拿顶竹笠，大家都亲热地叫老方。哦！原来方烈就是林名勋！老友说罢，又躲闪地开门走了。

我独坐房里沉思。想起林名勋在1939年7月，参加曲江马坝省委举办的党训班学习的化名是方列，如今方姓不变，列变烈，有何含意？忽想起两个细节：他的女儿出生，我在办公室恭喜他获千金，并问：“叫什么名字？”他笑着说：“叫星星。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嘛！”他儿子晚上出生的第二天，巧逢我随他下乡，跟司机开车接他。一见面，我说：“恭喜得贵子！”他高兴地说：“最后胜利！”“大名叫什么？”“叫海海。海阔天空任鸟飞！”我从此感悟：方列，应是“方列为党员”的含义；方烈，应是“方烈火燃烧”，决心继续忠党报国效民吧！

1984年8月12日，时任英德县委书记肖天山来韶关师专找我，承送《名勋诗词选》一册。他离去后，我触书生情，想寻根溯源，看24年前的猜测如何？

翻到40~41页，两首七律蓦然在眼前跳动：“芋头岗上我安家，奋战经年见物华。思想灰尘应尽洗，工农感情倍增加。老樟塘水肥鱼稻，笔架峰林映碧霞。还要千锤和百炼，根深叶茂发红花。”“欢聚一年零半载，亲人五百芋头岗。几回夜战宵嫌短，高举红旗志更昂。惜别难忘深教益，炼磨未负好时光。我今虽去心犹在，连水、清江共北江。”

果然，如我24年前猜测的那样：“高举红旗志更昂”，“奋战经年见物华”！他自注：“与社员一起在田头通宵劳动，共有过三十多个晚上。”真是“炼磨未负好时光”“根深叶茂发红花”啊！

1959年10月，林名勋调任连江航道渠化工程指挥部副指挥，指挥是当过广东省人民政府秘书长的左洪涛。林名勋曾告诉我：他是潜入国民党高级将领张发奎身边搞谍报工作的英雄，写得一手龙飞凤舞的毛笔字。两人通力合作，共事三年，在1万多干部职工的配合努力下，工作成绩显著，成效很大很好。

连江航道渠化工程，从1959年开始至1960年底完成的，有界滩拦河坝和船闸全部工程，包括黄牛滩、青莲的船闸工程，使已完成工程的航道水流状况焕然一新。

小北江发源于粤湘边境，由连县经阳山至英德连江口，与大北江汇合，航道全长275公里。界滩和黄牛滩是小北江的最大险滩之一，前者居后者之上。原来逆水行舟，要靠岸上数人或十余人边出力，边吟唱：“咿哑嗨，鬼叫你穷啊呀！”脚踏音调，低头，弯腰，翘屁股，尽力拉纤牵船而行。即使在

寒风凛冽的冰天雪地里，也汗流浹背，辛苦极了！拦河坝筑成后，上游水位提高，急流险滩已不见踪迹，逆水与顺水行船，速度差距大大缩小，如穿梭交织，无需多人在岸上拉纤牵船而行了。林名勋的一首七绝写得很好，真实地反映了今昔逆水行船的状况：“惊涛无迹水无波，江似乎湖渡似梭。今日溯江穿峡壁，纤绳丢下唱山歌。”此诗已成千古绝唱了！

1963年，林名勋调至仁化县花坪，任广东省曲仁矿务局副局长。他一如既往，深入工人中去，尽心努力工作。“为寻火种到深山，井下翻腾只等闲。岩石虽坚心更硬，乌金滚滚到车间。”这既是歌颂煤矿工人，又是他深入工作的体验。没有这种体验，就写不出那样的赞歌。他又通过《咏煤》抒怀：

“万年沉睡在深山，历尽沧桑已久闲。碎骨粉身都不怕，要将火种送人间。”他要像煤炭及其工人那样，把革命火种世代相传，纵令碎骨粉身，也要照亮人间阴影。他女儿小红“当知青”插队海南岛，勉励她“斩棘披荆天地阔，岂作井蛙？”

“经风见世滚泥巴，”“迈步前跨！”她女儿星星满十七周岁，激励她“万里征途靠志坚”“破浪乘风战九州”！他男孩海海满十五周岁，就鼓动他“大浪大风都不怕，展翅奔腾！革命得牺牲，血换新天，糖甜今日念从前。教子防修先自教：‘斗私’争先！”

1964年1月，林名勋调任华南师范学院副院长、党委副书记，距初到广州已近30年，时移境换，感慨万千！如今，“犹带征尘临旧地，重逢战友忆霜晨”；粤海波涛起伏，南天碧绿闪烁，像万里奔驰又起步启程了！

作为王燕士院长、书记助手的他，分管党的组织建设和师生员工的思想政治工作。他发扬一贯坚持的优良思想作风，密切联系群众，调查研究，听取意见，改进工作。在师生宿舍、食堂、课室、图书馆、运动场，都能经常看见他出入的身影。他亲力亲为，部署党的组织建设和师生员工的思想政治工作，在各级有关部门组织的共同努力下，1965年6月，全校已建立了11个党总支、28个党支部，党员发展到446名，占全院总人数10.5%；其中，教学人员78名，占34.1%，学生80名，占2.6%。在党风党纪、校风学风方面，也有较大进步。1964、1965年，学院党委和院务委员会连续二年表扬毕业班的“五好”学生：计1964年有梁兴宜等60名，1965年有张资招等45名。1965年底，经过全院教工从下而上的评选，评出先进工作者79名，先进单位17个；并评选出广东省文教系统先进单位7个，评选出广东省高校系统先进工作者15人。

然而，“文革”开始的6年多，林名勋吃尽了苦头，泥菩萨过河——自身难保，无能为力，无所作为。

1970年11月3日，广东省革命委员会决定，华南师范学院易名为广东师范学院。1973年2月至1977年11月，广东省委先后任命林名勋为广东师范学院革委会副主任、主任、学院党委副书记、代书记、书记。在“文革”中，他和其他学院领导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委指示，做了许多好事，也办过一些错事，如跟风批“师道尊严”，标榜“白卷英雄张铁生”等。

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帮”，结束“文革”运动。林名勋任广东师范学院革委会主任、党委书记，1977年11月，

恢复华南师范学院名称，林名勋继续任华南师范学院党委书记。

林名勋在担任广东师范学院和华南师范学院党委书记期间，进行拨乱反正，开展“揭、批、查”“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罪行，清查与“四人帮”有牵连的人和事，平反冤假错案，都取得显著成绩。如平反冤假错案工作，成立机构、调配领导和干部专门抓。1978年8月、10月和1979年1月，先后三次召开全院平反大会，为“文革”含冤逝世的党委书记、院长王燕士和266位教师、干部彻底平反昭雪。又为1957年错划为右派的教师26名、学生77名，共计103名改正平反。其中，回原籍4人，收回学院安排工作，另有1人在当地安排工作。在反右派中受到三大处分的34名教师、干部，也撤销了处分，补发了工资；对其中生活有困难的教职员7人，还给予困难补贴。此外，还对1963~1965年定为“反动学生”的18人，进行复查改正，重新分配工作。

原华师大党委书记黄家驹，在《峥嵘岁月·让我校优良传统代代相传》中，写道：“继陈唯实之后的几任老校长王燕士、林名勋、汪德亮、马肖云等同志都作风踏实，重视解决实际问题。他们平易近人，与师生打成一片。”“在他们的倡导下，华师形成了实事求是、艰苦创业、勤俭办学的作风。”“无疑是应该发扬的。”他给林名勋以肯定的评价。

1979年10月下旬，广东省委撤销1958年3月给予林名勋的一切处分，给予彻底平反，恢复名誉，恢复级别。他高兴地给我写信：“我已彻底解决问题，堪以告慰！”

我感慨万千，于11月3日呈奉七绝三首，请予斧正。诗曰：“忽闻错案获新评，悲喜交加眼泪盈。荣辱浮沉如逝水，祝君康复迈征程。”“话别当年叶落时，秋风萧瑟发深思。是非功过谁评说，历史公平不在辞。”“日丽气凉枫渐红，劲松翠绿暑寒同。沧桑历尽悲欢事，挺拔英姿耀碧空！”

林名勋书记“12月10日于病中”的复信写道：“大函及赠诗三首已奉读，谢谢关怀！”“阅后感到有过奖之处，愧不敢当。信迟复了，请谅！”谦虚得很，令人敬佩！信末还提到：“问候冯同志好！”关怀备至，令人感动！

1980年四五月，我到省委经营管理学校学习。一个星期天，我去华师院拜访林名勋同志。听从招呼进书房坐在他身边，见他毛笔签完姓名与日期后，交给我两页信笺看。原来是写给时任省委书记习仲勋的信，请求留学院，免调省人大常委会，征求我的意见。我思考后，真心实意说：“还是去那里好，有利于恢复健康。”他说：“老姚，你不知道，在那里，大事不让干，小事无需做，浪费时间和生命！留在学院，还可尽力干些工作。”我蓦然想起他《病中述怀》：“鞠躬尽瘁平生愿，把剑清妖去患忧！”也想起自己呈他的拙诗：“自惭烂泥难上壁，稻生徒长歉收成！”我默然无语，不知说什么好！

1980年九十月，林名勋奉调省人大常委会任副秘书长。可能照顾他的心愿，还挂上“华南师范学院顾问”的兼职。

1982年6月19日，林名勋不幸猝逝。听说，因他亲手写视

察各大学的报告至深夜，疲劳过度所致。终年60岁，不算老。

林名勋同志一生忠于党，忠于国，忠于民，一生为党、为国、为民奉献奋斗，真正做到了“鞠躬尽瘁，死而后已”！无论在战争年代，还是在和平建设时期，他创立的显著功绩和“大公无私，奋不顾身”“推陈出新，祛邪反正”的果毅精神，值得我们借鉴学习，并将永远活在我们心中。

2017年8月23日完稿

李祥麟 (1922.2 ~ 2009.10)



安徽省芜湖市人，1938年10月参加革命，1939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历任抗大五分校政治指导员，新四军三师师部政治指导员；吉林省前郭旗北部地区工委书记，前郭旗旗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广东曲江县委宣传部部长，北江公学教育长，清远县委副书记兼县长，花县县委书记；粤北行署工商处处长、商业处处长、财委副主任，粤北区党委委员；韶关地委副书记兼专员公署专员；广东省供销合作社主任，省革委会生产组财贸小组副组长，财贸战线革委会第一副主任、主任兼党组书记，省革委会财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省委财贸政治部主任兼党组书记；第三届省委候补委员，省政府副秘书长兼省丝绸公司董事长；第四届省委委员，省政府秘书长，党组成员兼省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主任；第六届全国运动会组委会委员兼秘书长；省经济技术协作发展集团总公司总经理、顾问。

主编《回眸》（1922~2009）。在封面和扉页亲笔题词：“善与人同，尽其在我。”

李祥麟——洁身力创财经辉煌

李祥麟同志于1949年5月，从东北随军南下，10月解放韶关。1953年4月前，他先后任中共曲江县委宣传部部长、北江公学教育长、清远县委副书记兼县长、花县县委书记，主要是参与领导完成土地改革任务。

我与他在清远县认识，并奉调花县工作于他身边，任花县土改委员会办公室办公组组长，主持办公室全面工作。

1953年4月，花县土改复查结束后，他先后调任粤北行署工商处处长、财委副主任、韶关地委第一副书记兼专员公署专员。

在此期间，我也奉调粤北区党委内部刊物——《粤北通讯》编辑、编辑组组长，也常与他接触，有时在他直接领导下工作。

1961年8月，他奉调广东省供销合作社主任。“文革”开始不久，他“靠边站”约一年半。1968年9月获“解放”，一直到1992年5月离休前，从广东省财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到广东省政府副秘书长、秘书长、省政府党组成员，都是从事财经工作，连前管财经工作计算，共约40年。

人们常说：“常在河边走，哪有不湿鞋？”按此逻辑推

理，应演绎为：“长久抓经济工作，哪有不贪污腐化？”我说非也，是有人不贪污腐化，而是廉洁奉公的。李祥麟同志就是其中典范之一，而且成绩显著，作出了很大贡献。

下面，我谨叙述他生动有趣而值得回味的故事。

参军抗日保家国

李祥麟原姓名是李贤琥，1922年2月28日出生于安徽省芜湖市一个农民的家庭，排行第四。少读私塾，读小学五年级后考读中学，因家贫和日寇侵华而辍学。1937年11月，逃难至当涂县大官圩舅父家，改名为李祥麟。

（一）工作出色表现良好

李祥麟于1938年10月参加革命队伍，在安徽省当涂县新四军第四区抗敌后援会做民运工作。翌年10月奉调新四军二支队四团九连当文化教员，12月18日被批准加入中国共产党。1940年6月调任新三团二连政治指导员，坚持在安徽省当涂县大官圩、宣城县狸头桥及江苏南部的溧水、句容、金坛等县进行抗日斗争。介绍李祥麟入党的指导员郑克新，就是在江苏金坛对日作战中光荣牺牲的。

1941年5月，李祥麟被派到江苏省盐城新四军抗大五分校二期学习，至1942年初，全校1526名学员编成13个队，学习《社会发展史》《中国革命运动简史》《世界革命运动简史》《三民主义》《统一战线》等，树立革命人生观和世界观，并学习军事基础课，包括列队、射击、刺杀、擒拿、翻越

障碍，以及学习军事理论课，如游击战术、步兵战术、炮兵战术、战略指导，等等。学习生活既紧张又艰苦，摸爬滚打，晴天一身汗，雨天一身泥，每人每天8分钱伙食费，比部队多3分钱。期间，还经历了两个多月的夏季反“扫荡”的抗日战争的战火考验。

1942年初，学习结束后，李祥麟留校工作，任新四军三师五分校政治指导员，直至1945年9月，日本投降为止，工作出色，表现良好。

据1944年夏复办五分校七队的一名学员回忆说，当时队里有一百多名学员，主要是青年学生，有什么思想问题，都找和蔼可亲的李祥麟指导员汇报、谈心，觉得精神生活很充实。有一次，新四军三师师长黄克诚来抗大作报告，1000多名学员情绪都很高。开会之前，李祥麟在七队首先起立拉歌，唱完了，就拉别的队唱歌，李指导员把部队的情绪都调动了起来，给我留下很深刻的印象。

（二）北行三千战胜险艰

抗日战争胜利后，1945年9月28日，抗大五分校部分干部和学员组成综合队，李祥麟任政治指导员，辅助抗大五分校教育长王太然带队，随新四军三师35000人北上东北，以建立扩大巩固根据地，准备应付国民党发动内战。

他们北上是以每天30~35公里的速度徒步行军。行军路线是：从江苏省淮安出发，经山东省临沂、河北省霸县、迁安，跨越陇海、胶济、津浦、平津四条铁路，从冷口、喜峰口关隘出长城，至辽宁省建昌、义县、阜新及内蒙古的通辽，于

1946年3月到达吉林省扶余县，共约行程三千华里。

抗大综合队随军白天徒步疾走，晚餐后上政治课，一路边走边学，以坚定学员的思想信念。路上出现了许多险情。比如，部队离开苏北，乘黑夜通过当时日军控制的陇海铁路，刚要通过，就碰到日伪军铁甲火车来了。三师副师长兼参谋长洪学智立即指挥部队卧倒，又指挥警卫连准备战斗，以应付被发现后的冲突。待日伪军的铁甲火车过去后，部队就迅速通过铁路。王太然与李祥麟指挥好没有战斗经验的抗大综合队予以密切配合，确实不易。又如，出冷口、喜峰口，是一片荒凉，缘于曾惨遭日寇烧杀，并强行并村并屯所致，一路无村，无井，无水源，无食料，抗大综合队做到了忍饥耐渴行军，不掉队，更是困难。再比如，国民党军从辽宁省锦州向北追击我军，主动放弃了义县、阜新，使之分散了力量，到了吉林省双辽县的郑家屯就不敢再追了。还有，抗大综合队要抬着伤病员行军，因伤病员没有医院和老百姓接收照顾；同时，行军至锦州，已是雨雪纷飞的11月下旬，衣单体寒，等换冬装，大家都设法御寒抗冷，坚持硬挺了过去。

总之，抗大综合队克服了常人难以忍受的困苦，全靠王太然与李祥麟以身作则，做好队员的思想政治工作，终于不断战胜困难，完成了带队北上的艰险任务。

（三）往前郭旗建立政权

1946年4月，李祥麟遵照中共吉林省委的指示，从部队转地方，带工作队到吉林省前郭尔罗斯蒙古族自治县（旗）（简称前郭旗）开展建立政权、发展武装的工作任务。

李祥麟奉命担任吉林省前郭旗北部地区（含新庙、八郎、前乾边区、达里巴四个区）工委书记；翌年5月，任前郭旗旗委会秘书、常委、宣传部部长。

在李祥麟任职一年多期间，正值解放军“四平保卫战”失利，国民党暂占上风之时。这引发了前郭旗敌伪军残余势力死灰复燃，部分被我军收编的地方武装又叛变。新庙区区中队队长钱国平和蒙族干部高喜凤先后被叛匪杀害。刚收编的原蒙古骑兵团团长陈达利因策划叛乱被捕。前乾边区重字井一个姓高的富农，乘区府集中各村干部和工作队开会的时机，妄图一网打尽，竟敢策反一名高姓工作队队员里应外合遭举报而捕获。这些反动分子和“中央胡子”（国民党豢养的土匪）及各种流窜土匪的兴风作浪，均以失败身亡而告终。

这是李祥麟带领工作队发动群众、培养干部、建立起各级政权的必然结果。

此前，李祥麟带领工作队，每到一个地方，就首先召集群众开大会，宣传共产党发展壮大的历史和当时政治、军事形势，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说明共产党和工作队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要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要地主、富农遵纪守法，接受改造。

会后，工作队立即分散住在贫苦农民家里，同吃，同住，同劳动；并入村随俗，学会讲当地话，被群众认作是自己人；特别是深入访贫问苦，又开座谈会，用提问对话启迪的方法和深入浅出的语言，进行形势、阶级再教育，提高了群众的政治思想觉悟，逐步成立了农会、妇女会、儿童团，建立了武

装民兵和普通民兵组织，不公开地发展党员，大张旗鼓地建立了各级政权。

与此同时，李祥麟在各区都举办了三期“翻身干部训练班”。每期约60人，学习7天左右。多用启发式的教育方法。如究竟是地主养活农民，还是农民养活地主；是国民党好，还是共产党好；怎样当好干部；等等，从而提高了乡村干部的政治思想素质，为密切联系当地群众，做好群众的思想政治工作，改善和密切党群关系，创建和巩固前郭旗政权，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四）率队支前取得成绩

1947年8月，李祥麟奉命组建并担任支援前线大队队长，统率3个中队共1200余人，组成多支担架队，随军上前线，抢救运送伤员到后方兵站治疗，往返约60公里。在前线和来回途中，吃饭难，没房休息，又有敌机扫射轰炸，工作既艰苦又危险，常发生个别担架员逃跑现象。李祥麟常开会做思想工作，联系实际，讲解“支前就是保乡保家保胜利果实”的道理，而且以身作则，配有马不骑，让马载货物，甚至有时任由警卫员莫海牵着未载货物的马走，他也不骑马，从而带动了大中小队的干部自觉地与担架员同吃，同宿，同走路，同甘苦，把工作做好，胜利完成了支前任务。

一次夜行军，有河拦路，水深达大腿根。李祥麟边下令趟着水过河，边快速脱鞋挽裤，率先下水，大家紧跟着蹚水过了河，终于提前到达了目的地，保证了任务的胜利完成。

李祥麟严格执行“三大纪律，八项注意”，一切缴获都

归大队统一处理，不得私自占有；对群众一针一线，不得自取；因而保护了国家群众的财产安全。

有一次，陈医生擅自捉鸡一只不给钱，受到李祥麟的严厉批评，责令把鸡交还群众，并作诚恳道歉。又有手扶车的车夫张某，擅拿群众衣服被发现，第一中队队长召集担架队开会处理，宣布罚禁闭，并责令送回衣服致歉意，以消除不良影响。

由于支前大队纪律严明，不断向当地群众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因此，逃离家园的群众都闻风回来了，出力帮助支前工作。

李祥麟因日夜行军，勤于工作，劳累过度，导致患了伤寒病，被兵站领导送回前郭旗治疗，幸获痊愈。

遵纪尽力抓财经

如上所述，李祥麟从部队转地方，从党政部门转财经工作，一干就先后共计约40年。

（一）改造振兴粤北经济

李祥麟于1953年4月至1961年8月，在先后担任粤北行署工商处处长、财委副主任、韶关专员公署专员期间，改造振兴了粤北经济，取得了显著成绩。

李祥麟在原来开展私营工商业改造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从1953年开始，贯彻执行社会主义过渡时期总路线精神和有关方针政策，参与领导推进了对粤北个体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

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工作。

在个体手工业改造方面，是从解决生产和供销问题入手，通过国家供应原材料和收购产品，遵照自愿原则，采取典型示范等方法，从小到大，从低级到高级，引导手工业者逐步走合作化道路。据1954年8月统计，全区共建立338个手工业生产组，入组人数占总人数15%；试办47个手工业合作社。到1955年12月，全区手工业合作社发展到338个，9875人入社，占总人数41%。1956年1月，全面推进手工业高级社化，在韶关市区带头带动下，到年底，全区建立了手工业高级社864个，21127人入社，占总人数88%。

在私营工商业改造方面，实行利用、限制、改造方针。在做法上，首先，对私营工业，通过委托加工订货、统销包销形式；对私营商业，通过委托经销、代销和批销的形式，以建立初级的国家资本主义。其次，引导鼓励私营小手工业者与私商小贩走合作化道路；引导鼓励私营工商业者从个别、少数实行公私合营，逐步发展为全行业公私合营。最后，在此公私合营的基础上，通过对民族资产阶级（资本家）的生产资料实行赎买政策，逐步把资本主义所有制转变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

据1954年统计，全区61%的私营工业已接受加工订货，其产值占私营工业总产值73%；私营商业的经销、代销面达到30%。翌年，全区私营工业参加公私合营达59%，其产值占原有私营工业总产值61%。

据1954年统计，全区私营批发开始全面转业，部分转国

营，部分转代购代销，部分转投资工业。到1955年8月，全区共安排私商总数44.34%。到年底，全区私营商业基本纳入了国家经济计划轨道，国营商业主导了统一市场。到1956年上半年，全区基本完成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了。

这样建起了社会主义新型的生产关系，提高了劳动者积极性和产品、服务质量，扩大了商品流转，繁荣了城乡市场，促进了生产力发展。1957年，全区（今辖境内）工业总产值119911万元，比1952年增长2.35倍；商业的社会商品零售额达17555万元，比1952年增长48%。

1958年1月至1961年8月，李祥麟副书记兼专员分管韶关地区的农业、财贸和专员公署的行政等工作。他工作认真负责，深入细致。约三分之二时间下乡，约三分之一时间留机关。下乡一般每天开车跑一个县，有时一天开车跑三个县。晚上也开会听汇报，商谈工作。当时，是搞大跃进，大浮夸，大反瞒产。李祥麟保持头脑清醒，控制清远县和阳山县的反瞒产斗争，强调要注意实事求是，适当照顾农民群众生活。他深入基层群众调查研究，住吃在农民家里，与农民共甘苦，不搞特殊化，深受基层干部和农民群众的欢迎。

（二）搞活省供销社工作

1961年8月，李祥麟初到广东省供销合作社当主任时，连办公室都没有，在广州市先烈路租借省肿瘤医院二楼的一间房里，仅有几个人上班办公。这几个人分别租房住。可以说，那时省供销社是一个有名称而缺人乏财的空壳机构。更令人恐怖的是，办公室的底层，是供医院实习人员解剖尸体用的

房子，常见死尸抬着出入。这缘于1958年的大跃进，撤销了全国各级供销合作社的名称与建制，由原来农民群众集体所有制，跃进到国家全民所有制，归口并入各级商业系统管理。直到1962年底才恢复各级供销合作社的名称、建制和集体所有制性质。

在此期间，李祥麟根据省供销社“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总方针和坚持“三大观点”（政治、生产、群众观点）的指导，并在坚持自力更生原则的基础上，积极向全国供销总社与上级政府汇报求助，大力抓紧解决经费、房子、人员、机构等主要问题。比如，在人员方面，乘韶关重型机械厂等单位解散调整的机会，派政工人员前往协商洽谈，招来了中层干部几十名，有计划有步骤地尽快组建充实了农业生产资料、土产、日杂、货栈、饮食、服务、干校、机械、烟麻、储运、基建等11个公司，还创办了机械厂、废品加工厂等企业。当时，省供销社逐步发展拥有干部职工3000人左右，颇具规模。

与此同时，李祥麟大力支持全省农村社队发展农副业生产，协助工业部门解决原材料和辅助材料供应，积极开展购销业务；并针对“大跃进”造成经营管理混乱的情况，结合国营商业与供销社交接的时机，开展“三清一改”（清理有问题的库存商品、在途商品及资金、改善经营管理），推行“五包一奖”定额管理责任制；普遍召开社员代表大会，民主选举理事会、监事会，恢复民主管理和监督制度；清理核实社员股金、股权，兑现自1958年以来的股金分红，发展新社员，举办

社员福利等工作。在此基础上，省供销社于1963年1月在广州召开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广东省供销社理事会和监事会，通过了重新修订的《广东省供销合作社章程（草案）》。

1962年至1965年1月，李祥麟在继续抓紧解决上述主要问题的同时，也抓紧深入地区、县、社、队和群众中调查研究，总结推广先进经验。他到阳江县儒洞供销合作社调研情况，发现该社创造性开展自营业务，即：在国家计划外的农副产品都积极收购与出售，从而促进了农村多种经营发展，并促使集体和个人财源广进，收入增长，农民生活改善；供销社的营业额，也像滚雪球那样，越滚越大。因此，各方面的人们都感到很高兴。于是，李祥麟果断地用省供销社的名义，发出《关于推广阳江儒洞供销社经验的指示》，从而在全省范围内搞活了供销社经营，增加了经济收入，并使各地农村生产活跃起来，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当时，全国总供销社主任潘复生专程来阳江儒洞等地视察调研，并向国务院副总理姚依林汇报。后来，全国总供销社召集各省供销社主任开会，对阳江儒洞经验加以肯定推广，影响很大。

为了帮助边远深山地区开发资源，李祥麟从1963年开始，采取“民办公助”的方式，省供销社发放专项资金，修建简易的公路、车路、林道，改善山区交通运输条件，从而开发了山区资源，增加了农民收入。据《广东省志·供销社志》记载，1963年~1977年共发放了978.3万元，修建了简易的公路、车路、林道共计5081公里。

为了帮助农民发展农副业生产，增加收入，改善生活，李祥麟于1965年决定从省供销社至基层社，分别设立农副业生产指导机构，如设处、科、股、组等，从上而下抓农副业生产，发展经营业务。同年商品购销总额达44.49亿元，比1962年增长225.32%，实现利润7489万元，比1962年增长11.31%。遵照省委、省府指示，完成了支援河南省灾区粮食1.04万吨的任务。1964年，由省府拨款，加上部分利润留存，在广州市东华东路菜园东19号，建成广东省供销合作社大楼。

1963年至1965年间，李祥麟先后三次率队下乡参加整风整社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两次到中山，一次到高鹤。他第一次率队到中山县黄圃，白天跟农民春耕插秧，晚上开会整风整社，住了个把月。第二次率队到中山县三乡，共一百多人，是搞“四清”运动，与“三同户”同住同吃同劳动，三乡修水渠，他也参加。时任省委书记赵紫阳，在中山县富冲大队蹲点搞“四清”运动。第三次，李祥麟率队到高鹤，当高鹤“四清”团团团长，是在中山县三乡完成“四清”任务后去的，也带了一百多人。这两个地方共搞了一年多，才率队返回省供销社工作。李祥麟是设想通过参加农村政治运动，促进本单位干部熟悉农业生产与农民生活，藉以培养提高干部的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确实是一举两得的好方法。

此后，省供销合作社、省财贸战线和省财贸办公室，一直挂钩联系的县市，就是中山和清远不变，与李祥麟在此两地分别搞过“四清”、“土改”并当过清远县长、地熟人亲有关。这样以蹲点带面，以调研点带面，一直是李祥麟坚持实施

有效领导、推进全面工作的好方法，值得提倡借鉴仿行。

李祥麟为了培养具有一定供销社企业管理基本理论的中等专业人才，省供销社从1964年开始，先后创建了全日制中等专业学校7所，学习财会、计划统计、物价、采购供应、生产资料、土产品经营等专业知识，学制1~3年。毕业生多数分配到供销社系统工作。省供销学校于1965年招生238人。翌年“文革”开始后，各专业学校就停办了。

我国全国供销总社应日本全购连和生活协同组合联合会的邀请，先后于1963年10月、1965年7月，组团出访日本。李祥麟分别以秘书长、副团长的身份，随团到日本访问。这对于他学习日本先进经验，解放思想，搞活广东省供销社工作，也许会有一定帮助。

1964年10月中旬，笔者遭厄后，首次拜见李祥麟。承他在家热情真诚接待，畅谈了一个晚上。其中，他高兴地谈及随团出访日本仙台并在东京参加座谈会的情况。他那时已打破了闭关守旧，萌生改革开放思想，认为要学习外国先进经验，借鉴搞好本省乃至全国经济工作，促使国家强盛、人民富裕起来。

（三）破解“文革”供应困境

从1949年10月解放后不久，我国就开始实行计划经济。经济工作主要抓产、供、销按国家计划实施，带有指令性，尤其完成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后，涉及国计民生的农产品是如此。“文革”一来，产供销乱了套，各行其是。最乱的是1968年至1969年，广东多地发生两派群众组织相互武斗，社会不稳

定，人心惶惶，粮、猪、禽、蛋、菜，还有柴油、汽油的供应紧张，严重影响了社会秩序和工农业生产的恢复。

范希贤、李祥麟时任省革委财贸小组正副组长，肩负此恢复社会秩序、供应日常食品用品的重任，省革委副主任杨德元亲自抓办，李祥麟负责日常具体工作，忙得不可开交。上述短缺物资，光靠广东生产，满足不了需求，要靠中央给指标，从别的省市调运来。因此，李祥麟常跑北京找中央各部门要指标，还要落实物资的调拨、运输，非常困难啊！

时任省财贸小组办事组组长刘仁举例说，有一次，中央给了调拨物资指标，有了货源，但火车不通，范、李各写了介绍信，要他找海南建设兵团某领导给五六十部汽车运输，他讲了许多好话，结果只批给嘎斯牌14部、解放牌4部，共计18部；又要马上付车款，按李回电向湛江专员蓝祥辉借，但湛江财政局没有钱借出；范、李亲自出头，由本省商业厅拨款解决了；但有了汽车却没司机开；再电求湛江蓝专员才获解决。就是这样，那时办事重在讲个人交情，否则，办不成事，寸步难行。可见，李祥麟对搞好市场供应，稳定社会，安定人心，是作出了很大贡献。

此后，各地市场供应逐步好转。但1974年各地又先后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和农业学大寨，批资本主义和割资本主义尾巴，市场供应又紧张了起来。

时任省财贸办公室主任的李祥麟，在1975年3月，带工作队100多人，其中，局级6人，处级18人，中山大学经济系师生50余人，到清远县龙颈、洲心等公社蹲点。在龙颈，发动当地

干群把一个大山头开成梯田；在洲心，把放化肥过多而造成板结的田，进行深翻泥土，并担河沙撒入田，以改良土壤。其做法是：发动当地干群先把河沙挑上汽车，运到田边，再把沙撒下田。驻社队的省财贸办工作队同群众一起干，李祥麟亲力亲为，参加劳动，什么官架子也没有，与工作队队员和农民群众的关系搞得很好，很得人心。

省财贸工作队在清远蹲点共约一年半，摸索总结经验，指导做好了全省财贸工作。

（四）开发广东丝绸事业

1979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拨乱反正，提出改革开放的路线、方针、政策后，翌年，国务院为了扭转全国桑蚕丝绸事业趋向衰败的局面，实行产供销一条龙的政企合一体制，成立丝绸公司，通知各省试行。

广东省省长办公会议在1981年8月30日召开，决定筹备成立农工商贸一体化的省丝绸公司，由省府副秘书长李祥麟具体操办。在李主持下，召集有关部门领导开会决定，抽调五六人，由原外贸局办公室主任刘仁具体负责筹办。

翌年3月，省委组织部发文，任命李祥麟兼任省丝绸公司董事长，冯学彦等为副董事长，刘仁为董事兼总经理。筹集了起动资金60万元，在广州市文明路63号租房办公。饭堂只有一张桌而没有凳，有一间旧仓库、一辆要修理才能用的汽车，还有其它一些物资，就这样挂牌成立“中国丝绸进出口总公司广东分公司”，开始营业了。

俗语说：“万事开头难。”筹建经营丝绸公司也是如

此。

1982年3月，工作刚起步，佛山就坚持并强烈要求提高丝绸价格。省府杨德元副省长和李祥麟副秘书长考虑到，佛山是种桑养蚕产丝基地，蚕丝产量占全省总量约60%。为了保护桑蚕农的利益和生产积极性，决定提高了一点价格，支出了2800万元。后来，省财政厅按规定，只补贴800万元，2000万元由公司负责垫支。更困难的是，不久，珠江三角洲桑蚕基地的干群洗手不干了。

怎么办？李祥麟拟向山区发展，召集各地区专员参与的董事会讨论研究，一致表示赞成，回去积极做工作：一面划地发动山区农民群众试种桑树；一面划地进行基建蚕种场、收购站和仓库，并筹款买专用车运货和烘蚕茧等设备；又从珠江三角洲聘请技术好的蚕农当顾问指导，传授种桑养蚕等技能；国家总公司也表示同意，通过银行拨出1亿多元低息贷款，给予支持帮助。

约经过四年余的努力，到1986、1987年，全省共有30多个市县发展了种桑养蚕事业，全省蚕丝总产达到80万担，赶上珠江三角洲的历史最高水平。省公司不但垫支了提价的2000万元，而且买了30多部日本进口的运丝绸专车，并建了丝绸大厦。全省30多个县市丝绸公司建了新的办公楼、宿舍、仓库、蚕种厂、收购站等，全省正式职工3000多人，省公司600人，为今后进一步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与此同时，省丝绸业的发展，带动了蚕农人均年收入约400元，比蔗农收入还多。蚕农高兴地说：“公务员每月30天

才领工资，我们每月25天就有钱落袋了！”

因此，梁灵光等省领导认为，全省丝绸公司做出了很大的成绩；今后要继续发扬优点，改进不足，把工作做得更好。

省丝绸公司总经理刘仁认为，这成绩的取得，是与省府秘书长兼董事长李祥麟的支持指导分不开的。工作伊始，他就给省丝绸公司以“三不”政策，即：投资不管，亏损不管，赚钱不管。但要求严格按党的政策办事。后来公司赚了钱，按省府规定上交15%。李祥麟既大胆放手，又抓得很认真细致：有困难，帮助解决；有成绩，帮助总结并予以表扬；发文件，亲自过目并作修改。特别是亲自召集并参加董事会、蚕桑经验交流会、公司每年总结表彰大会等；并在会上讲话，指明方向，总结经验，点出问题，提出解决办法；对推进全省丝绸工作帮助很大，作出了很大贡献。同时，这成绩的取得，又是与党的改革开放政策和全省各地的全体董事、干部、职工，以及蚕农的努力分不开的。

据2003年《广东省志·丝绸志》记载，1971~1980年，省丝绸公司出口创汇5276万美元/年；1981~1990年公司出口创汇9392万美元/年，比前十年平均增长78%。可见，成绩十分辉煌！

（五）建经技协办获佳绩

1984年4月，广东省委和省政府领导，鉴于改革开放前，国内计划经济的管理模式，是自上而下垂直领导，调配生产与物资，实施计划检查监督；多年实践证明，这不利于经济因地

制宜，全面快速发展。因此，经研究决定，在省政府之下，成立一个直属单位，称为省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下简称省经技协办），由省府秘书长李祥麟兼主任，副主任是吕白、张枫、廖峰；定编40来人。省财政借给筹办资金20万元；配给一部面包车和一名司机；自己弄招牌、图章。省经协办就这样成立了起来，先后在松林宾馆、珠鹰大厦租房子办公。

省领导规定，省经技协办的主要任务是：针对广东缺乏石油、煤炭、钢材、化工原料等短板，自行寻找这些资源丰富的省市地区，进行横向经济联系，实行外引内联，以补欠缺。这是开全国改革开放之先河，无经验可供借鉴，全靠自己摸着石头过河，探索跋涉前行，任务十分艰巨！

工作伊始，李祥麟和省经技协办其他领导，鉴于黄埔发电厂与五仙门发电厂（位于广州市海珠广场西侧），因原来实行计划经济，只配给柴油发电，成本高，功效小，对发电机损耗大，应予改革。通过派人到厂商谈，做思想工作，取得了共识，由省经技协办从山东胜利油田调剂汽油、重油，代替柴油作发电的动力，收到了成本低、功效高、损耗电机小的良好效果，促使两间发电厂提高了生产力，省经技协办也赚到近200万元，大家都满意。这实践证明，横向联系，外引内联，是提高生产效率，加速经济发展的法宝，双方都提高了合作的信心，一直共事合作贸易下去。不但如此，省经技协办又扩大了业务范围，从山东胜利油田、湖南长岭炼油厂、浙江宁波镇海炼油厂等，买进大量汽油、液化气，供给广东石油公司等单位，数量达20~30万吨/年，缓解了当时广东紧缺状态，便利

了省内市民使用液化气，改善了生活质量。

1984年七八月间，全国经济技术协作会议在天津开过后，翌年一二月份，广东经济技术协作会议也在从化温泉宾馆召开，由李祥麟作报告，传达贯彻中央精神。1986年二三月份，又在从化温泉开了一次会议。到年底，全省各市和95%以上的县成立了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下面组建了有关公司运作。1987年又在斗门县白藤湖开了第三次全省经济技术协作会议，促使全省有关工作全面开展了起来。

省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的工作更获得长足进步。1986年八九月至1987年八九月，新成立了成都、兰州、沈阳办事处，在黑龙江承包了100亩地生产玉米、黄豆，通过订立合同，他们种植，我们收购；又从吉林收购了三四十万吨粮食，都是用外汇结算，取得价格优惠，做到互利共赢。

1988年7月，新成立广东省经济技术协作发展集团总公司（简称省经技总公司）与原来省经技协办是一套班子、两个招牌，李祥麟担任总经理兼主任，至1992年，是省经技协办鼎盛时期，从伊朗、沙特阿拉伯进口大量汽油销售，发了大财。从1984年至1992年期间，省经技协办和公司为广东省财政创收了10多亿元人民币。当时，省经技协办已拥有固定资产：一座23层的广联大厦，坐落在广州越秀区东风东路750号，占地面积2749平方米，建筑面积13000平方米；一座33层的金穗大厦，坐落在广州大道中路900号，占地面积6047.52平方米，建筑面积36172平方米，是公寓式物业类型；还有广州时代广场，坐落在天河北路，是广州市最具代表性的高尚综合型购物中

心，占地12000平方米，广场1~6层楼为开放式商场，建筑面积达66000平方米，其中55000平方米用于甲级自动化、智能化的高级商务写字楼。还有成都、兰州、沈阳、武汉、昆明五个办事处和珠海、深圳两个分公司的建筑面积约共9520平方米，原有北京、上海办事处的资产不计在内，还有大亚湾1580亩可作基建用的土地。省经技协办拥有干部职工350人，人才济济，各自坚守岗位，埋头工作，积极奉献。

李祥麟于1991年3月辞去省经技发展集团总公司总经理和经技协办主任职务。他仍当了4年顾问。1992年春节前，广联总公司派人送给他5000元人民币，遭到拒收；第二次又送去，解释不少同志都发有，他只好暂收后，上交给冯、廖、覃正副总经理，并附一信，建议要按规定发给他工资与补贴；至于岗位津贴与奖金，则按离休同志的标准或原经协办副主任罗青同志的标准，或按总经理的九成发给，他表态不愿多拿。他这种一身正气、两袖清风的精神，令人敬佩！

（六）六运会举行创奇迹

1987年11月20日至12月5日，第六届全国运动会（下简称“六运会”）在广东举行。李祥麟担任六运会组委会委员兼秘书长、六运会开幕式总指挥、六运会体育服务总公司董事长。

在广东取得六运会举办权后，作为省政府秘书长的李祥麟，亲力亲为抓筹办工作，卓有成效。

首先，1983年11月开始，李祥麟代表省政府与广州空军多次协商，成功将天河机场军用转民用，于1984年8月3日签

约；翌日，就开始开工建设天河体育中心场馆，于1987年8月完工，成为第六届全运会的主会场。运动会各个分赛场，则进行改造在广州市的大专院校和部分市县现有的体育场馆，使之达到符合竞赛标准。这样做的结果，不但节省全运会的开支，而且避免了全运会结束后的闲置浪费，一举两得。如拨款10万元给华南师范学院修整一个体育馆，作为六运会手球比赛的场馆。等等。

二是与此同时，李祥麟兼任董事长的体育服务总公司，开始策划筹集运作资金活动。广东是全国改革开放最早的省份，中央给予一些优惠政策，如免税进口汽车和做奖章、纪念品用的黄金等，李祥麟又打报告给中央审批免税进口汽车的零配件，并向时任副总理的田纪云面提此事，希望中央尽快批复。当时免税的汽车，比市场销售的价格有很大竞争优势，是当时紧俏商品。在六运会开幕之前，这批汽车已被各省代表团付款认购，先归六运会使用完后，可各自开走，因而这批资金早已回笼。李祥麟还拨冗多次参与六运会纪念币、纪念品的质量、价格评定和广告公司的销售洽谈的工作，掌握了充裕的资金，从而保证了天河机场军用转民用签约后的翌日，就能开始开工建设天河体育中心场馆。

三是李祥麟代表筹备组多次向国家体委领导李梦华、袁伟民、徐寅生等作六运会的组织、筹办的各项工作汇报，并多次陪同各级有关领导视察、参观六运会比赛的设施、场馆等；还对六运会开幕式、闭幕式的组织安排提出意见和制定具体方案，并多次亲临排练现场指导，做到尽职尽责。

在六运会筹备和举行期间，时任广东体委主任魏振兰，担任六运会组委会委员兼副秘书长、六运会开幕式副总指挥和体育服务总公司副董事长，主要负责广东运动员的集训、六运会所有赛区的安排、所有竞赛项目的总设计和竞赛期间的日常安排工作。六运会秘书长李祥麟还负责财政和资金运作事宜，体育服务总公司副经理廖峰、吴鸿信、赵松普等进行日常具体工作，从而促使六运会创造出“七个全国第一”：一是全国首次没有政府财政投资，只是依靠自筹资金而获得盈余3000万元上交财政的运动会。二是全国首次发行体育彩票（每月发行一次“六运会基金奖券”）的运动会。三是全国首次发行六运会纪念币的运动会。四是全国首次引进吉祥物“阳阳”和“会徽”的运动会。五是全国首次获得广告、拍摄等权利的运动会。六是全国首次免税进口七百多辆大小汽车的运动会。七是全国首次接受香港霍英东、曾宪梓和珠江三角洲人士捐款，即社会赞助的运动会。

上述“七个全国第一”中，第一个首创自筹资金而获得盈利三千万元的主要原因，是依靠后面“六个全国第一”共同运作的结果，亦即“水到渠成，瓜熟蒂落”的必然收获。

此外，在安排赛区方面，尽量利用修整原有体育设施，采用以广州中心赛区为主，结合分散于中山、东莞、肇庆等十几个赛区为辅的方式方法，也是节约赚钱的一个原因。为了解决赛区分散的信息传递问题，六运会免税进口了180台大哥大（一半给了省电信局）和十几台电脑发给赛区使用。这是全国前所未有的事，也可算是“全国第一”吧！

时任国务院总理李鹏认为，六运会“开得隆重、热烈、精彩、圆满”，“获得了运动成绩与精神文明双丰收”；因此，李鹏总理“向广东党政军领导同广大人民群众表示衷心感谢”！

在这次六运会上，广东参赛的体育运动员荣获奖牌124枚。其中，金牌54，银牌34，铜牌36。金牌、奖牌均居全国第一，比广东上届获得数增加了一倍。

但是，树大招风，名盛惹妒，引起了个别领导和一些人疑有贪污舞弊、损公肥私、中饱私囊的不法行为，竟然向中央告状，导致中纪委等有关部门派人来广东暗访明查审计了一年余，终于没有查出需要查处的不法行为而作罢。

由于广东举办的六运会取得上述优异成绩，因此，此后全国多届运动会都派人来广东取经学习，借鉴仿行。

我觉得下述两副对联，是客观、真实、生动、形象地概括了李祥麟一生的为人处世及其作出的显赫功绩。

一是与李老相处70年的老战友张旭初，在1991年春作的赠联：

是益友更良师，抗大熔炉为训导；

效陶朱慕子贡，财经战线数风流。

二是任广东省委党校副校长的晚辈马星光《潇洒人生》中所拟的挽联：

为党为国为民毕生奋斗赤胆忠心；

爱业爱家爱友无私奉献侠骨柔情！

严自律诚正待人

（一）笔者亲身经历体验

1952年8月下旬，李祥麟调任花县（今花都市）县委书记。因花县是新划归北江区管辖，故北江地委同意随调从事组织、办公室、团委及警卫等6人同往。我们初到开膳，被视作贵宾招待，独台盛宴。吃饭时，李书记边吃边说：“这种做法不好，特殊化，脱离群众，从下餐起，各自拿个磁盘去食堂吃饭。老姚，你去通知食堂照此执行。”我照办了。

此前4个月内，发生了我第一次戏剧性的人生波澜起伏。

由于我改报1950年夏季征粮以家庭成份中农计征，按土改划阶级政策规定，应是小地主。清远四区区委书记刘某据此认为，“是隐瞒地主家庭成份的严重错误”，加之“不依靠大军搞土改的错误”，在贯彻北江地委扩干会土改整队精神的四区干部大会上，宣布给我以撤销单元副组长，降为乡副组长，留团察看一年的处分。

几天后，北江地委副书记、组织部部长兼清远县委第一书记周明找我谈话，解释刘某“先斩后奏”，是处分错了；但为了照顾他的工作威信，只好暂时委屈你一下，只要今后做好了工作，党组织是不会忘记的。

两个多月后，我突破了飞轮党严密控制的所谓“小台湾”迎嘴乡的僵局，搞好了土改工作，得到了广东省土委副秘书长李子元的认可，写出调查报告在《华南土改通讯》发表。

因此，刘书记在总结四区土改的干部大会上，宣布撤销我的行政处分，恢复单元组副组长职务，留团察看一年改为半年。

清远县委随即调任我为十四区土委会调研组第一组长，工作了20天左右，周明亲自通知我，跟随李祥麟到花县土地改革委员会办公室（下简称县土委办）工作。

我开始被安排掌握花县各区工作汇报和编辑《花县土改通讯》。一个多月后，宣布我为县土委办办公室主任，主持办公室全面工作。显然，这与李祥麟书记伉俪（其夫人孟丽茹任县委秘书、组织部副部长）的真诚公正对待和提拔使用干部的作风是分不开的。真是难能可贵啊！

除此之外，使我终生难忘的，还有如下几件事。

1. 十分信任授权工作

李祥麟书记交代我说，除用县委、县土委、县土委办名义写的批示或按语要送审外，刊登《花县土改通讯》的文章、群众来信来访、各区各单位的工作报告、请示，自认为有把握的，可直接及时答复处理。有一次，他下乡去了，我发现第二批土改单元30个乡，在分配土地过程中，发生了某些偏差。我用电话向他汇报了，建议用县委名义发文纠正。他表态同意，叫我认真写，多改几次，就发出去。我写好后，与他联系，要读给他听。他说：“不用了，你就发出去吧！”文件发出后，我改成文章，题为《花县在分配土地中的一些教训》，寄给《南方日报》，很快在该报1952年10月23日刊登。他看后，表示很高兴！

2. 坚持原则分清是非

1952年11月，广东省土委派出工作组进驻花县四区搞土改复查试点，以摸索总结经验，便于部署指导即将铺开全省的土改复查工作。李祥麟书记命我参加该试点入手做法的工作总结会议，提前两天深入干群了解情况。

省土委夏处长在四区区委会议上报告完入手做法后，没有人提意见。为了打破僵局，他指名要我发言。我简要汇报肯定了土改扎根串连的成果后，对前段花了二十多天重新扎根串连的做法提出质疑。我认为，实践证明土改扎的根子是好的，应肯定土改成果，经过审查，就要大胆放手依靠基层干部进行工作。话未讲完，夏处长就截断并斥责：“下车伊始，就唧哩哇啦指责，以此主观主义指导革命，指导工作，无有不失败的！你必须作深刻检讨！”我沉默反抗。

全场寂然。过了一会，县委常委兼四区区委书记于新立，声色俱厉地说：“我完全赞成老姚的意见！不但把区委以下作为旧基层，连我也作为旧基层看待，把我一脚踢开！什么都不让我知道，哪有这样工作的！”这引发了心里久积怨气愤气的区委们七嘴八舌地嚷了出来。全场轰然，乱成一团。夏处长面红耳赤，气喘吁吁，拿起公文包在桌上拍了一下，大声喊：“散会！”斜眼盯我，指着我的脸，恶狠狠地说：“我要在县委常委会上提出处分你！”昂头挺胸而去。在于新立的授意下，我骑单车返抵县委会，向李祥麟书记作了详细汇报。

翌日上午，在县委常委会上，夏处长果然发难，以“全面否定试点工作，弄得区委会开不成，严重影响今后工作开

展”为由，建议给我以纪律处分。李祥麟书记接着说：“夏处长做了大量工作，给我们今后土改复查工作做了尝试，我们表示感谢！至于老姚提出不同看法问题，我认为，既然是试点，就应允许有不同声音，请夏处长带回去向省委汇报。谁是谁非，由省委决断，我们县委无权讨论决定。看大家的意见怎样？”个个表态同意，使夏处长无话可说，也使我免受委屈挨处分，心里非常感动感激！

散会后，我写了试点调查报告，经李祥麟书记指点，用我个人名义，分别寄呈省、地土委会。不久，省土委会给予肯定，加按语刊登在《华南土改通讯》上。

3.至今未破解的谜团

1958年4月末，地委办、地区青年团和妇联共组成一个党支部，先反我地方主义错误，后反我右派言论，因我“顽固”、“抵赖”，被宣布“停职反省”的当天上午下班后，我关闭办公室门，遵命清理内部文件上交。听见隔壁传来《北江通讯》编辑杨献冰与地办副主任许明的对话：“许主任，李专员说，那讲稿不能用，叫姚良宗整理。”“嘎！你有无告诉他，姚良宗已停职反省了？”“告诉了。他把讲稿丢在桌上就走了！”“他还说了什么？”“没有，很不开心的样子！”

果然，当天下午，我奉命去办公室见许，要我整理李专员电话讲稿。我以“未亲听，又已停职反省”为由推辞。许严肃地说：“你是不是共产党员？”“现在还是。”“现在还是就好！要服从组织决定！”我不得不接受任务。

翌日上午，我在卧室整理李祥麟讲稿。香嫂（我妻兄

的夫人)从隔座单间卧室来房,高兴地告诉我:“好消息!白科长刚才说,你将调北江中学当副校长,叫我不要大扫除了。”过了一会,党支书丘虹(地区妇联主任)来通知:

“你在下午一上班,就到李全善副书记住房,他要同你谈话。”但我还在午睡未起床,她却来通知:“不用去了。”

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据我猜测,是李专员获悉我被停职反省后,先找主管人事组织的地委副书记李全善商量,取得共识,不划我为右派,调任北中副校长,后开地委常委会未通过,便导致上述出尔反尔的情况发生。

我被划为右派后,1960年春,李专员到曲江乌石检查春耕生产情况。他同行数人在公社附近路上,碰见我妻子冯汉珍,他止步询问:“老姚的身体怎样?”“很瘦弱了!”

“请转告他,保重好身体,是头等大事。”我虽难判断其含意所在,但鼓舞了我活下去的信心和勇气。翌年9月,我喜获被摘掉右派帽子;1962年2月,又被分配连县县委农村部工作,与李专员上述的关怀鼓励不无关系。俗语说:“患难见真情。”李祥麟伸手帮扶,倾心鼓励,真是我的恩人啊!

4.真诚热情接待帮扶

1964年10月中旬,我住中山一院治病将愈出院,喜接时任广东省供销社主任李祥麟的即时复信,嘱我行前先打个电话。于是,我同总机进行了如下对话:“请接李祥麟主任的电话。”“是公事,还是私事?”“公事。”“他正在开会。找处长或科长不行吗?”“也有点私事。”我应她要求报了姓名后,听到通话:“李主任,有个姚良宗找你,接不接通电

话？”“接来。”于是，李主任详告去他住家怎么走，约定当晚在家等候。

他伉俪真诚热情地接待。先询问我工作生活情况，后向我了解红花子的培植与留种问题。他想调我到省供销社工作，探问时任韶关地委常委、专员公署副专员兼连县县委书记张廷槐是否会同意？我说：“不妨一试。但我不便主动提出调离连县。”末了，他一直送我到楼下大门口握手告别。

此后，我有事去广州，必抽空去他家拜访。他伉俪俩都次次真诚热情接待畅叙。我在“文革”被清洗回家务农后，也是如此。

我回乡后与李老伉俪首次见面，约在1968年4月，李老还靠边站，没有“解放”。我向他汇报被胡明清洗回家的真正原因，是缘于记恨揭发清远割青禾事件和在连县拒绝空出房间给他保姆住这两件事，便滥用职权，乘“四清”、“文革”之机，行报复打击之实，罗织“莫须有”之罪，乱扣“三反”、“黑帮”之帽，塞入档案；又假装慈悲，作为人民内部矛盾处理，把我清洗出革命队伍。他不但全神贯注地倾听，而且不时插话表态。比如，我说：“诬我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说什么公然写反动诗：‘鞠躬尽瘁愿为牛’，是甘当国民党牛，做到死心塌地，鞠躬尽瘁！”他气愤地插话：“乱弹琴！那是一首好诗，我曾受感动，印象深刻。”我汇报完之后，他详细地询问了解农村的真实情况。

我告别时，他紧握我的手，意犹未尽，真诚热情地说：“明晚再来，来回坐电车很方便。我靠边站，闲得无聊。你

什么时候来都欢迎，有饭给你吃。别客气，别顾虑，就行了。”

有一天晚上，他与我谈得正欢，两人都笑起来。他夫人孟丽茹见了，微笑着说：“老姚，老李同你很谈得来，比同我说的话还多呢！”李老听了，只是笑了笑，默然无语。

1973年8月至1974年11月，我积极进行申诉复职归队的事，多次去他俩家，都获得真诚热情接待和帮扶。我被胡明清洗回家的真相，是他转告时任省委副书记张根生的，张根生的住宅地址，也是他告诉我的。这使我能见到张书记并获批示，终于实现了复职归队的愿望，最后补发了回家八年的工资，使我终生感激难忘啊！

特别阐述一下，李祥麟与胡明是新四军抗大五分校的校友，胡是县委书记，我是一般干部，还是“摘帽右派”，而且时为无权无势当农民呢！但李老摒弃老同学、老战友的关系，摒弃世俗以权势利害为取舍，坚持以客观事实为准绳；坚持党的政策原则，坚持人人平等，实事求是精神，判明胡错我对，给我以支持帮扶，多么真诚公正，多么难能可贵啊！

1989年初，我夫妇俩去拜见李祥麟伉俪，心想求助调玲女去南海工作，实现她夫妻团圆生活。不料他家里贵宾满座，我俩只好坐下等待。过了一会，丽茹对丈夫说：“老李，老姚可能有事同你谈。你们上楼去说话，我在这里招待客人。”实在难得她这种体贴入微、敏感醒悟的好心灵，使我俩油然而生感动感激之情，至今记忆犹新！在楼上，李老听了我俩求助的事情后，爽快地说：“夫妻分居两地，理应尽快解

决。”立即给我俩写了三封介绍信。我俩到南海一一拜访面呈后，又回去汇报情况。过了一个月左右，仍无动静，他主动去南海找人面商，问题才得以圆满解决，使我们终生感激不尽！

（二）其他亲历者的感受

1. 成崇仕谢贤明领导

成崇仕，广东连县（今连州市）大路边人。1949年秋，任连江支队十团某营副教导员，领导八大武工队在连县二区坚持武装斗争。全县解放后，他先后任二、三、五区区委书记兼区长，领导开展土改工作。自称家庭成份地主，父亲早病故，母亲育有5个子女都参加了革命队伍。家居房屋于临解放被敌人拆毁，母亲潜逃至游击区帮助护理伤病员。解放后，她随成崇仕生活，照顾幼小的孙儿女。

1952年4月，北江地委扩干会土改整队后，因家庭成份地主，成崇仕奉调离开连县，至佛冈县土改。他启程前，连县县委召开他曾领导过3个区的土改干部会议，揭发批判他的错误，以“包庇地主家庭”为由，给予留党察看处分。成不服，提出申诉。到佛冈工作一个月后，接到地委给予撤职降级处分的通知。又不到一个月，接通知到地委报到，地委组织部干部科科长郭敏热情地说：“张政委（指地委副书记张根生）想找你谈话，现在他下乡去了。地委决定你去花县当区长。”

成崇仕到花县报到后，得到县委书记李祥麟的热情接见，向他介绍情况，并借给专用单车（当时县委无小汽车）骑

去相距6公里的推广镇当二区区长。不到一个月，调离原任区委书记，由成崇仕任副书记、区长，负责全面工作。

1953年初，在全县扩干会上，李祥麟书记宣布地委批示，撤销成崇仕原处分，任一区区委书记。不久，新任花县县长、原地委政策研究室主任、原游击队老战友林奕龙告诉他调动的内幕，“是去年7月，地委副书记张根生、周明在清远源潭应李祥麟要求，决定调你来花县工作的”。

1953年9月，李祥麟调任粤北行署工商处处长，成崇仕随调任该处管理科科长。此后，两人两度升迁都在一起工作。1956年2月，李任韶关地委副书记、专员公署专员，成任专员公署财粮贸办公室主任。成激动地说：“我回想在连县艰辛工作三四年，无功劳也有苦劳，无成绩也有足迹，只受表扬，未受提拔，还被错处，而在花县、韶关工作几年，就得到中共贤明伯乐的赏识提拔重用，深表敬谢！”这是他的心声，是他的由衷表述，没有半点虚假。

1958年1月，韶关地委扩干会开展反地方主义斗争，批斗地委第一书记林名勋，把成崇仕定为“财贸战线代理人、黑干将”批斗。最后，虽经李祥麟斡旋，成崇仕仍受到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降三级工资的处分，下放曲江农村劳动。

1959年春节的一个晚上，成崇仕伉俪到李祥麟伉俪家拜年，坐了十多分钟辞别。孟丽茹关心地说：“老成，怎么这么瘦？”成苦笑难言。李专员问：“下面到底有没有粮食啦？”成答：“恕我直言，下面的确没有粮食了，快饿死人啦！”“李海涛当韶关大市市委书记，你去向他汇报。”

成答：“我现在的身份，不便向他汇报了，明天要回生产队。”互相握手告别。

成崇仕回生产队不到十天，就接到去韶关市计委工作的通知。一个多月后，先后任市计委秘书、市财办副主任。他动情地说：“这明显是贤明领导，主持公正，怜悯惋惜部下，去找市委贤明领导，才幸得跳出苦海死海。不然的话，我必定会含冤去见马克思了，哪有今天啊！应万分敬谢贤明领导救命之恩！”感动感激之情，溢于言表。

2.刘仁概括出三称谓

刘仁从1968年9月省财贸小组到1986年6月省丝绸公司，时分时合地在李祥麟直接领导下一起工作，实际计算，是共约10年。通过10年共事工作，对李祥麟的为人处世深有体验，概括出三个称谓：一是忠诚的共产党员。他对党的信仰、信念和路线坚定不移，对党的事业忠心耿耿，尽心尽力尽责。二是优秀的共事工作典范。他对上级尊重，对下级爱护，对平级合作，敢作敢为敢担当，对上下左右都团结得很好。刘仁举例说，上述（三）至（六）部分的事实，就是这两个称谓的注脚。三是良师益友。刘仁举了下面一个例证。

上世纪八十年代初，刘仁随波逐流，想为本单位发大财，派下属谢某带100万元美金，到海南岛进口100部面包车，已与保亭县订了合作合同，还没有与外商谈妥。

一天，刘仁碰见已不在一起工作的李祥麟，李问：“老刘，你有没有去海南发财啊？”刘以实相告，发问：“行不行啊？秘书长！”答：“我看，有风险吧？你自己考虑吧？”就

起步走了。

刘仁经再三考虑，马上打电话到海南，命令谢某：立即废除合同，汇回美金，从速返单位！过了一段时间，海南买卖汽车的案件曝光了。刘仁庆幸“浪子回头就是宝”，没有跌入陷阱。从此总结吸取了两字教训：勿贪！2016年3月27日，刘仁回忆往事说：“我一向多年管理财贸工作，要是贪婪，可能早就没命了，怎能活到今天！？”深感李祥麟既是长辈好领导，又是良师益友，受益匪浅，值得永远感谢和思念！

3. 蓝学圣欢谈亲感受

蓝学圣处长与李祥麟主任一起工作共8年，深感李老处理问题的眼光，既全面又远大，尊敬、爱护、团结同志，对上下左右关系处理得很好。

李老在1992年离休，先后离开省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和省经济技术发展集团总公司14年后，即2006年，蓝学圣对如何解决40多名干部职工的工资待遇问题，请他给予指导帮忙，他爽快答应，乐于承担责任。李老亲自带蓝学圣去找有关领导协商；又亲自写信给老省长叶选平，说明省经技发展集团总公司属于省经技协办的组成部分，实际上是两个牌子一套人马。叶选平在信上作了批示，解决了9个人的工资待遇问题。就是这样，先后共分四批，最终解决了问题，皆大欢喜。

（三）体现战友情深故事

下面，请让我叙述堪称李老“侠骨柔情”的一个感人至深的故事。

1939年12月18日，李祥麟在江苏省句容县宣誓入党，入

党介绍人是郑克新。1941年皖南事变后，郑克新在江苏金坛对日军作战中光荣牺牲，时任连指导员，年仅23岁。

1949年10月，李祥麟随军解放韶关后，一有机会，就打听郑克新及其家属是梅县哪个乡村人，屡次扑空。1978年，李祥麟在北京开会遇见老战友陈新丰，才获悉郑克新家的具体地址。

1980年1月8日，李祥麟在梅县松源区委书记李成宝等干部陪同下，到达郑山下衍庆楼，终于见到郑烈士遗孀曾秀荣，已是71岁老人，患高血压病，有中风后遗症，说话不清。李祥麟送给她见面礼物后，详问了家庭情况，细看了住房状态，逗留了二个多小时，带走了一张郑克新模糊不清的半身小相片。

李祥麟伉俪在广州恳请画家李仁杰，参照片子和李老的回忆描述，在轮廓、眉眼间，作了一些调整修改，绘成一幅郑克新（原姓名钟荣英）烈士的铅笔素描头像，复制寄回给其家属留念，并帮扶安排好其子孙的生活出路，尽到了战友的责任。

李老这种毫无功利私欲，只有战友情深的义举，确实难能可贵，令人感动难忘啊！

（四）“善与人同尽其在我”

2009年，李老离世的当年，主编印成一本《回眸》相册，在其封面和扉页上，亲笔题词：“善与人同，尽其在我。”

这可能是从《论语·子路》“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化用而成。看似是他为人处世的经验总结，也可能是他对于多年来党内斗争的经验教训的概括。我试阐述如下，以供

参考。

首句“善与人同”，含意是效法君子，既要善于化异为同，又要善于求和存异，即“和而不同”。不要强求全同，决不要以权势压人，变成压而不服，导致不和。千万要力争与人和睦相处，团结共事，搞好工作，维护并发展大局。但又要与小人划清思想界线，决不盲从苟同。否则，违反党的原则和牺牲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终于导致“同而不和”，就必将损人害己，破坏大局，祸国殃民。正如诸葛亮《前出师表》说的那样：“亲贤臣，远小人，此先汉所以兴隆也；亲小人，远贤臣，此后汉所以倾颓也。”这被古今历史事实证明为颠扑不破的真理，应引以为诫！

次句“尽其在我”，是关键在于自己。凡属人民内部矛盾，只是思想认识问题，而不是敌我矛盾问题，就要力争主动，把握条件时机，掌握平衡艺术，善于协商交流，讲究方式方法，运用动听语言，以理服人。进则善于化异为同，和睦相处，发展大局；退则善于求和存异，使矛盾趋于缓和冻结，避免矛盾爆发，待后相机处理。

可见，李老题词：“善与人同，尽其在我。”确实是一门为人处世的深奥学问，关系自己、他人及国家社会的大事，值得我们研究借鉴，学习仿行。

2009年10月21日，李祥麟突发脑溢血不幸离世，享年88岁。25日上午，举行遗体告别仪式。参加仪式的单位领导、代表和生前好友共有500多人。李老遗体卧在鲜花翠柏丛中，花圈摆满大厅周缘。其中，有原广东省省长叶选平、时任省委书记

记汪洋、省长黄华华和几位副省长与直属单位以及安徽省、韶关市、清远市送的花圈。

李老南下前后的战友同事、多年的好友、1954年当选清远县县长的王济平同志，在李老离世当晚，就晋府设的灵堂遗像前焚香拜祭，热泪滚滚哭出声来，顿觉头晕目眩，幸得孟丽茹同志扶持坐下休息，才徐徐恢复过来。他坚持参加遗体告别仪式后，又写成《永远的追念》一文，在《清远日报》发表。对李祥麟同志一生的评价是：“他革命意志坚定，人格高尚；他对待同志重情义，礼贤下士，虚怀若谷；他对待工作实事求是，认真负责。”“他工作中始终坚持走群众路线，平易近人，善于调查研究，听取不同意见，正直，公平，务实，负责，给我树立了榜样，坚定了克服困难的信心。”因此，在王济平同志的心里，会“永远追念”不忘啊！

李老的战友、老伴孟丽茹与下辈子女们共同写了一首情真意切的《缅怀》悼念诗：您走了，没有遗言，没有遗憾，带着微笑，走得潇洒/我们的父亲走了，留下美好的回忆，高大，帅气，乐观，睿智/我们的爷爷走了，为我们树立了人格的楷模，淡泊名利，重情重义，豁达大度，襟怀坦荡/您一路走好，但愿来生我们还做一家人！

李祥麟同志虽然离开了我们，但他创立的显赫功绩，高尚的品德，优良的作风，诚正待人的态度，廉洁奉公的精神，将永远活在我们心中。

2017年7月13日完稿

张廷槐（1923.12 ~ 2000.7）



陕西省佳县人，1941年2月参加革命工作，1946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历任东北财政处、军区军需部秘书，东北航运总局科长；广东省财政厅科长、副处长；粤北行署财政处副处长、处长，粤北区党委办公室主任；乐昌县委第一书记，韶关专署副专员、韶关地委常委，先后兼任连阳、连州、连县县委第一书记（后改称书记）；韶关地委常委、韶关专员公署副专员，韶关地区革委会生产组副组长；韶关市委副书记、市革委会副主任；韶关地区革委会副主任，韶关地委常委、副书记，纪检委书记。

张廷槐——自律清廉公正奉献

张廷槐同志在1923年12月9日，出生于陕西省佳县一个自由职业家庭。1937年至1940年在陕西省绥德师范和榆林工业学校读书。1941年2月参加革命队伍，1946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他参军入党后，坚持忠党、报国、效民，终生不渝；一贯遵纪守法，循规蹈矩，尽职尽责；严以自律，廉洁奉公，无私奉献；谨言慎行，勇于担当。

长抓财经显清廉

张廷槐在1941年~1945年，先后在陕西县城关、通镇、店镇、螭镇、乌镇等小学任教。1945年春~1946年春，经历延安大学财经系学习后，直至1954年夏以前，由从事教育转型搞财经，从当陕甘宁边区财政厅一般干部、东北民主联军后勤部军需处科员做起，一步一个足印地先后升任东北财政部财政处、东北军区军需部秘书，东北航运总局科长；广东省财政厅科长、副处长；参加清远县禾云区土改，任区委书记；1952年底至1954年夏，调任粤北行署财政处副处长、处长；1965年夏至1975年夏，先后任韶关地委常委、专员公署副专员、韶关地区革委会生产组副组长；韶关市委副书记、市革委副主任；韶

关地区革委会副主任，韶关地委常委，分工负责领导财经工作，共计约20年。

张廷槐在1952年11月至1954年9月，任粤北行署财政处副处长、处长期间，按照国家建立中央、省、县（市）三级财政管理体制的部署，1953年初，积极推进构建全区县（市）级财政预决算体系和设置县级财政机构，贯彻划分收支范围，确定收支指标，收支相抵，余额上解，赤字补助的新财政政策，扩大地方财政权限，将屠宰税、交易税、城市房地产税、契税、特种消费行为税、车船牌照税、地方企业利润与折旧、地方公产收入列入财政预算收入，使地方财政有了固定的比例分成，全区收支保持基本平衡。同时，深入农村落实“多收多出，少收少出，依率计征，依法减免”的农业税收政策，组织农业税编造册，总结试点经验，开展查田定产运动。经过全区查田定产核实，1953年计征面积6904088亩，比1950年增长23.95%，计征产量220275.83万斤，比1950年增长32.84%，计征税额34443.04万斤，比1950年增长33.36%。通过查田定产，稳定了农业生产，夯实税赋基础，促使农业税收大幅增长。因此，1953年，全区财政收入4816.68万元，同比增长37.1%。

1954年，中央出台六条财政方针（即：预算归口管理，支出包干使用，自留预备费，结余不上缴，控制人员编制，动员总额预备费须中央批准，加强财政监督），张廷槐抓住契机，落实财政分级管理，明确各级政府的财政职权，坚持财政收支平衡，确保收多于支，调动各县政府开源节流的积极性，努力实现全区财政收入根本好转。同时，为积累建设资

金，促进国家工业化建设，完成国家第一个五年计划，组织推销国家经济建设公债，顺利完成330亿元（旧人民币）销售任务。因此，1954年，全区财政收入5510.61万元，同比增长14.4%，结余490.28万元。

从1953年起，全区财政收入不仅大幅增长，财政收入的结构也发生了很大变化。1950年至1952年，财政收入52.89%来自农业税，而从1953年至1957年，财政收入只有36.8%来自农业税，工商税收占比也由46.89%上升到53.65%。

张廷槐在主管韶关地区财经的1965年至1975年期间，在有关各级组织干部的通力合作下，在全区财政收入方面，1965年收入6189万元，比1962年4854万元增长27.5%；1970年收入8764万元，比1965年增长41.6%；1975年收入13836万元，比1970年增长58.1%。

由此可见，全区逐段财政收入的增长幅度都较大，成绩斐然，卓有成效。

在全区财政支出方面，1965年支出3858万元，比1962年3168万元增长21.1%；1970年支出9540万元，比1965年增长147.5%；1975年支出9610万元，比1970年增长0.75%。从而促进了基本建设、科教文卫、农业生产、行政工作，以及抚恤与社会救济的较快发展。比如，一般来说，支援最大的是基本建设或科教文卫，支援农业或行政次之，支援抚恤与社会救济最少。其所占财政支出的比例分别是：1965年8.4%（基本建设居第四），35.3%，17.8%，21.2%（行政居第二），4.5%；1970年49%，16.6%，6.9%，13.1%（行政居第三），1.4%；

1975年22.1%（基本建设居第二），26.9%，14.1%，12.9%，2.4%。

粤北、韶关地区的财政工作之所以取得很大成绩，是与张廷槐一贯坚持遵纪守法，忠于职责，廉洁奉公，丝毫不贪，点滴不沾，并以身作则，管教并监督部属自觉效法，严格遵从，齐心协力，积极工作分不开的。

长当领导敢担当

（一）乐昌县工作

张廷槐于1955年3月，从粤北区党委办公室主任的岗位上，调任乐昌县委第一书记，我也随从任县委办公室第一副主任，继任县委办、县委农村部、县委生产指挥部综合办公室（下简称综合办）第一副主任，县委常委、农村工作部部长付南安任主任，要我主持综合办日常工作。但工作伊始的二三个月，我常随张书记与警卫员到一区北乡蹲点，并有计划有步骤地跑面，先后到各区乡村，通过召集五七人的座谈会或汇报会进行调研，点面结合地了解当地群众的生产生活情况。因此，综合办的具体工作，我常交由郑天华副主任负责；县委的日常工作，张书记则交由何祥书记主持。

张廷槐书记的思想行事，使我感受最深的有如下几点：

一是坚持发扬民主 实行集体领导

凡属重大问题，如农工商业等发展、改革的工作计划

与部署，机构的设置与调整，干部的任免、调整与处分，等等，都坚持召集县委常委会议，由有关部门领导提出方案，充分发扬民主提意见，集思广益，经过讨论，取得共识，付于实行，决不独断拍板，搞一言为定。对于上级的重要指示，也坚持开县委常委会议，联系实际，民主讨论，领会精神实质，取得共识，贯彻执行，决不拍脑袋生搬硬套。

二是关心群众利益 注意工作方法

我们调至乐昌工作，时值春耕生产。当时乐昌的大体情况是：已建立3599个互助组，参组20303户，占全县总农户60%，一、三区达到80%以上；全县已组建111个农业初级社，入社3273户，占全县总农户9%；全县农业以水稻生产为主，也种荸荠（马蹄）、花生等经济作物；全县分两类地区，单造58个乡，双造32个乡；山区则以林业为主，或林农并举、林农结合。为此，我们跑面了解情况，以双造区为主，单造区为辅；以农业初级社为主，常年互助组为辅，也结合了解单干户的情况；对于山区林业生产，也结合去了解。

张书记每新到一个区乡村，都分别上述类型听取汇报和分别召集五七人的小型座谈会，了解群众生产、生活情况，包括当地生产、生活资料的批发零售价格与供应状况，既听取成功经验，又听取存在问题，商谈解决办法等。

当时，群众早稻和单季稻生产，是习惯于直播，即在谷种催芽后，直接播下大田，因直播苗期难管理，无效分蘖多，亩产不高。但难以快速改变直播习惯，只能从点到面地试行直播改移植，即改为育秧栽培，以增产事实来教育改变群众

的直播习惯。在工作方式方法方面，主要动员组织农业社和常年互助组，尤其是党团员、干部和民兵带头，试行耕作制度和生产技术改革。

张书记常用农谚来说服干群。如说，因“禾怕寒露风，人怕老来穷”“霜降没打禾，一夜少一箩”，故要从上造开始，适当提早季节；“惊蛰与春分，犁耙乱纷纷”，提倡多犁耙，多施基肥；要“惊蛰浸谷种，春分播完种”，试行直播改育秧栽培。与此相适应，要提倡多用中熟良种，搭配好早熟迟熟良种，便于错开时间耕作；并要试行大科疏植改小科密植，深水灌田改按秧苗长势浅水排灌，这样才能做到“小暑小割，大暑大割”“立夏立秋前插完，保证高产多赚钱”；提倡水利土质好的田，试行单造改双造，力争一年三熟，冬种绿肥、油菜、蔬菜等，不强迫减种荸荠（马蹄）来多种水稻，以争取农业多种经营，农民增产增收。这样宣讲，农民较易接受试行农业耕作制度和生产技术改革。

三是注重团结共事 不图个人舒适

张廷槐书记肠胃功能不强，体质较瘦弱，加之时常蹲点跑面，工作负担大，过于疲劳，睡眠不好，导致一个深夜患病入院治疗。但住院治疗了几天，又坚持出院投入工作。我见他卧室外间，只有一张办公桌、两张靠背木凳，工作生活不便利。我见原县委常委房中都配有一套软沙发，有利于工作。因此，我对郑天华副主任说：“是否买一套软沙发给张书记用？请你去落实一下。”下午，警卫员通知我去张书记住房外间。他问：“这沙发是不是你搞来的？”“是我叫老

郑买来的。”他叫我低头看沙发椅的底部，问：“看出问题没有？”“没有。”他说：“椅底一尘不染，可见是别人正使用着的。夺人所用，必引起不满，怎么能团结人搞好工作呢？你去告诉老郑，从哪里搬来的，就搬回哪里去！”我边应边走。他说：“且慢！你房里弄到沙发没有？”“没有，就是你上午看见的那三件桌椅。”他高兴地说：“好，值得表扬！”我查问老郑，获悉是从两个县委常委——陈仲舒与付南安房中抽出来的。我请他叫工人立即搬回去，并说明道理。我又马上登门向陈、付道歉，承担责任，做善后工作。当晚，我感赋题为《一套沙发》七绝两首。其二云：“一番教训记心头，事必躬躬避隐忧。巨祸常从微错始，毋忘众利不私谋。”

四是坚持实事求是 勇于承担责任

眨眼到了当年9月初，我忽然接粤北区党委办公室副主任陆一清的亲笔来信，批评我说：“你无组织无纪律，张政委三次要你回来工作，你都置之不理。接信后，立即回来，不得拖延！”我莫名其妙，把信交给张廷槐书记看。回答说：“这由我负责，我没有通知你。因为，我要求留下你工作，张政委只是笑了笑，我以为他同意了。你回去向他解释，我也会打电话给他。还是按原来决定，你先到坪石主持该片区委书记联席会议，传达落实县委工作部署后就回去。”

我回到粤北区党委，向张根生书记说：“你三次要我回来工作的事，张廷槐主任没有告诉我。”他忙插话说：“张廷槐打电话告诉我了。是误会，请不要记在心里。”我向陆副主

任解释，也被打断说话，回答说：“知道了，是错怪了你，请原谅。”

张廷槐这种坚持实事求是、勇于承担责任的精神，使我感动感激，至今记忆犹新。

五是实现高级社化 创建人民公社

1955年3月~1957年12月，以张廷槐为书记的乐昌县委带领广大干群，在全面建立农业初级社的基础上，进一步实现了全县农业高级社化。从1955年春111个农业初级社、参社3237户，占全县总农户9%，发展至1956年冬573个社，参社33712户，占全县总农户96%。全县农业高级社从1955年冬163个，参社16726户，占全县总农户47.5%，发展至1956年秋，通过升、并、整社工作，除保留瑶族2个初级社共17户外，全县建立了218个农业高级社，参社36015户，占全县总农户98.2%，完成了全县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历史任务。其辨别标准是考察土地所有权属于谁的问题。农业初级社的土地所有权是归于每户社员，保留给予土地分红；农业高级社的土地所有权则归于集体，完全取消了土地分红。这是农业初高级社的根本区别，也是完成农业社会主义改造任务的根本标志。

由于农业耕作制度与生产技术的改革，即单造改双造，从1955年7.6万亩增至1956年11万多亩；直播改移植和疏植改密植（由每科20多株、科距1尺×1尺，改为每科10株左右，科距6寸×6寸、7寸×7寸，一般不超过8寸×8寸）的面积逐年增加，并多用中熟良种搭配早熟迟熟良种，多犁耙，多施肥，合理排灌，及时抗旱除虫等，因此，1957年，全县稻谷总

产46279.5吨，比上年46191.7吨，增长1.9%，比1950年31757.5吨，增长45.7%；亩产124.5公斤，与上年持平，比1950年96.3公斤，增长3.9%。全县农业生产有一定发展。

在林业生产方面，1955年，乐昌县在一区北乡枫树下成立苗圃场，下辖黄坑、西瓜地、枫树下三个圃地，每年培育各类苗木供应县内机关、学校、厂矿、居民绿化之用，有时也销售县外。1955年至1958年四年间，共采种育苗1913亩，荒山迹地造林共计203352亩，成绩显著。但1958年大刮“共产风”，滥砍森林23万亩，砍下80万立方米木材，只收购18万多立方米，其他因林道未开通，堆积在深山中，受风吹雨打日晒虫蛀，经长年日久腐蚀，大多数都霉烂掉，造成极大浪费！

1958年国庆节，在以张廷槐为书记的乐昌县委带领下，广大干群鼓足干劲，随大流成立了第一个“一大二公”“政社合一”“工农商学兵五位一体”体制的红旗人民公社，拥有如今长来、河南、乐城、北乡、两江、大源7个乡镇共1.1万户，约占全县农村人口的三分之一。通过合并整顿工作，又于年底总计成立了红旗、廊田、桂头、瑶山、黄圃、坪石、梅花、大山8个人民公社，全县实现了人民公社化。

由于实行公社为核算单位，对下属大队小队的生产资料无偿调配；实行军事化集体化的劳动、生活管理；各队分别办公共食堂，实行“食饭不要钱”；因此，违反了生产关系要适应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基本经济规律，严重挫伤了广大社员的劳动积极性，导致全县当年稻谷、旱粮、薯类分别收成44454.2吨、3101.9吨、6471.5吨，比上年分别减产1825.3吨、868.8

吨、678.5吨，共计减产3372.6吨。后来，公共食堂口粮不足，以糠菜代，开始发生有水肿病人死亡的现象，局面严峻。

此时，张廷槐书记奉调离开乐昌县。今后如何解决了严峻局面，就恕不叙述了。

（二）在连阳县工作

张廷槐以韶关地委常委、专员公署副专员职务身份，先后兼任连阳各族自治县（连县、阳山、连南、连山四县合并而成，1959年1月~9月）、连州各族自治县（连阳四县划出阳山而成，1960年9月~1961年10月），连县（划出连南、连山县，1961年11月~1965年5月）县委第一书记，后改称书记。

此前1958年，连县搞大跃进、大放“卫星”，即8月中旬，屋子乡田北农业高级社奉命组织突击队，把67亩将成熟的中造禾，“移植”到一丘1.07亩的中造稻田中，继而突击抢割脱粒、重复过秤，放出亩产60437.33斤的大卫星上天，先后被《南方日报》和《人民日报》刊登报道；11月1日全省“钢铁卫星日”，继首次炼出生铁271.89吨之后，又放出一颗4833吨生铁的“钢铁卫星”上天；接着，11月，全县先后成立了屋子等9个人民公社，参社10万农户，占总农户数99%，全面实现了人民公社化。

公社实行农工商学兵五位一体和政社合一制度，还在初期推行“组织军事化、行动战斗化、生活集体化”，取消家庭厨灶，以连（生产队）或排（作业组）建立公共食堂，包粮食和伙食费供给，超越了生产力发展水平，逐步发生了“共产风”、浮夸风、高指标、瞎指挥等严重错误，挫伤了群众积极

性；“食饭不要钱”，食了过头粮，食空粮仓；大炼钢铁砍光了许多山林，影响涵养水源，使水土流失；加之耕牛饲养不佳，大农具保管不好，种积制肥大减，耕地土质退化，导致农业生产连年大幅下降；出现了连续三年的经济困难，群众生活窘迫，水肿病人增多，甚至发生死亡现象，局面严峻。

以张廷槐为书记的连阳、连州、连县县委领导，怎样扭转这种严峻局面呢？遵照中共中央、广东省委和韶关地委的指示精神，结合本县实际情况，逐步采取实行如下举措。

1. 整风整社 健全制度

1959年1月，连阳县委作出整顿巩固人民公社的决定，抽调县直属机关干部335人，分别到星子、青莲、永和三个公社开展试点工作。首先，建立健全劳动组织，改善经营管理，改变出工“一窝蜂”、生产“打大捞”的混乱状况，按社员劳动数量质量记分，年终按劳动工分计酬，打破“铁饭碗”，提高社员和干部劳动、工作的积极性。与此同时，先后进行整顿公共食堂，搞好饭菜供应；清理大小队财务账目，建立健全收支制度；整顿干部作风，以身作则，带好头，密切了干群关系。

在总结吸取上述三个公社经验的基础上，全县铺开整风整社运动，从而健全了经营管理，做好了按劳分配，整顿好了农村干部作风，达到了巩固人民公社的目的。在运动后期，因瞒产私分、贪污浪费、强迫命令而立案的1412宗，受到处分的有公社书记、委员22人，还有总支部书记、支部书记64人。同时，提拔了公社党委副书记14人、委员55人、总支部书记173

人。

但不久，中共中央庐山会议批斗彭德怀后，约当年9月至1960年1月，遵照广东省委和韶关地委的指示，连阳县委又开始反右倾、插红旗、拔白旗的社会主义总路线教育运动。从而树起红旗，表扬了政治坚定、思想进步、斗争积极的先进者；同时，拔下白旗，批评教育了政治动摇、思想犹豫、斗争消极的后进者。

接着，1960年九十月间，根据广东省委和韶关地委的指示，连州县委先后在县直属机关和公社直属单位的干部中，开展对“三面红旗”（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和“四个根本问题”（“三面红旗”加党的领导）漫谈、鸣放、辩论，向党“交心”，提出看法，说心里话。后来认为，这是借机攻击党，攻击“三面红旗”，犯了右倾机会主义错误，对这些言论进行了上纲上线的批判斗争。全县被错划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的有170人，其中党员126人，分别予以开除党籍56人，留党察看48人，撤销党内外职务24人，警告、严重警告103人，有4人被送劳动教养。直至1962年2月，按政策复查，全面进行甄别、平反、补发工资。

上述开展的两场运动，推迟了严峻局面的进一步解决，导致水肿病人和死亡现象趋于发展。

2. 彻底退赔 小队核算

1961年1月，连州县委分两批，先后召集县、公社、大队、生产队（小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即“十二条”）和《农村人民公

社条例（草案）》（即“六十条”），全面系统地纠正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期间的“左”倾错误。通过整风形式，纠正“五风”（共产风、命令风、浮夸风、干部特殊风、瞎指挥风），提高与会干部的思想认识，使之自觉自动地清理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期间“一平二调”、刮“共产风”的各种遗留问题，落实农村经济政策。对公社化以来无偿抽调或占用大队、生产队和社员私人的生产资料、生活资料及其他财产，进行清理和退赔。同时，决定全县停办农村集体公共食堂，恢复家庭厨灶，分给社员小量的自留地，饲养家禽家畜，发展家庭副业。

1961年10月，调整完成全县管理体制，将原来14个公社调整为1个镇、20个公社，实行“三级所有，队为基础”，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按劳动工分分配的管理办法，实行“三包一奖”（包工、包产、包成本，超产奖励）、“四固定”（固定土地、耕牛、大农具、劳力）的管理制度。因此，全县严峻局面有所缓和好转。

3. 实事求是 励志鼓劲

1962年2月下旬，连县县委召集县、公社、大队、生产队四级干部开会，由张廷槐书记传达贯彻中共中央扩大的工作会议精神。

参加会议的有中央、各中央局、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及地、县委、重要厂矿企业和部队的负责干部七千多人，因此，又称“七千人大会”。

会上，刘少奇初步总结了1958年以来社会主义建设的基

本经验教训，指出当前经济困难的原因，除了自然灾害造成农业歉收外，是1958年以来工作中的缺点错误。全党当前主要任务，是踏踏实实地、干劲十足地做好调整工作。强调1962年是最紧要的一年，必须抓紧做好。

毛泽东在会上作了重要讲话，着重指出必须健全党的民主集中制，必须在总结正反两方面经验的基础上，加深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认识，并作了自我批评。

七千人大会发扬了民主，开展了批评和自我批评，强调要恢复党的实事求是、群众路线的优良作风，要健全党内民主生活，加强集中统一。

七千人大会对统一全党认识，加强党的团结，坚决贯彻执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促进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起了重大的作用。

连县四级干部会议也开得很好：畅所欲言，放下包袱；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加强团结，增进力量；鼓足干劲，坚定信念；明确方向，掌握措施；下定决心，坚决付于实践。

一是以粮为纲 全面发展

“民以食为天”，粮是民的生命，是国民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的命脉，是古今中外战略战备物资，是宝中宝，不可短缺，故农业生产坚持“以粮为纲，全面发展”的方针，因地制宜，全面发展农、林、牧、副、渔业。这是国民生产、生活的必需，又是农民增产增收的主要来源，各地坚决全面贯彻执行，做到不偏废，不顾此失彼，使农业生产恢复和发展了起来。

二是造林育林 划自留山

林业与农业密切联系，相辅相成，互相制约又互相促进发展。尤其是山区生产，一般都实行林农并举，发展林农业多种经营，促使农民增产增收，改善生活，提高生活水平。

山区和半山区的生产队，都大力植树造林，封山育林，保持水土不流失。专人专责保护管理山林，提高造林成活率，制止滥砍乱伐。各地都制定护林公约，教育人人遵守。同时，从实际出发，给社员划分小量的自留山，增产增收。

三是恢复地力 持续改革

据调研表明，各地水田普遍从肥沃变瘦瘠。其表现是：脚踩入田，原来泥不黏脚变成黏脚；原感泥深齐腿肚变成只齐腿下部；看见原来泥色乌黑变成黄褐色。这是前几年冬种绿肥、禾秆回田、割青制肥、牛猪栏肥等减少，以及许多山林砍光，水利失修，灌溉不便利所造成，也是水稻连年减产的一个主要原因。因此，恢复地力，是当务之急。对症下药，是有效的根本措施。各地生产队都大力发展并养好牛猪羊等，管好禽畜粪尿和人粪尿，扩种冬种绿肥，割青沤肥，禾秆回田和铺垫牛猪栏制肥，实行耕牛包养到户，执行“五包一奖”制度（包饲料、包工分、包成本、包体重、包肥料和定期评比奖励）。对新生小牛，大部或全部奖给养牛户，成长后折价归队或自行出售。养猪，实行以私养为主、公私并举的方针，公养猪也包养到户到人。生猪完成派购任务后，自留肉自由上市。养羊，也包养到户到人，实行几包一奖的办法，做到公私两利，群众满意。

与此同时，继续推行水稻单造改双造、双造改三造（冬种绿肥、油菜、蚕豆、大小麦等）的耕作制度改革和以小科密植（科距7寸×7寸左右，每科10株左右）为中心的生产技术改革，采用中熟良种为主，搭配小量的早熟和迟熟良种，精耕细作，多犁耙，多耘田，多施肥，深水长灌改为视秧苗长势浅水排灌，及时抗旱除虫，等等，从而提高了亩产和增加了总产。

此外，生产队注重维修疏通水利，做到专人负责日常管理，及时排灌，保证水稻正常生长。

4. 健全制度 完善管理

在不准包产到组到户的情况下，全县各生产队推行短期（五七天或十天半月）生产计划，包工到组到劳力，评工计分、定额计分，从而基本上克服了天天排工、喊出工、底分死记，出工“一窝蜂”，生产“打大捞”的混乱现象。但普遍存在社员重工分轻质量和公私之间争季节、争劳力、争肥料的问题。因此，张廷槐书记在四级干部会议上强调说：各地要重视解决这两大问题，进一步建立健全制度，完善劳动管理和财务管理，尽快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

怎样解决社员重工分轻质量的偏向呢？

1962年五六月间，连县县委农村工作部派出工作组，到附城公社协民大队，进行“固定地段，包工到组到劳力，评比奖励”的田间管理责任制（简称“评比奖励”责任制）的试点工作，以纠正社员重工分轻质量的偏向，打算向全县推行。

这种“评比奖励”责任制，是把生产队插秧后到收割

前一段田间管理工作，包工到组到人（能参加田间管理的劳力）。首先，按田地、劳力、耕种习惯的情况，生产队划分成若干常年作业组，每组五六人或七八人，选定或指定组长。其次，按田地远近和作业组数量，划分好相适应的管理地段，由队分到组，再由组分到人。生产队干部按同等劳力的七八成负担管理地段。各种专业人员和有病、体弱、家务多的人，可少分或不分管理地段。注意做到各组之间的平衡合理，操作方便，有利于生产队统一安排生产。再次，关键是严格执行评比奖罚制度。由队长或组长经常检查质量，社员互相监督，发现偷工者，责令返工。生产告一段落，则由队长牵头，组织群众性评比，兑现奖罚工分。

实践表明，这种“评比奖励”责任制的效果很好。一是全家老少投入工作，增加出勤二三成人数。二是社员早出晚归，提早三四天完成任务。三是实行奖罚，提高了工作质量。四是健全了定额管理，提高了经营管理水平，克服了底分死记、按时记分、按人头记分等平均主义现象，更好体现了按劳计酬的原则。五是减少了队组干部派工喊出工的事务，促进了他们更好参加劳动，进一步密切了干群关系。总之，克服了多年来难以解决的社员重工分轻质量的问题，减少了彼此矛盾，加强了团结共事，有利于增产增收。

这种“评比奖励”责任制，由点到面地在全县开展起来，受到广大干群的欢迎。

怎样解决集体与社员的公私矛盾呢？

1963年三四月间，连县县委农村工作部选择龙坪公社龙

坪大队作为重点，先行一步，取得经验，推广全县。

首先，根据各生产队的不同情况，有重点有步骤地健全各项经营管理制度，推动搞好集体生产，促使社员自觉转变“身在曹营（生产队），心在汉（私人生产）”的状况。如分别制订执行全年、两造或三造，每季、每月、每十天的生产计划，建立健全常年作业组，包工到组到人，按定额计分，减少评工记分，坚决杜绝天天排工、喊出工、打大捞、底分死记等现象。与此同时，队组加强对社员包工质量数量的检查评比，杜绝偷工造假现象，保证农作物正常生长。

其次，建立健全定勤、定工分、定肥料制度，保证集体生产需要，正确调节公私关系。这是一项基本制度，认真搞好，切实兑现奖罚。

定勤。根据全年生产计划的需要和社员的实际能力而定，做到切实可行。一般60岁以下的成年男劳力定300天左右，50岁以下的成年女劳力定240天左右。对一些有特殊情况的社员，给予适当照顾。

定工分。根据社员的实际能力和全年生产计划的需要，并参考定额计分而定。注意分别男女和特殊情况，不搞一刀切。

定肥料。根据饲养牛、猪等实际情况而定。定肥任务一般占社员家肥的六七成。

对于以上“三定”任务，都分别制定切实可行的具体奖罚制度，定期清理、结算和公布，严格执行，兑现奖罚。

此外，对于外出搞副业的社员，连县一般采用“上交现

金记工分”的办法。先商定外出时间多少，上交钱多少，记工分多少，规定按月或按季交钱多少记工分，并规定奖罚办法，实行年终结算，参加全队统一分配，兑现奖罚。

连县实施上述举措的结果，1964年，不但扭转了1959年后几年的严峻困难局面，而且粮食、花生等种植业获得初步恢复，牛猪畜牧业的发展超过了历史最高水平，农业生产有一定进步。

据1959年和1964年历史资料记载，粮食产量从67065吨恢复至78983吨，增长17.7%；其中，水稻产量从60631吨恢复至72560吨，增长19.6%；花生产量从902吨恢复至1239吨，增长37.1%；生猪从饲养量54674头、存栏量30256头，分别恢复发展至134000头、88630头；分别增长143.2%、196.2%；耕牛从存栏量36948头恢复发展至46137头，增长51.9%；猪牛养殖量均超过历史最高水平。绿肥作物（红花子和萝卜青）从108604亩恢复至114918亩，增长5.8%。1961年农村人年均口粮166斤（因缺1959、1960年数据，这两年人年均口粮水平理应更低），恢复至178.5斤，增长7.5%，农民有一定生活改善。

在林业方面，全县1964年木材采购47500立方米，比1959年采购84100立方米，下降43.5%，得到有效控制。1964年采种育苗3250公斤，比1959年采种育苗700公斤，增长71.1%。1964年造林38600亩，比1959年造林60500亩，减少36.2%，比1960年造林33200亩，增长16.3%，1964年造林面积是1961年造林2800亩的12.8倍。以1964年造林面积38600亩，对比计算前三年，以多补少，实增加19300亩，即增长50%。

总之，在连县县委的领导和广大干群的共同努力下，从1959年至1964年六年间，全县共计采种育苗33950公斤，造林164200亩，四旁绿化11.6万株，并进行封山育林，专人专责管理，比前提高了造林成活率，基本上制止了滥砍乱伐，取得较好成绩。

张廷槐于1965年5月调离连县，回韶关地委、专员公署工作去了。

长管人事秉公正

张廷槐在1973年5月至1978年1月，任韶关地委常委后，升任韶关地委副书记兼纪检委书记至1983年5月，分管韶关地委的组织、人事和纪检工作共计10年。

在他任职期间，特别是1978年7月至1983年3月，遵照中共中央和广东省委指示，要清理复查“文革”的冤假错案和“文革”涉及国家干部和农村基层干部的案件，以及“文革”前的历史遗留案件，恐怕有三四万件之多，加之日常非管不可的工作，他任务之艰巨，负担之繁重，可想而知。

但是，在他和下属有关部门及各县落实政策办公室的各级人员齐心协力、积极工作之下，终于圆满地完成了韶关全区艰巨的历史性任务。

据历史资料记载，全韶关地区取得了如下实绩。

（一）平反“文革”的冤假错案

1966年9月，“文革”初期遣返原籍乡村至1977年的路线

教育，全区（不包括中央、省直属厂矿）被立案审查的干部13613名，遣送、疏散和退职的干部5569名，共计19182人。

1.被立案审查已作过结论处理的6545人中，经1977年底复查后，属全错的1157人，部分错的767人，基本不错的4621人。

2.经1978年7月复查，已作结论处理的6819人中，受处分3333人，经复查后，减轻处分967人，免于处分873人，合计1840人，占受处分总数的55.2%。

3.原定为敌我矛盾的170人，复查后，改变定性的156人，维持原定的14人。

4.受审查期间死亡的干部238人，均已做好结论和善后工作。

5.在“文革”前原作政治历史问题结论的干部3078人，复查后，维持原结论的2880人，发现有新的重大问题而改变结论的63人，结论不当而改变结论的135人。

在“文革”前未作政治历史结论的，发现有新问题作出结论的999人，属一般政治历史问题可不作结论的767人，属错案审查的6794人，共计8560人。

（二）处理“文革”中其他问题

1.对于被强加各种罪名，属错批错斗的7554名干部进行平反，恢复了名誉。

2.1966年9月被红卫兵清理遣送回乡和战备疏散的117名干部，除4名有严重错误不予收回外，其他都已收回。

3.1970年作“两退一插”（即：退休、退职、插队落户）

处理的5452名干部，除26名不愿回来复职和29名犯有严重错误不收回外，其他都已收回安排工作，病故的补发了抚恤费。

4.对1958年以来，特别是“文革”期间，受处理需要落实政策的20448名农村基层干部，予以全部复查落实，推倒了不实之词，纠正了错误结论。

5.对因刘少奇问题受株连的282人（其中，受刑事处罚179人，党纪和政纪处分33人，批判斗争70人），除11人还在审查外，其余271人都已复查平反，占应复查平反总数的95.5%。

6.“文革”中牵涉到12065名干部的464515份审查材料，按中共中央组织部[1979]54号文件规定，进行清理，列表登记，有的退回本人或当众烧毁；对冤假错案进行公开平反昭雪，恢复名誉；属国家干部的，恢复原工资，补发工资，并作出妥当安置。

（三）处理“文革”前历史案件

从1981年开始，遵照中共中央文件精神，韶关地区各级党委把复查平反、落实干部政策工作，转入重点解决“文革”前的历史遗留问题。

据历史资料记载，建国后至“文革”前，韶关地区受处分的国家干部合计10522人。其中，在“反右倾”“反地方主义”“四清”运动中，被处理的案件和有申诉的其他历史案件共5778人，无申诉的其他历史案件4744人。

1.经1981年~1983年3月的复查过滤，前者案件已复查5073人，占87.8%；后者案件已复查573人，过滤1276人，共1849人，占39%。

2.全区复查的5646人中，免予处分1805人，减轻处分1075人，合计2880人。其中，在“四清”运动处理1189人，已复查1117人，免予处分424人，减轻处分201人，维持原处分429人；反右倾运动处理291人，已复查280人，免予处分238人，撤销“犯有右倾错误”结论，但有其他错误给予处分的42人（其中，比原来减轻处分21人，维持原处分21人）。反地方主义运动处理的120人，复查后，免于处分的114人，撤销“犯有地方主义错误”结论，但因有其他错误仍需给予处分的6人（其中，比原来减轻处分5人，维持处分1人）。

3.撤销了过去对951名干部所作的“限制使用”“控制使用”的决定。

4.1983年3月16日，遵照中央指示精神，韶关地委决定撤销落实政策办公室，把尚未处理的历史遗留案件，分类交由纪检委、组织部接办。至1987年底，又继续复查解决了历史遗留问题2006人，其中，恢复党籍471人，部分改变处分795人，维持原处分750人。到此基本解决了建国后的历史遗留问题。

此外，原韶关市从1979~1980年底复查历史案件，解决了“犯地方主义错误”35人的问题。其中，划“右派”10人予以纠正，其余25人给予平反。对“犯右倾错误”14人，除1人因有其他错误减轻处分外，其余13人均撤销原处分。对“四清”运动中案件，复查了122宗。其中，撤销处分63人，减轻处分3人，改正原定成份不当的3人，其余维持原处分。

然而，在上述各种政治运动中，被错批错斗错处理和后来给予纠错的人背后，不知隐藏着多少是非真伪、善恶正邪碰

撞的故事，也许鲜为善良的人们所了解。谨请允许我当事者诉说一二，对于认识历史，总结历史的经验教训；对于认识张廷槐及其同事同志们的高风亮节，也许会有一定帮助吧！

我先后经历土改、反右两度落起后，又遭受第三次“文革”沉浮。

1962年2月，我被摘掉右派帽子，成为“摘帽右派”，时任韶关地区人事局局长朱厚芳，遵照时任韶关地委常委、专员公署副专员兼连县县委书记张廷槐的要求，征得我同意，派我去连县人事局报到，遵张廷槐嘱咐，分配我到县委农村工作部工作。

1965年5月，张廷槐调离连县，接任者胡明，主要记恨我1955年揭发他在清远割青禾事件和1965年在连县拒绝空房给他保姆住这两件事情，便乘“四清”运动之机，滥用职权，以“思想不清”与“政治不清”为由，贬谪我去县示范场劳动一年；又乘“文革”运动之机，以“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的罪行，定我为“三反分子”，秘密存入档案；又以作为人民内部矛盾处理，公开把我清洗出革命队伍，遣回平远县原籍务农八年；我妻子冯汉珍，则蒙受“勒令退职”处理，把她和三个幼女的户籍迁回梅县原籍耕田，两地隔离超百里。

我夫妇俩是突然一夜被遣返原籍，但归队复职却分别耗费了八载、七年。有道是：“困难归队遣乡易，八载七年心胆寒”！何其艰难曲折，令人心酸头痛啊！

那是1967年11月，我俩获悉韶关地委院内鸣放某“走资派”迫害我夫妇返乡耕田的大字报和两个解放军到村调查我

参加革命的情况，便商定先由老冯带三个女儿回连县申请复职，很快喜获县武装部部长李培才批准。继发每月工资外，又迁回母女四人的户籍。后来，李部长透露，是按张廷槐副专员的嘱托办理的。

我获老冯复职的信息后，即在12月从平远启程到韶关地抓促（韶关地区抓革命促生产委员会的简称）信访室上访。接见我的善同志，正是到村调查人之一。他透露地抓促支持我复职归队，待连县两派武斗缓和后，会来我妹家通知。

1968年1月上旬，我把地抓促密封的公函遵嘱面呈连县抓促主任、644部队李团长，县支持左派办公室主任在座。李团长要我“等候处理”。谁知几番借口推延，至6月30日，县支左办主任突变常态，谎称地抓促公函是要拘押我。我试探县革委副主任赵功才，他强调目前复职无望，尽快回家搞点工分也好嘛！我当机立断，翌晨乘车离开连县，返回家乡。第三天看到省革委会七月三日布告，清理城镇“造反”等闲散人员，我暗幸逃过了一劫。

当年10月中旬，冯汉珍也在“精简机构，下放干部”声中，带三个女儿回来平远务农了。

那是1972年11月，我喜接张廷槐复信，针对我“已成惊弓之鸟，不敢申诉”的顾虑，写了一字千钧的两句话：“来信收到，你要相信组织会按党的政策办理的。”表明了此前连县复信拒绝老冯复职，是不符合有关政策精神的。复信开头则称我“同志”，反映出张廷槐对我的基本看法。

因此，我俩商定，老冯直接去韶关地委进行申诉活动。

果然，在张廷槐、陈尔恭（地委组织部副部长）的帮扶下，12月15日，喜获管组织人事的地委副书记郑群的批示：“此件反映情况如属实，冯汉珍同志可以复职，可以恢复工作，请地区组办与连县联系，尽快解决。”组办，是当时组织办公室的简称。

但连县组办接到地区组办公函和郑群批示后，竟敢退回。写道：“此问题牵涉面广，请地区研究解决。”

1973年1月2日，老冯奉命持地区组办介绍信呈连县组办，被安排住吃在招待所，不予复职复工。老冯住了较长时间，不得不返韶关，请地区组办调档案审查，作出明确结论。地区组办经审查后，于7月10日致函连县，肯定应该给冯汉珍同志复职并恢复工作。但连县竟然置之不理。于是，7月22日，老冯又奉命持地委组织部复职复工公函，面呈连县县委组织部，享受到在招待所闲住吃闲饭的待遇。一直拖到11月15日，履职不久的县委书记张建勋当着老冯的面，对组织部部长谭力行说：“老谭，安排冯汉珍同志到清江公社工作，马上开行政介绍信。”老问题才得以解决。但办理转户籍时，县委组织部只转老冯本人，而不转未成年的三个女儿的户口。经老冯写报告呈县委副书记赵功才签字“同意”后才照办。

我复职归队，就更艰难曲折了。1973年8月，老冯住进连县招待所后，我先后共写了几十份申诉书，拜访了熟悉的老首长和掌权的领导数十人次，经历了一年三个月时间，遵照韶关地委副书记郑群的指示，拜见并喜获时任广东省委副书记张根生的批示，最后才得以在1974年11月中旬，接到连县《关于

姚良宗收回当干部的决定》文件；又过了一年半，即1976年6月，在管人事组织的地委常委张廷槐的主动关怀批示下，连县才补发了我夫妇分别务农97个月、84个月的工资，问题得以进一步解决。直到1978年12月27日，连县县委落实政策办公室发文：去掉我“三反分子”帽子，推倒一切诬蔑不实之词，给予平反，恢复政治名誉等，才算是彻底解决了老问题。何等艰难曲折啊！

还有一个冯定欣，广东梅县隆文镇横坑横内村人。上世纪五十年代在阳山县黎埠供销合作社工作，在反右派运动中变成右派，下放县农场劳动改造。“文革”初期被遣返家乡监督劳动改造，株连家属随迁户口回乡。1968年秋，随便揪斗打死“五类分子”（地主、富农、反革命、坏、右派）盛行期间，冯定欣“畏罪”上吊自杀。上世纪七十年代后期至1982年，他儿子冯其辉向阳山县多次申诉，要求顶职，而且多次亲往阳山县向主办人诉说，但一直被置之不理。最后，他找到同村人冯汉珍要求帮助。老冯带着他的申诉书，试探性地向张廷槐诉说此事。不料，张廷槐爽快地主动要看申诉书。看后表态说：“我会批给阳山调查研究处理。”过了一段较长时间，冯其辉接到阳山县安排工作的通知。后来，还给冯其辉补发了抚恤费，摘掉冯定欣的右派帽子，给予改正。

还有一个付南安，广东曲江县马坝镇乐村坪人。1948年参加共产党游击队。一次，在回家探亲的路上，被国民党军逮捕。时任乐村坪伪保长张安养，闻讯前往保释，半路放他归队。1952年土改复查，张安养被划为官僚地主恶霸，遭批斗致

死，后改划家庭成份为中农，从而导致付南安这段被捕释放归队的历史下不了结论。幸遇“善识千里马的伯乐”——张廷槐任乐昌县委第一书记的翌年，即1956年5月，把付南安从原县委常委、县委农村工作部部长，报批调任副县长，再报批升为县长，任职了两年，终因被捕的历史问题，于1958年6月，奉调韶关地区农业局任副局长多年。

1987年3月，我在韶关师专工作，应邀到他家里坐谈，倾听他感慨地诉说心声：“老姚，我背历史包袱已有40多年了，现在应是卸下包袱的时候了！”接着，讲完被释放的故事后，他又感慨地叹气说：“唉！在我此生中，幸得张廷槐书记先后提拔我当了几年副县长和县长。否则，恐怕至今还是当县委农村部部长呢！”

原来，最终获得曲江县委党史办公室调查确认，保释并放他归队的伪保长、曲江县马坝镇警察分驻所伪警长张安养，是大革命时期加入共产党的老革命，由曲江马坝镇党委发文给予平反，恢复政治名誉。难怪付南安会如此感慨万千啊！

还有《青山依旧——郑群八十年》一书，提到1975年，原地委副书记郑群调离韶关，组织上需进行离任鉴定的事。一天，张廷槐看到地委常委会关于郑群同志的鉴定材料上写着“历来偏右”的评语。他回忆，没有人在会上说过这一条，便找来整理材料的执笔人，十分严肃地说：“这一条很重的哟，对干部鉴定要慎重，我看不能随便写上去。”“我是奉命行事，不敢不写。”执笔人委屈中面有难色。但张廷槐坚持己

见，终于避免了“历来偏右”的不实鉴定塞入郑群档案。郑群对此事感慨万千：说我“历来偏右”，可能是因为我“文革”前后在龙川和清远大搞生产；也可能是因为我为那些有海外关系的医务人员调动工作；还可能是因为我曾为国民党中将军之子鸣冤叫屈。如果仅是因为这些，我倒无怨无悔。

由此可见，在那时以“阶级斗争和两条道路斗争为纲”的历史条件下，如果我们站在“左”的立场，用“左”的眼光去待人接物的话，那末，就很容易而且很难避免发生视觉偏差，把圆视为扁、正中看成偏右、是当作非，所谓“差之毫厘，失之千里。”我们千万要从此吸取历史教训，进行反省、醒悟、警惕、规诫，以免重蹈覆辙啊！

克己为民厚待人

张廷槐不仅一贯严以律己，遵纪守法，循规蹈矩，生活朴素，衣着简洁，保持大众化；而且一向宽厚待人，待人以和以诚以礼，谨言慎行，维护大局。上述对待处理我夫妇与冯定欣的案件，对待提拔使用付南安和郑群的离任鉴定问题的事例，就足以说明。

还补充一个细节：1974年8月，还在家乡当农民的我，到张廷槐住处（韶关地委内）谈复职问题。他问我怎样进来的，答以从正门进去；便指点有扇后门，无需通过岗警，可随时进来。他要参加已约定的会议，留我在家看报纸、吃午饭，他回来再谈。我觉得瓜田李下，借口有事，就跟他一起走

了。可见，他多么信任、真诚的对待人啊！令我感动感激，至今记忆犹新。

尤其在上世纪五十年代末至六十年代初，连县经济困难期间，张廷槐克己奉公、克己为民的高风亮节，更彰显得淋漓尽致，至今还在知情人中流传颂扬不衰。

那时，他与干群同甘共苦，拒绝“独善其身”，也患了营养性水肿病，吃糠饼，吃草药丸。有一个林场的张场长送去几斤猪肉，叮嘱保姆煮给他吃，以补养身体。他知道后，立即找来这位张场长谈话。

“你为什么送猪肉给我？”张廷槐问。

“因为您患水肿病，想给您补身体。”

“谢谢你的关心。但是，患这种病的人不止我一个，你林场有这么多猪肉供应吗？你说，你场每月能调出多少头生猪任务？”

张场长语塞，面红耳赤。

“我说，你还是把猪肉带回去，交食堂煮给大家吃。我们当领导的，要时刻记住克己奉公，一心为群众，切不可谋私利，搞特殊化。只有这样，才能搞好工作，战胜当前经济困难。你说，是不是？”

“是是，是是。”张场长乘机站起，想一走了之，但又不敢放肆，便徐徐转身进行试探。

“好，你就走吧！但别忘了放在我家保姆那里的猪肉带走。”

还有一次，张廷槐带领何文焕等几位同志去九陂公社工

作。头餐开膳，食堂送上每人一碗猪肉、一碟榄角。他叫大家缓吃猪肉，派人去察看公社的人吃什么。回报说，只吃榄角。他马上叫人把猪肉集中送去卫生院，分给重病号吃，自己也同大家一样吃榄角下饭。

张廷槐不但严于律己，而且严于教子。他二儿小乐追忆，父亲对三兄弟从小严格要求。三兄弟从小开始倒垃圾、打饭、洗碗、洗衣服做起，不能依赖保姆。读小学寄宿学校，只准星期天回家团聚。有一次，小乐偷回家，父亲给予批评，翌日亲送回校，请老师严加管束，要与其他住校同学一样看待。小乐当知青下乡务农，骑自行车回去，父亲见他擦车，便说：“使用自行车是有钱人家的标志，你下乡锻炼，就不要骑了吧！”从此和其他知青一样徒步往返。大儿子小清回忆，父母对三兄弟从小至大都不给零花钱，16岁参军离家，妈妈给了10元，长这么大还是头一次。他记忆犹新的，是常随保姆早上5点到市场排队凭票买肉，副专员家不搞特殊化。

我在1974年8月，有一天到他家坐谈，听见张廷槐吩咐保姆，不要洗小远在卫生间浸泡的衣服。不一会，小远从外面回来，张廷槐对他说：“你还不去洗衣服，休想阿姨会给你洗。”小远嘻皮笑脸地说：“我从不依赖阿姨洗衣服哩！”就进卫生间去了。

现据三儿子小远回忆，上世纪70年代，父亲经常下乡，当地干部会送些土特产，父亲每回都会让随行工作人员按价付钱。有一年中秋节，韶关地区医院有位医生给家里送来了一盒月饼，父亲知道后，即让他带两包冬菇回送该医生。

小乐追忆，1975年开始落实干部政策，到家的人特别多，父亲嘱咐我们要主动让座打招呼后避开，不要怠傲。父亲身体力行，对来访者总是彬彬有礼，坚持起身迎送。2000年夏，父亲病重在广州治疗的晚期，感到时日无多，常要看望的领导给市委捎话：“我这辈子本领不强，为党为国家贡献不大，但问心无愧。”吃力地抬起手，摸着胸口，重复说：“问心无愧！”接着，有气无力地说：“我死后丧事从简，就地火化。老同志年纪都大了，就不要通知他们了。”临终还体恤组织与别人的困苦，而不为自己着想。

2000年7月27日，张廷槐不幸在广州病逝，享年78岁。

张廷槐同志的一生是革命的一生，是廉洁奉公、克己为民的一生。他一生遵纪守法，谨言慎行，埋头苦干，无愧于心，为韶关地区搞好生产、发展经济，落实干部政策、平反冤假错案，作出了很大贡献。张廷槐同志作出的显著功绩及其高风亮节，将永远活在我们心中！

2017年11月1日完稿

张乐民（1924.12~2009.1）



江苏省淮阴县刘老庄乡人，1941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并参加革命工作。

历任江苏淮阴县张集区南营乡民兵一分队队长、潘圩等六个乡指导员、党支部书记；王圩区政府治安股副股长，刘皮检查站站长；淮阴县文科区委委员、治安股股长；安徽省临淮市公安分局局长、市委委员；凤阳县委工作队副队长、凤一区工委委员；江浦县公安局治安股、秘书股股长、副局长；广东省始兴县公安局局长、县委委员；粤北行署公安局办公室主任、副局长，韶关专员公署公安处副处长；韶关地委政法委员会副主任兼公安处处长、公安支队第一政委；连山县革委会副主任、主任、县委书记、韶关地委委员；韶关地区革委会保卫组副组长、韶关地委政法委主任兼公安局局长、地委委员；韶关行政公署副专员、地委常委；韶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市委委员。

张乐民——尽职效民知人善任

张乐民，又名张康田。1924年12月19日生于江苏省淮阴县刘老庄乡。1941年8月10日加入中国共产党，并参加革命工作。

张乐民入党参队后，1941年8月~1945年4月，从担任江苏省淮阴县张集区南营乡民兵一分队队长干起，先后任潘圩等6个乡指导员、党支部书记及张集区、徐留区组织干事。

干公安斗敌安民

1945年5月~1946年12月，张乐民任江苏省淮阴县王圩区政府治安股副股长，从事公安工作。1947年1月~12月，任淮阴县公安局调查员、刘皮检查站站长。1948年8月，奉命南下安徽省凤阳县任临淮关公安分局（亦称临淮市公安局）局长、市委委员；1949年10月~12月，任凤阳县县委工作队副队长、凤一区工委委员、清匪反霸工作队槐树林乡工作队队长。1950年1月~12月，先后任江浦县公安局治安股、秘书股股长，1951年1月~1952年6月，任江浦县公安局副局长。

张乐民又于1952年6月，奉命南下广东省北江区始兴县公安局任局长、县委委员。1954年4月~1956年7月，调任粤北

行署公安局办公室主任、副局长。1956年8月~1957年8月被派送北京公安学院学习。1957年9月~1960年12月，任韶关专员公署公安处副处长。1960年9月~1966年12月，任韶关地委政法委员会副主任兼公安处处长、公安支队第一政委。1972年9月~1973年6月，任韶关地区革委会保卫组组长。1973年7月~1974年6月，任韶关地委政法委员会主任兼公安局局长、地委委员。

综上所述，张乐民除“文革”两年多靠边站外，共计从事公安工作约23年。

张乐民在粤北、韶关地区参与了建国初期的公安工作，是根据中央《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指示》，结合土地改革、抗美援朝，先后开展了肃清土匪、特务、恶霸、反动党团骨干、反动会道门头子的斗争，取得了很大成绩。根据历史资料记载，北江地区击毙残匪649名，俘虏2452名，投降3912名，缴获各种枪械13229支，子弹91813发。取缔一贯道、同善社等反动会道门，惩办了11名反动道首，教育了303名中小道首自新登记，656名道徒退道，缴获各种道刊、经书1240本，道具233件，国民党旗140面，反动书籍22本，活动经费——黄金17.2两、光洋120个、旧币5万元。通过各级政府颁发布告和各种形式教育，北江地区有894名国民党区分部执委、273名三青团区队长、43名青年党小组长、75名反共救国军、491名特务分子向政府自首登记，交出各种反动证件和一批武器弹药，从而粉碎了敌人妄图复辟反动统治的阴谋。

与此同时，开展查禁鸦片烟毒、查封赌馆、封闭妓院，

并收容改造妓女，从而扫荡了旧社会遗留的歪风陋习，稳定了社会秩序，造就了发展生产的良好环境。

1956年12月，韶关地区基本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建立了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后，公安工作转移到保卫社会主义建设，严打犯罪分子的破坏，从而维护了机关、社会安定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保护了社会生产力的正常发展。

在以上公安工作中，张乐民尽职尽责、尽心尽力作出了自己应有的贡献。

1958年8月1日，阳山县岭背乡高陂、小水坑等11个自然村，发生了156人的武装暴动事件，张乐民奉命参与平乱除暴工作。8月2日，韶关地委领导主持成立了以军分区参谋长李济民为总指挥、以韶关专员公署公安处副处长张乐民为参谋长的高陂平叛指挥部，率领公安、检察、军分区组成的一支武装队伍赶赴现场，统一指挥阳山、连县、连南、连山、英德及湖南宜章县共计890名武装队伍。据《连州大事记》载，韶关检察院分院检察长魏宗海也亲临现场参与指挥。在8月4日，击毙匪首梁焕等5人，逮捕65人，缴获步枪4支，子弹97发，一举平息了暴乱。我方在平乱清剿中，也牺牲5人，负伤3人。

同年9月7日，经过审判核实，判处了曾石友等14人死刑，判处死缓2人，判处无期徒刑31人。“高陂武装暴乱事件”到此终结，从而达到了巩固政权，稳定社会秩序，发展农业生产的目的。

此后，1958~1966年期间，张乐民根据形势的变化和上

级指示精神，有计划有重点有步骤地部署并推进全区公安工作，卓有成效。1958年杀人、强奸等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犯罪案件成倍增长，结案6238件，为历年之最。此后，持续加强治安工作，犯罪案件逐年有所下降。1965年达到年结案2500件左右，约回落到历史年均结案水平。城乡盲流人口也逐年减少，局势有了明显好转。这是全区各县公安政法部门与各级党政组织共同努力的结果。

尽职效民善用人

张乐民在1969年3月至翌年1月，调任连山县革委会副主任后，升任连山县委书记兼县革委主任，并任韶关地委委员至1972年8月止，为坚持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关于“抓革命，促生产”和“备战、备荒、为人民”的指示精神，带领连山全县干部群众努力搞生产，获得了农林牧业较大较快发展。

据连山县1969年~1972年史料统计，全年稻谷总产从22480吨发展至28713吨，增加6233吨，即增长27.7%；全年稻谷亩产从137.7公斤发展至174公斤，增加36.3公斤，即增长26.3%。全年农业总产值由638.5万元增至1971年1375.3万元（缺1972年数据，下同），增加736.8万元，即增长1.1倍多；其中，稻谷、杂粮、花生、甘蔗、生姜等均有发展。全年畜牧业产值由43.5万元发展至1971年75.1万元，增加31.6万元，即增长72.6%。全年造林面积由8731亩发展至21482亩，增加13751亩，即增长1.57倍多；全年育林面积由23872亩发展至

39130亩，增加15258亩，即增长63.95%。

此外，1970年4月，遵照“备战、备荒、为人民”的战略方针，连山县试图建立“食穿用战”工业体系，县农机厂试制生产自动步枪、手榴弹、地雷等，县化工厂试验生产黄色炸药。

1974年7月~1980年8月，张乐民任韶关地委常委、韶关专员公署副专员、连县县委书记、连县武装部第一政委。

张乐民初到连县任县委书记，遵照上级指示精神，在全县分期分批开展批林批孔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运动，以阶级斗争和两条路线斗争为纲，坚持学大寨，大批“重副轻农”“重钱轻粮”以及分田包产到户，投标承包的资本主义，又没收社员的开荒地，减少自留地，限制社员饲养鸡鸭鹅数量，砍掉家庭副业，甚至于限制社员赴圩买卖等所谓“割资本主义尾巴”。

我在1974年12月13日被连县“收回当干部”，安排清江公社办公室工作。翌年秋，跟随清江公社党委书记带领全公社大批强壮劳力，以实际行动学大寨，大干社会主义，背井离乡，负责包干完成星子公路一段开山挖土、平整土地的任务。在中峰山上的山塘、潭岭、麻步等公社也像清江公社一样，分别负责包干完成从大路边、星子、龙坪3个公社公路沿线的某一段开山挖土、平整土地的任务。

我每天从早到晚跑工地现场，对青壮年劳动者进行思想政治鼓动工作，并从中收集先进典型事例和工作进展情况，向县委指挥部汇报。

在工地现场，举目远眺，尽见无数红旗飘扬，人山人海，大兵团作业；个个挥锄挖土，双双用自制木板联合推土下山；又有一批批人挥锄平整成一块块土地，以资来年耕种；片片工地，热火朝天，人声嘈杂，热闹非凡。

然而，时过境迁，沿大路边、星子、龙坪长达40多公里的公路一线，大力开山平整的新垦地片片寂寥。翌年春耕，播种面积不多，收益甚微，甚至失收，得不偿失，民怨不少；而且顾此失彼，顾了开山平整土地，却减少了对水稻和经济作物的备耕投入，加之“四人帮”所推行路线的干扰破坏，严重挫伤了农村广大干群的生产积极性，导致1976年全县农业减产减收。据历史资料记载，1976年全县旱粮作物种植面积78263亩，收获产量折谷1468吨，比上年产量折谷7305吨减少了79.9%；水稻种植面积为468332亩，收获产量为113316吨，比上年产量118717吨减少了4.5%；花生种植面积28710亩，产量1636吨，比上年产量1765吨减少了7.3%。

张乐民面对此农业减产减收的困局，思想震动很大。深切地感受到，欲搞好生产，发展经济，报国效民，不但要有热情，而且更要有实事求是的科学精神，搞好调查研究，从当地实际出发，知人善任，全县一盘棋，统筹兼顾，奋斗不懈。

从1977年初开始，连县县委分别先后成立落实政策办公室、“65”号办公室，放胆起用老干部，挑选提拔新干部，调整各级领导班子。

1978年5月，制订全县各项工作计划，逐步恢复全县工农业生产、科技、教育、文化等方面工作。

尤其是在1978年12月底，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全县拨乱反正，开展学习真理标准，批判“两个凡是”错误，对“文化大革命”和建国后历次政治运动的冤假错案进行全面彻底的复查、平反、昭雪。

对“四清”运动至“文化大革命”期间，受到错误批斗处理的1040名基层干部全部予以平反昭雪。对597名强迫“两退一插”的干部职工，全部收回安置。以“战备疏散”名义，强迫遣送农村的530户、2287名城镇居民，全部收回安置。在“文化大革命”“三乱”（乱抓、乱打、乱杀）时期，对全县非正常死亡的967人进行了善后工作，作出了政治结论，分别在大队、公社、县级进行平反。对历次运动受到不公正待遇者生活有困难的或死亡家属，按政策规定给予救济的有750户、3754人，补助款7.5万多元；供养遗属的有12户、17人；安排家属子女工作的27户、30人；对错罚没收财物的81户，退还房屋50间、现金3060元，退还稻谷1510斤，生猪5头，各种财物折款6950元。对上世纪50年代在“反地方主义”和“反右派”斗争中，错划为“地方主义分子”的干部和错划为“右派分子”的人，全部纠正，做好安置，对已故的发放安葬费和抚恤费。对土改时期划为“四类分子”的地主分子1716人、富农分子720人、反革命分子381人、坏分子199人，陆续进行“摘帽”。地主富农子女的个人成分全部改为“公社社员”。

以张乐民为书记的连县县委和各级党组织，贯彻执行以上制订农业生产计划、拨乱反正、落实干部政策、平反冤假错案等工作，提高了广大干群的工作积极性，从而获得了全县粮

食生产连年增产增收。1977年粮食总产量（含薯折谷，下同）131781吨，比上年增产16997吨，增长14.8%；其中，水稻产量124687吨，比上年增产11371吨，增长10%。1979年粮食总产量141810吨，比上年增产12333吨，增长9.5%；其中，水稻产量136080吨，比上年增产11461吨，增长9.1%。1980年粮食总产量154932吨，比上年增产13122吨，增长9.3%；其中，水稻产量149644吨，比上年增产13564吨，增长9.9%。

以韶关地委常委、专员公署副专员、兼任县委书记张乐民为首的连县县委，从1977年开始调整各级领导班子，先后选拔冯灼锋、欧良超、陈林祥、罗继胜、谭继祖、张有健等，从公社到县又最终被选拔到市（含韶关、清远）当领导；还有谭力行、刘星、饶英超、郭丰茂、欧阳美勤等，选拔担任县级领导。多年实践表明，他们都不负重托，在各自岗位上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张乐民书记对我的安排使用，也显得煞费苦心，无微不至，令人感动。

1978年8月，对于张乐民书记来清江公社访谈，我坦诚地回应说：“承您第三次动员我去县委农村部工作了，而不采用命令强调的方式，使我内心十分感动感激！但历史证明，谁起用我，谁就倒霉。张廷槐副专员就是如此。请您慎重考虑。”他表态不会也不怕倒霉。于是，我建议调去县林科所，由县委农村部借用。并以“狡兔三窟”回答他询问原因。他笑了笑，表示同意。于是，我被调林科所工作仅三天，就由县林业局借用整理完《连县林业发展概况》史料

后，又被县委农村部借用。

1978年12月27日，连县县委召开直属机关大会，为16人（包含我）公开平反，为被迫害致死2人昭雪。并为我发出书面平反通知，去掉暗划为“三反分子”帽子和销毁不实材料。翌年3月3日，韶关地委发文为我改正错划右派，恢复名誉、级别和党籍。

张乐民书记于同月中旬，找我商谈工作安排问题。他听完我的意见后，“哈哈”大笑起来。说：“我代表地委常委抓落实政策的人谈话，都要求权力大、职位高，没有你这样要求权力小、职位低的。好吧，就先满足你的要求，到县委农村部经营管理组当组长吧！”

但三个多月后，1979年7月上旬，张乐民书记突然派车到县委重点——东陂公社大江八队要我带齐行李回县城。原来，他已安排县委常委兼农村部的宋部长和吴副部长分别驻管东陂、附城公社，要我主持农村部全面工作，并立即开展全县夏收预分工作。在县委发通报点名表扬先进，批评后进；县委农村部搞试点带动、派人巡视督促、组织全面检查评比；以及各公社大小队配合努力下，仅时过十多天，连县夏收预分工作迅速全面开展起来，并取得成效，从而获得韶关地委认可，从发通报批评，转为发通报表扬，并在《韶关通讯》连续转载连县该项工作的做法与经验的介绍，提供各地参考仿行。1980年12月，我已奉调韶关师专党委和学校办公室任职；但张乐民书记征得韶关地委组织部同意，一直延至1981年2月，我负责搞完全县年终分配工作后，才发文免去我连县县委农村部副部长

职务，赶赴新岗位履职工作。

调人大秉用公权

张乐民以韶关地委常委、韶关行政公署副专员身份，兼任连县县委书记6年后，于1980年7月~1983年12月，调回韶关地委分工主管教育工作，继而出任韶关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下简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市委委员，到1989年2月共计任职5年余。

张乐民在任职期间，尽心履职，尽责竭力，积极搞好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

（一）市人大代表结构趋于合理

市七届人大代表共计469人。其中，男性365人，占总数72.8%；女性104人，占总数27.2%。50岁以上166人，占总数35.5%；35岁以上226人，占总数48.1%；35岁以下77人，占总数16.4%。大专高中中专245人，占总数52.2%；初中小学文盲224人，占总数47.8%。新增加模范人物202人，占总数43%；共青团员6人，占总数1.2%；知识分子144人，占总数31%；归侨11人，占总数2.3%；少数民族22人，占总数4.7%。因此，在性别、年龄、文化程度、归侨、少数民族等比例，均优于前几届，更具有广泛性和代表性，趋于相对合理。

（二）市人大决议又好又快落实

从1983年12月26日至1987年12月31日，韶关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共召开5次会议，是历届之最。

历次市人大会议，除审议决议当年市政府工作报告、当年经济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翌年经济发展计划意见报告、当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翌年财政概算的报告、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市检察院工作报告外，会议还收到代表提案389件（归并为297件），另建议、批评和意见408件，两项共计797件。

此外，第一次会议还进行了选举人大常委主任、副主任、委员，选举市政府正副市长、选举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市人民检察院院长。第三次会议还审议决议了关于治理北江上游水土流失，治理污染环境的土法炼砒废址问题。第五次会议是专门选举决定60人出席广东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特别是市七届人大及其常委会自1984年~1988年通过了代表决议案共计17件，都得到了又好又快的落实。

一是1984年12月市七届人大二次会议，通过贯彻执行《食品卫生法》，加强我市食用花生油的卫生管理的议案，不到两年的时间，全市各县和市区粮食部门都建了花生油检验室和除毒站，使全市人民吃上了符合卫生要求的花生油。

二是1984年12月市七届人大二次会议，通过合理调整市区小学布局，适应我市普通教育发展需要的议案，很快得到落实，对市区小学布局作了规划，并兴建了黄田坝小学、工业中小学、新华南小学和五里亭小学，使市区小学布局逐渐趋于合理。

三是1984年12月市七届人大二次会议，通过了改善市区中小学教师居住条件的议案，经过市政府拟订计划，积极筹集

资金，逐步实施，八年努力工作，使市区中小学教师的住房困难得到了明显改善。

四是1984年12月市七届人大二次会议，通过加强发展少数民族教育事业的议案，经过市、县各级组织的努力，增拨教育经费，充实师资力量，提高在校少数民族学生的伙食补助标准，从而促进了少数民族教育事业的发展。

五是1984年12月市人大二次会议，通过进一步解决石灰岩山区人民食用水困难的提案，各级政府在6年内兴建了411宗食用水工程，解决了山区12.5万人的食用水困难，皆大欢喜。

六是1986年3月22日，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通过治理北江上游水土流失的议案，经过市财政每年安排25万元专款，治理北江上游的水土流失问题。到1995年底，全市共治理了592.74平方公里的水土流失面积。其中，获显效的有455.44公里，从而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

七是1986年3月22日，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通过治理污染环境的土法炼砒废址的议案，经过市政府的三年努力，彻底治理了土法炼砒的污染，保护了人民的身体健康。

（三）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显成效

韶关市七届人大常委会从1984年2月~1987年12月，共召开了23次会议，创历届人大常委会最高纪录，是工作积极努力、秉用公权的具体表现。

以张乐民为主任的市人大常委会，在1984年2月第一次会议上，就讨论通过了《关于设立工作委员会的决定》和《1984年上半年工作要点》两个文件，当作今后开展各项工作的指导

思想和工作基本方针，在民主集中制的原则指导下，发挥财政经济、农业、城乡建设、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法制、侨务、民族7个工作委员会的工作主动性和积极性，彼此分工合作，在市人大常委会的统一领导下，共同把全面工作搞好。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的每一次会议，都依据上级文件或指示精神，联系本市各县（区）实际，讨论解决重大事项和人事任免。

特别是1985年3月12~14日召开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在全市范围内普及法律常识的报告》，作出《关于用五年时间在全市普及法律常识的决议》。同年6月，成立市普法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主持全市普法日常工作。县（区）乡镇也相继成立普法机构，逐步形成市、县、乡、镇的普法工作网络。同年8月，市委批转《关于向全市公民基本普及法律常识的五年规划》，制定了组织全市人民系统学习《宪法》《刑法》《刑事诉讼法》《民法通则》《经济合同法》《继承法》《婚姻法》《兵役法》《治安管理条例》等“九法一例”为主要学习内容的具体方案。市委召开直属机关科级以上干部大会，张乐民主任亲自作报告，深入开展学习法律常识。

持续至1987年，全市普法工作全面铺开。全市先后配备专兼职普法干部3378人；各单位订购普法课本122万册，编翻印普法资料16万份；举办机关、企事业单位领导及政工干部、农村宣传干部、学校老师和乡镇、街道民政、司法人员、治保干部等参加的普法骨干学习班450期，培训骨干98890人次；抓好不同类型的普法工作试点，市普法办抓了市交通局、浈江

区、南雄湖口3个试点，要求各县（区）、乡（镇）、厂矿也分别抓一二个单位做试点；先后召开了全市性的普法工作会议和各类座谈会7次，总结推广经验56份。

1987年，全市参加普法学习有148万人，占应参加学习人数的80.5%。其中，县以上机关干部参加普法学习的11.17万人，占应学习的干部总人数95.5%。

1986年~1987年，全市组织了各类法律知识竞赛332场。1987年4月，全市有21万人踊跃参加“全国职工法律知识有奖竞赛”，韶关市有3人获得一等奖，全国获得一等奖的共有100人。

1987年8~11月，以农村、城镇为重点，组织动员113万农民学习新《婚姻法》，宣传教育面达70%，促使7831对夫妇补办了结婚登记手续；1430对未达法定年龄人员解除同居关系；处理变相买卖婚姻5482宗，重婚案件216宗；建立健全移风易俗理事会501个，修订乡规民约821个，从而促进了社会移风易俗，朝遵纪守法方向发展。

通过上述“九法一例”为主要内容的宣传学习工作，进一步提高了韶关地区干群的民主法治观念。在1989年1月24日第八届人大第一次会议选举市政府正副市长时，发生了提名市长候选人落选的意外情况，而民主选举出高祀仁任市长，打破了历史纪录，获得了港澳媒体报导赞扬。

（四）市人大代表视察调研活动

市人大常委会从1984年~1987年，先后组织了代表进行较大型视察活动，共计14次。其中，1984年先后4次组织代表视察市区贯彻执行《广东省物价管理暂行条例》和贯彻执行国

务院物价局颁发试行《对违反物价纪律实行经济制裁的暂行规定》的情况，以及阳山、乐昌等县石灰岩地区饮用水工程进展情况和市工业、教育、市政建设、市场管理等方面的情况。1985年先后2次组织省、市代表视察全市各方面的情况。1986年先后3次组织代表视察省山区工作会议和人大决议的落实情况，视察经济工作和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大事，以及教育、体育、卫生工作、市区市场建设和管理的情况。1987年先后5次组织代表视察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各项决议的落实情况，两个文明建设、落实山区政策、扶贫和县乡两级换届选举、乳源等县和大厂矿计划生育工作、乐昌等县和一些厂矿的环境保护工作、少数民族政策落实等情况。

以上各次视察，都采用实地考察、现场参观、组织座谈的方式方法进行；并在调查研究、掌握情况的基础上，提出意见建议，为审查讨论和作出决定，提供更多的依据。

张乐民在1989年11月离休，2009年1月21日不幸病逝，享年86岁。

张乐民同志的一生，是忠党报国效民的一生。他一生坚持调查研究，联系实际；服从命令，执行指示；遵纪守法，知人善任；尽心尽责尽力，搞好本职工作，为粤北、韶关地区的公安保卫、法治建设和生产经济发展，作出了很大贡献。他舍己为民、不怕困苦、不怕牺牲的英勇精神和显著的功绩，将永远活在我们心中！

2017年12月11日完稿

后 记

我熟悉的五位粤北老领导——张根生、林名勋、李祥麟、张廷槐、张乐民的生平事略，经过一年余思虑筹划，收集资料，酝酿考究，动笔撰写，征求意见，反复修改，终于完成书稿交卷了，我感到非常欣慰！

这五位粤北老领导的生平事略，虽然单独成篇，自为体系，看似所述人物、时间、地点而演化的故事情节各异，其实，都是在同一个中共中央及其领袖的统一领导指挥下，从而发生的类似错综复杂的故事，而且彼此还有直属上下级关系，具有内在密切联系，难以完全割断。可以说，是大体上在同一个历史时段内，共同构成一幅整体的历史画面的。只是因各人的学历、经历、思想、性格及其所任职务、所处客观地位、地方条件等不同，而有所差异罢了。当然，他们中也有因历史时段不同、客观条件不同而发生较大差异的情况，是不一而足的。

我从此客观实际情况出发，在选材、写作方面，既着重于表现其“同”，又尽力反映其“异”，使之各具特色，避免呆板枯燥，篇篇一律。若事与愿违，则出于心有余而力不足的缘故，有待今后加倍努力。

我写此熟悉的五位粤北老领导生平事略，是意欲遵循“誉人不增其美，毁人不益其恶”的治史原则，力求做到实事求是，合理公正，客观真实。如果放任自己喜恶的感情用事，就容易陷于增美溢恶，从而削弱甚至丧失褒贬惩戒的历史功能作用。

孔子的门生子贡有下面的话：“纣之不善，不如是之甚也。是以君子恶居下流，天下之恶皆归焉。”意即：纣王（纣王是商代的最后一个君王，名辛，故称为帝辛。纣是后人加给他的恶谥）的不善，不像传说那样严重，只因君子恨之，才把天下一切坏名声都归到他身上。故敬请读者诸君对我叙述五位老领导涉及的人和事能正确理解、评判、教正。如有不妥，是多因囿于客观条件，未能全面透彻了解真相所致，敬请宽宥鉴谅。

我在这五位粤北老领导身边工作的时间虽不长，但离开后仍保持一定联系，对他们为人处世有较深刻的亲身体会。我应约拟写这本书稿前，曾分别征求他们的夫人、子女及转询他们老战友、老同事的意见，承表态热心支持，积极帮助，从而增强了我的信心。果然，他们兑现诺言，不断提供资料，又审阅文稿并提出修改意见，对我完成这本书稿起了很大的帮助和促进作用。这里，谨表衷心感谢！

张根生老领导生前撰写、主编并出版了约300万字著作。其中，他亲手送我大部分，又向我口述了一些经历资料；他二儿子张西杰又分两次送我其余部分。他的著作是我撰写其生平事略的主要依据。张西杰三兄弟和季妹月芬等亲属，经审阅初

稿后，由西杰发来微信，说：“姚叔叔感动了我们，吾辈感谢姚叔叔！书写得好，让我们了解了父辈在韶关等经历。书稿一致通过。谢谢！”其实是应该我向他（她）们致谢才对啊！

林名勋老领导夫人佟玉文同志，卧病犹振作精神，认真倾听女儿林星星读完父亲生平事略的文稿后，表示同意和感谢，令我感动不已！林星星还发来微信，说：“我父亲建国前后的经历，描述非常详细，比我看的资料完整齐全得多，能较全面了解我父亲，我也由衷表示感谢！”使我感到很高兴！谢谢！

李祥麟老领导夫人孟丽茹同志，一直是亲力亲为，除指定二女儿李良晶多次采访父亲的老战友、老同事——张旭初、单怀让、莫海、刘仁、廖峰、蓝学圣、魏振兰、吴鸿信、赵松普、何永谦等领导同志，并整理成访谈记录外；又亲自出面分批邀请上述同志开座谈会讨论等，全面了解收集李祥麟同志生前为人处世和具体工作情况；更令人感动的是，竟不顾耄耋体弱，耗时费力地伏案写出约2万字的李祥麟经历资料，并附不同地点现场与战友们合影的照片30幅，承提供给我参考选用。这种对待历史的认真负责态度和助写史实精神，实属难能可贵，为我完成李老生平事略文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经呈文稿给她审阅后，接李良晶微信写道：“您写的材料妈妈看过了，需要改动的地方不多。妈妈谢谢您。”我再呈改稿后，承孟丽茹同志回信写道：“很高兴，再次表示谢意。”这里，我谨表谢忱！

张廷槐老领导的三个儿子——小清、小乐、小远，也是

尽心尽力地查找提供父亲生平简历和事略的文字记载，又各自写出亲身回忆感受的资料，既形象生动，又翔实可靠；并认真地审阅我写的文稿，提出意见改正，做到“没有新的意见”为止。如此坚持善始善终精神，真令我很感激！

张乐民老领导夫人丁峰同志，则嘱托儿子张卓负责搜集提供父亲生平简历，并承张卓拨冗细心审阅初稿。他“感觉如果按传记格式，可能单薄一些”，后经我补写张老在连山、韶关工作的一些情况，并说明：要写的只是生平事略，而非一生传记。因此，他明确表态说：“作为人物介绍就行了。”“到此为止了。”我谨表谢意！

在我撰写上述五位粤北老领导的生平事略的过程中，承韶关市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主任沈妙光等领导，给我以诸多鼓励指导和帮助解决史料需求的困难，并认真审阅酌定书稿。我谨表衷心感谢！

姚良宗

2018年3月12日初稿

2018年3月25日修改

